

公司代码: 600673

公司简称: 东阳光

债券代码: 242444

债券简称: 25 东科 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红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章保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母净利润374,988,008.07元, 2024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022,928,308.54元。结合公司液冷科技及智能机器人等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综合考量公司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水平、未来现金流状况以及经营资金需求等因素, 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 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

基于公司于2022年半年度、2023年度累计现金分红178,302.67万元, 经测算, 公司最近三年（2022年度、2023 年度、2024年度）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金额占公司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403.91%, 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24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东阳光	指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阳光实业/深东实	指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药业股份	指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瑶族东阳光	指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乳源阳之光铝业	指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纽富斯	指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雪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元素基金	指	重庆元素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沅溱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东阳光药/广药	指	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关联方
东阳光长江药业	指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关联方
蓝恒达	指	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是江西省重点氯碱化工企业之一，主要产品包括离子膜烧碱、液氯、水合肼、ADC 泡发剂、高纯盐酸等，拥有岩盐矿采矿权
深度智冷	指	广东深度智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智元	指	上海智元新创技术有限公司
北武院	指	北武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灵初智能	指	北京灵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光谷东智	指	湖北光谷东智具身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本次重组	指	公司向关联方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香港东阳光销售有限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558.HK）约 51.41%的股权
本次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	指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	指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立敦/台湾立敦	指	台湾上柜公司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175），为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阳光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HEC TECHNOLOGY HOLD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D HEC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红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耿豪	邓玮琳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电话	(0769) 85370225	(0769) 85370225
传真	(0769) 85370230	(0769) 85370230
电子信箱	liugenghao@dyg-hec.com	dengweilin@dyg-he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乳城镇侯公渡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原注册地址为成都市二环路东一段十四号，于2008年4月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71
公司网址	http://www.hec-al.com/
电子信箱	yzg600673@126.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阳光	600673	东阳光科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四川分所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666号奥克斯广场B座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卓、陈继平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199,116,451.46	10,853,708,505.08	12.40	11,698,990,62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988,008.07	-294,316,016.90	不适用	1,243,646,75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427,731.19	-440,393,495.02	不适用	950,981,46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80,354.49	409,999,034.31	38.56	1,163,658,580.5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40,365,997.36	9,802,127,234.31	-6.75	9,753,178,612.97
总资产	25,360,653,631.15	24,951,869,986.46	1.64	24,492,346,586.3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3	-0.10	不适用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3	-0.10	不适用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1	-0.15	不适用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2.99	不适用	13.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9	-4.47	不适用	9.9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29,630,561.75	3,182,985,286.94	2,866,020,582.75	3,320,480,02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762,466.87	127,661,103.99	86,033,811.35	62,530,62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91,644,313.61	89,700,656.31	108,252,273.59	37,830,48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25,693.07	158,403,085.49	30,662,637.44	211,088,938.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32,054.19		-12,488,103.02	-32,320,44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43,409.06		36,217,615.89	65,179,622.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27,234.61		71,601,043.54	275,705,637.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2,736,005.9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335,240.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153,753.05		60,142,058.2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				

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21,305.78		3,979,977.0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960,007.59		-12,531,350.57	-4,641,948.3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86,327.49		5,101,307.22	-7,085,400.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13,766,430.19		32,446,028.65	39,072,345.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00,925.92		15,023,044.61	97,370,80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780.78		23,368,054.25	-1,390,273.80
合计	47,560,276.88		146,077,478.12	292,665,284.96

[注]本期金额系本公司享有联营/合营企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692,963.08	29,744,369.73	-12,948,593.35	-1,074,320.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29,296,501.19	3,142,018,015.93	12,721,514.74	12,721,514.74
应收款项融资	674,133,428.97	315,734,122.33	-358,399,306.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61,075.00	8,249,715.00	1,688,640.00	-1,688,640.00
合计	3,852,683,968.24	3,495,746,222.99	-356,937,745.25	9,958,553.96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贸易紧张局势和产能去库存压力给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的稳定性带来了挑战。在国内，经济逐步恢复，但企业经营环境依然复杂。面对这些挑战，公司积极推进大客户战略，坚持“创新+国际化”路线，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深化产业布局与协同，加强与行业领军企业的合作，积极拓展市场空间。同时，公司实施精益管理，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有效降低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此外，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加速推进。通过强化研产销一体化管理，促进创新链条各环节的高效衔接，实现从研发到市场的快速转化，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响应速度。

通过这些措施，公司成功实现了显著的降本增效，确保生产经营的高质量运行，为公司在复杂市场环境中赢得了发展机遇，同时也为公司未来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各板块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板块经营发展情况如下：

电子元器件

报告期内，国内电子信息制造业生产稳步增长，出口稳定恢复，效益改善，投资增速加快，使得电子消费行业景气度得到明显改善，行业整体增势明显，叠加数据中心以及储能行业快速发展等带动影响下，电子元器件行业需求持续回暖。在上述行业背景下，一方面，公司在内蒙古乌兰察布基地化成箔产能逐步释放并形成规模效应，并通过技改提升降本增效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产品毛利率，公司经营利润同比提升。此外，公司在加大与现有客户合作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使得公司在电子元器件的产能利用率同比显著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项目达产率与产业链布局优化。公司乌兰察布积层箔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顺利投产，其中，积层箔已累积目标客户 50 余家、送样规格累积超 200 个，部分客户已实现批量供应；积层箔电容器目标客户已累积超 100 家、送样规格累积超 280 个，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地位。同时，为配套积层箔及电容器产能，夯实全产业链布局，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启动了乌兰察布积层化成箔项目，该项目规划年产能 2,000 万平方米。此外，公司在浙江东阳的铝电解电容器及超级电容器生产基地的建设工作。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一期已基本建成，具备年产电容器约 14 亿只的生产能力。上述项目的顺利推进，为公司未来业务增长提供坚实支撑，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容器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高端铝箔

公司坚定不移走差异化路线，开发高附加值产品，提升盈利能力。对外扩大市场份额，对内做好电容器产业链保供工作，确保销量最大化。在产业优化与升级方面，公司持续对优势产业及市场热门品类产品进行技术改造。

报告期内，公司在宜都市建设的电池铝箔及相关材料项目中，电池铝箔一期工程（年产6万吨）已顺利建成投产，该工厂是国内少数全新设计的专业化电池铝箔生产基地，配备了德国阿亨巴赫铝箔轧机、赫克里斯磨床等行业内顶尖生产设备，目前正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建设的年产1.2万吨涂炭铝箔工厂已全面完工，并已实现对国内动力及储能电池头部企业的批量供应。

化工新材料

随着第三代制冷剂配额方案正式落地，第三代制冷剂供需格局得到了根本性的扭转。一方面，第三代制冷剂供给实行配额管控；另一方面，下游市场需求同比显著增长，供求关系导致第三代制冷剂价格持续上涨，根据氟务在线，第三代制冷剂主流产品R32价格，已由2024年初1.7-1.8万/吨涨至目前4.7-4.8万/吨。公司作为行业内领先的第三代制冷剂企业，报告期内制冷剂业务利润快速攀升，显著增强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2024年12月27日，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关于核发2025年度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生产、使用和进口配额的通知》。根据该通知，公司2025年度获得的三代制冷剂配额约为5.3万吨。此外，公司计划通过跨品种转换、同品种转让、合作交易和购买等方式进一步增加配额额度。完成后，公司预计将拥有三代制冷剂配额约6万吨，配额情况位居国内第一梯队。这一配额优势不仅巩固了公司在制冷剂市场的领先地位，更为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提供了坚实保障。

同时，为了驱动化工产业链纵深发展和升级，全力打造盐矿-氯碱-制冷剂-氟精细化工全产业链，公司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参与了蓝恒达的破产重整，截至目前，电化厂已取得蓝恒达100%控制权，并获取了蓝恒达化工年产17万吨的折百碱生产指标及相关装置。目前，蓝恒达已实现盈利，运营情况良好。未来，蓝恒达化工将作为公司第二个化工生产基地，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为公司化工板块的发展提供新的增长动力。

此外，公司与璞泰来的合资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2万吨/年PVDF的扩产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一二期已全部投产。目前，该合资公司已具备年产2.5万吨PVDF及其主要原材料(R142B)4.5万吨的产能，实现了PVDF原料的自给自足。这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氟化工领域的领先地位，为公司带来持续的盈利增长点。

公司通过上述举措，不仅优化了化工板块的产业结构，还提升了在氟化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筑牢了发展根基。

能源材料

在能源材料板块，公司正极材料业务正在逐步减亏。通过建立上下游联通机制，有效规避了价格波动风险；同时，通过精细化管理及技术改进，生产成本得以逐步降低。叠加出货量的稳步增长，亏损情况显著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与遵义市政府及广汽集团的战略合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合资子公司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功竞得贵州省桐梓县狮溪铝多金属矿（含锂）探矿权，并已取得探矿权许可证，目前正有序开展探矿工作。

（二）其他经营发展事项

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推进实施了以下事项：

1、积极拓展液冷业务版图，深化产业协同合作

公司提前对冷板式液冷和浸没式液冷进行战略布局，目前已具备液冷核心材料铝冷板生产能力，掌握成熟液冷解决方案，是市场上少数实现全面提供核心部件铝冷板、关键材料氟化冷却液以及冷板式和浸没式液冷解决方案的头部企业。公司持续围绕 AI 数据中心服务器、光模块和储能行业等应用场景对散热的需求，逐步形成完善的“系统级—机柜级—服务器级”液冷全链条解决方案和产品。后续公司将继续通过产业并购对液冷技术领域进行横向和纵向延伸，加速公司在氟化冷却技术的商业化进程，迅速抢占氟化液冷的市场先机，做大做强公司的氟氯化工产业，致力于打造覆盖全产业链的热管理解决商，为公司的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 与韶关市政府战略合作，计划入驻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

为推动韶关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打造 AI 产业、数据中心液冷全面解决方案、超级电容的产业高地，公司与韶关市政府开展战略合作，计划入驻华南地区唯一的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韶关数据中心集群，建设数据中心液冷设备制造、超级电容研发基地。此次合作将使公司在数据中心液冷散热和超级电容领域构建完整产业链，实现从技术研发到生产制造的全面布局，显著提升市场竞争力，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借助韶关数据中心集群的战略地位和政策优势，公司可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深度合作，打造液冷、超级电容和 AI 产业集群，为公司数据中心领域的长远战略布局筑牢根基，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 与中际旭创战略合作，共建智算中心液冷生态

公司与中际旭创于近期在广州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广东深度智冷科技有限公司，将充分发挥双方在技术研发、产业资源及客户资源方面的协同优势，聚焦液冷散热整体方案的全球推广，致力于打造从技术标准制定到商业化落地的全链条竞争力。通过材料性能优化、组件精密加工和系统高效集成的垂直协调模式，合资公司将在智算中心等关键场景抢占全球液冷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努力成为液冷热管理领域的领军企业，实现商业价值最大化。通过本次合作，助力公司在液冷领域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强化从技术到规模化应用的全周期支撑能力，提升公司在液冷热管理领域的市场份额和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资源整合与产业链优化布局，公司将构建覆盖技术研发、资源协同及市场拓展的完整生态体系，为未来在人工智能领域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进军智能机器人领域，推动发展多场景应用落地

随着智能机器人技术快速迭代创新，智能机器人在工业生产、医疗服务、康养中心、市政服务、终端消费等各行业、各领域智能化升级应用必将提速。为推动智能机器人在各行业、各领域应用场景快速落地，在武汉市政府支持下，由公司牵头，联合上海智元、北武院以及灵初智能，于武汉共同投资成立光谷东智，公司正式进军智能机器人领域。通过本次合作，将充分发挥公司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与海量行业数据、上海智元的全栈技术能力、北武院的 AI 算法优势及灵初智能的端到端模型开发能力的各方优势，形成了从数据采集、模型训练到应用开发的完整闭环，全

力打造国际领先、应用场景多元丰富的人形机器人数据采集中心，为解决机器人应用端最后一公里的难题提供了坚实基础。

2025年3月29日，公司、光谷东智与上海智元、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签署多项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整合各方资源，助力技术创新与应用落地，致力于共同打造全国最大最先进、华中首家人形机器人创新中心。同时，光谷东智与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签订《全国总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开展具身智能产品的研发、测试、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并建设具身智能训练场用于数据采集；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机器人采购项目协议》，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委托光谷东智实施机器人项目，项目金额不超过7,000万元，这不仅为公司带来了首批市场化订单，打通了具身智能机器人从本体到应用落地的全链条，也进一步验证了公司产品的市场价值。

展望未来，公司将以该全国总部项目为核心，结合首批市场化订单，深耕华中，辐射全国，推动具身智能机器人业务实现规模化发展，拓展市场份额，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开启具身智能机器人领域的新篇章。

3、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助力产业链协同发展

为推动公司战略发展，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合作，提升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与宁波城投融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优质合作伙伴共同参与设立宁波勇诚东阳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将围绕公司产业链及生态领域，重点布局新材料、高端制造等战略新兴产业项目，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先进理念和投后管理能力，实现资源整合与协同发展。

通过参与设立该基金，公司能够进一步拓展在新材料、高端制造等领域的业务布局，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形成更紧密的合作关系。这不仅有助于公司在相关领域获取更多的技术资源和市场机会，还能通过投资孵化和产业整合，推动公司业务的多元化发展，提升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后管理能力，公司能够更好地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投资效率，确保投资项目顺利落地并实现预期收益，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4、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增强市场信心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对自身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充分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预期并增强市场信心，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后，实施并完成了股份回购计划。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按回购计划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4,861,0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使用资金总额36,617.1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此外，公司充分利用国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票的支持政策，积极利用专项贷款等金融工具，优化资金配置，确保股份回购计划的顺利实施。专项贷款的合理运用，为公司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支持，保障了回购计划的高效执行，同时也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和战略投资提供了坚实的财务基础。

5、持续推进精益管理，提升质量与竞争力

公司秉持行业最高标准，推行“质量源于设计”的管理理念，致力于实现质量零缺陷目标。为此，公司设立了精益运营办公室，全面推动“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目标”的精益管理理念，对标行业标杆，确保管理的精细化与高效化。各子公司总经理牵头，由精益运营办公室统筹年度精益管理项目，以质量提升为核心课题，持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在质量提升与精益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投入资源。2024 年，公司共举办质量培训 1,140 场，累计参与人次达 20,825 次，总培训时长约为 2,120 小时。通过系统的培训与实践，公司在精益管理领域取得了显著成果。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公司精益改善项目累计荣获国际级奖项 1 个、国家级奖项 11 个、省级奖项 63 个、行业级奖项 10 个以及市级奖项 75 个，充分展现了公司在质量管理与精益生产方面的卓越成就。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电子元器件行业

公司核心产业链以“电子光箔-电极箔（腐蚀箔和化成箔）-铝电解电容器”为一体，深耕电子元器件领域，属于电子元件材料制造行业，是电子信息制造业的重要细分板块。电容器铝箔作为关键材料，被国家发改委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凸显其在国家战略层面的关键地位。铝电解电容器凭借其卓越的性能，在数据中心（用于服务器电源滤波与稳压，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储能（应用于储能系统中的能量管理与缓冲，确保充放电过程稳定）、具身智能（如人形机器人中的伺服电机驱动器，提供稳定的电流支持，保障动作精度）、通信设备（如 5G 基站、通信终端，用于电源电路的滤波与稳压）、工业控制（如自动化生产线控制系统，参与信号处理和能量管理）、节能照明（如 LED 路灯、节能灯具，用于电源滤波与稳压）、消费电子产品（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用于电源管理与信号耦合）、电脑及周边设备（如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电源适配器，提供稳定的电压输出）等诸多领域广泛应用，更是工业变频设备、高效节能灯、电动汽车等节能环保新产品开发的核心部件，其应用领域极为广阔。电极箔作为铝电解电容器的核心元器件，其性能和品质直接决定了电子产品、节能新产品、逆变器、工业用大型电源和数控设备等下游终端市场产品的性能改进，其技术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引领着上述产业的升级方向。在当前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下，国家政策对新兴产业的大力支持，为国内电子元器件行业，包括电极箔及铝电解电容器行业，带来了转型升级的历史性机遇，同时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

2024 年，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整体呈现持续恢复、结构向优的良好发展态势。根据《2024 年电子信息制造业运行情况》报告，2024 年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生产增长势头强劲，出口持续回升，效益稳定向好，投资增势明显。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1.8%，这一增速分别高于同期工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速 6 个和 2.9 个百分点。在数据中心的快速建设、储能行业的迅猛发展等新兴领域的带动下，电子元器件行业需求持续回暖，市场前景广阔。

对于研发能力较强、技术水平较高、具备完整产业链优势、环保治理能力出色以及抗风险能力较强的企业而言，当前的市场环境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公司凭借在电容器和电极箔领域的深厚技术积累、强大的研发实力、完善的产业链布局、先进的环保治理措施以及卓越的抗风险能力等核心竞争力，将持续受益于行业的复苏与升级。公司将牢牢抓住这一历史机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拓展市场份额，推动公司业务的高质量发展，为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的转型升级贡献力量。

2、氟氯化工行业

(1) 制冷剂行业

我国制冷剂行业正处于关键的转型期，呈现出多代制冷剂并存但各有不同发展态势的复杂局面。目前，第二代制冷剂加速削减和淘汰，其应用场景已逐步转向售后市场或混配使用；第三代制冷剂步入配额制度管制阶段，成为现阶段主流应用产品，广泛应用于空调、冰箱、汽车空调等领域；而第四代制冷剂虽具有零臭氧消耗潜值（ODP）和低GWP值等优势，但由于成本较高、专利限制以及市场推广难度较大，尚未达到广泛推广适用。因此，未来较长一段时间来看，第三代制冷剂依旧是制冷剂的主力产品。

第三代制冷剂（HFCs）是我国当前的主流制冷剂，其行业已迎来重要拐点。一方面，第三代制冷剂的供给受到配额管控，使得市场供应格局稳定。另一方面，下游市场需求同比呈现增长趋势，特别是在空调、冰箱等制冷设备领域的广泛应用，推动了对第三代制冷剂的需求。行业竞争格局从过去的产能过剩、价格竞争，转变为配额竞争、技术竞争和市场份额竞争，行业整体进入长期向上的景气周期。

制冷剂在各种热机中作为完成能量转化的媒介物质，需要具备优良的热力学特性、物理性能、化学稳定性、经济性和环保性。随着对臭氧层破坏和全球气候变化等环境问题的日益关注，制冷剂的环保性成为选择和未来发展方向的关键因素。从发展历程来看，制冷剂行业经历了多代产品的更迭。第一代制冷剂（CFCs）因严重破坏臭氧层已被淘汰；第二代制冷剂（HCFCs）因破坏臭氧层且温室效应值较高，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规定，已逐步削减淘汰；第三代制冷剂（HFCs）是当前的主流，安全且不破坏臭氧层，但其温室效应值较高，根据《基加利修正案》规定后续也将逐步削减；第四代制冷剂（HFO、HCs）虽然环境友好，但安全性差，且生产成本低，尚处于探索阶段，未广泛运用。

根据《基加利修正案》对温室气体氢氟碳化合物（HFCs）的管控要求，我国作为第一组发展中国家，从2024年起将受控用途HFCs生产和使用冻结在基线水平（2020-2022年三年生产量平均值）。后续的削减和淘汰计划明确，2029年HFCs削减和淘汰10%，2035年削减和淘汰30%，2040年削减和淘汰50%，2045年削减和淘汰80%。这一政策的实施，促使制冷剂行业从无序竞争向有序竞争转变，市场环境得到显著优化和改善。

2024年12月27日，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关于核发2025年度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合物生产、使用和进口配额的通知》，向东阳光在内的34家单位核发2025年度氢氟碳化合物生产配额

和内用生产配额。国内第三代制冷剂生产配额合计 791,882 吨，其中，内用生产配额为 389,580 吨。这一配额的分配，进一步明确了市场供给的上限，促使企业更加注重生产效率和技术提升，同时也为行业向高附加值领域发展提供长期稳定的政策支持。

(2) 液冷科技行业

随着 AI、云计算、大数据以及区块链等技术的快速发展，数据中心的算力需求持续旺盛，服务器芯片功率大幅增加。这导致传统的风冷散热技术已经难以满足高热密度散热的需求，散热压力和节能挑战日益凸显。因此，采用效率更高的液冷散热技术成为解决散热问题的主流发展方向。

在数据中心产业高速发展的同时，其能源消耗量大的特性也引发了对绿色低碳发展的关注。因此，建设绿色低碳的数据中心已成为必然趋势。在此背景下，液冷技术正在不断提升其在数据中心热管理领域的渗透率。根据《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的要求，到 2025 年，全国新建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的电能利用效率（PUE）需降至 1.3 以下，改建核心机房的 PUE 需降至 1.5 以下。随着数据中心对散热性能需求的日益增长，以及液冷技术的持续革新与突破，冷板式液冷服务器在数据中心散热领域的应用前景愈发广阔。未来，这些先进的服务器将不仅服务于高性能计算和云计算等尖端领域，更将广泛渗透至数据中心的各个层面。与此同时，5G、物联网等前沿技术的迅猛发展，使得数据中心承载的业务量和数据量激增，进而对散热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这种趋势无疑为冷板式液冷以及浸没式液冷市场开辟了巨大的发展空间和无限可能，预示其市场地位将日益凸显。

液冷散热技术主要分为冷板式液冷、浸没式液冷和喷淋式液冷。其中，冷板式液冷因其技术成熟度高、兼容性强、改造成本低等优势，已成为当前液冷市场的主流应用形式。国际数据公司（IDC）发布的《中国半年度液冷服务器市场（2024 年上半年）跟踪报告》显示，中国液冷服务器市场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与 2023 年同期相比增长 98.3%，其中液冷解决方案仍以冷板式为主，占到 95%以上，IDC 预计 2023-2028 年，中国液冷服务器市场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47.6%。此外，浸没式液冷因其高效散热性能和环境友好性，逐渐成为市场关注的焦点。浸没式液冷主要使用电子氟化液作为冷却介质，其透明、无味、不可燃、低毒性、无腐蚀性、运行温度范围广、热稳定性和化学稳定性高，且具有优异的介电常数、理想的化学惰性的优良的导热性能，因其对环境友好，兼容性强而广泛用做 5G、物联网、大型数据中心及人工智能超算中心等服务器散热用途。

公司凭借其在华南地区唯一完整的氯氟化工产业链，以及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具备显著的区域、客户资源、产业链及技术等核心竞争力，已在行业中取得较为靠前的地位。此外，公司积极储备第四代制冷剂技术，并布局了主流氟化冷却液全氟聚醚和六氟丙烯低聚体，以应对行业的未来发展和产业的可持续发展需求。这些战略布局使公司在当前竞争格局中具有较强的优势，能够更好地满足市场对高效、环保散热解决方案的需求。

3、具身智能行业

具身智能人形机器人行业正处在快速发展的关键阶段，技术突破与商业化应用并驾齐驱。在这一过程中，数据采集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借助仿真技术与多场景模拟，数据采集的效率大

幅提升，成本显著降低，为机器人在多样化场景中的部署提供了有力支持。与此同时，各地政府正加速推进数据采集训练场的建设，以缩短数据积累周期，进一步夯实行业发展基础。

模型构建是推动行业前行的核心动力。多模态数据与强化学习技术的深度融合，赋予了机器人更强的感知与决策能力。通过持续优化数据采集和模型训练流程，企业正加速具身智能模型的迭代升级，为行业带来更高效、更智能的解决方案。

具身智能的应用场景正在持续拓展。在工业领域，机器人凭借自主学习和适应性能力，能够胜任复杂的生产任务；在服务领域，机器人通过搭载多功能模块，实现了全场景服务，满足多样化需求。此外，具身智能在灾害预警和应急响应等领域的应用也取得了显著进展，进一步拓宽了其市场潜力。

展望未来，具身智能人形机器人行业将通过技术创新、数据采集优化以及模型迭代，持续推动应用场景的落地和商业化进程，为行业的蓬勃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子元器件、高端铝箔、化工新材料、能源材料、液冷科技五大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1) 电子元器件

公司专注于铝电解电容器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涵盖电极箔（腐蚀箔/积层箔和化成箔）、积层箔及铝电解电容器等。电极箔作为铝电解电容器的核心原材料，对产品的性能与品质起着关键作用。公司产品线丰富，覆盖低压、中高压全系列，产能规模位居全球前列，与日本NCC、RUBYCON、NICHICON、TDK，韩国三和及三莹，台湾金日、立隆、丰宾以及国内的艾华集团、江海股份等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积层箔是公司与中国东洋铝业经过多年共同研发的新一代电极箔产品，具备高比容、体积小、环保等显著优势。公司在乌兰察布投资建设的积层箔生产线已于2024年8月投产，目前目标客户已超50家，送样规格超200个，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的铝电解电容器产品种类多样，包括引线型、焊针型、焊片型、螺栓型非固体铝电解电容器，引线型、贴片型导电高分子固体铝电解电容器，以及引线型双电层电容器等。这些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电子、人工智能、通信、工业变频器、安防系统、医美器械、物联网等多个领域，客户群体涵盖三星、海信、TCL、视源、固德威等知名企业。

公司推出的新一代铝电解电容器和积层箔电容器，具备高比容、小型化、高电压承受能力、环保等特性，目标客户已超100家，送样规格累积超280个，市场前景广阔。

(2) 高端铝箔

公司产品涵盖电子光箔、亲水箔、钎焊箔、电池铝箔等。电子光箔是高纯铝板经压延、轧制后的深加工产品，其质量直接影响下游电极箔及铝电解电容器性能。公司拥有国内最大电子光箔加工基地，是国内高品质电子光箔主要生产商，产品主要用于制造化成箔。

亲铝箔主要用于空调热交换器（冷凝器和蒸发器）制造。公司经过多年自主开发，在空调箔、亲铝箔生产工艺技术上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产品稳定供应给格力、美的、松下、LG、海尔、海信等国内主流空调企业。

钎焊箔是高附加值铝箔材料，广泛用于高端汽车热交换器、中央空调等领域。公司引进日本先进钎焊箔技术，产能规模和技术水平领先，主要客户包括日本电装、德国马勒贝洱、法国法雷奥、韩国翰昂等世界汽车零部件顶级供应商。未来，公司将加强新能源汽车领域布局，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电池铝箔主要用于锂电池正极集流体和外包材料，集流体是锂电池关键部件，决定了电池充放电性能和循环寿命。公司电池铝箔产品主要面向松下、村田等日系高端客户。

（3）化工新材料

公司产品涵盖氯碱化工产品、新型环保制冷剂、氟化冷却液等。氯碱化工板块，公司主要生产高纯盐酸和烧碱，用于电极箔腐蚀工序，同时生产液氯、双氧水及甲烷氯化物。公司拥有广东省最大的氯碱化工生产基地，产品广泛应用于化工、食品、造纸、农药、电子科技、芯片制造、光伏产业、污水处理、消毒杀菌等多个行业，与玖龙纸业、蓝月亮、新宙邦、金发科技、广州自来水等国内知名企业及各行业龙头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在新型环保制冷剂领域，公司产品广泛用于新冷冻设备的初装和维修过程中的再添加。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空调生产企业，如格力、美的、海尔、海信、日本大金、韩国三星、美国霍尼韦尔等，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在当前二代制冷剂加速淘汰、三代制冷剂产能冻结、四代制冷剂尚未完全成熟的市场环境下，第三代制冷剂仍是制冷剂的主力产品。报告期内，第三代制冷剂配额方案正式落地，供需格局发生根本性扭转。第三代制冷剂供给实行配额管控，而下游市场需求同比显著增长，导致价格持续上涨。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第三代制冷剂企业，制冷剂业务利润快速攀升。

公司是华南地区唯一拥有完整氯氟化工产业链的生产企业。2024年，公司取得三代制冷剂配额约4.8万吨，通过购买同行配额及与行业头部企业合作等方式，最终拥有约5.8万吨配额。2025年，将继续通过上述策略，预计最终拥有约6万吨配额，稳居国内第一梯队。同时，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具备区域、客户资源、产业链及技术等核心竞争力，并积极储备第四代制冷剂技术。公司先后申请专利50余项，其中自主研发的R125催化剂获得多项荣誉，包括2018年度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三等奖、2019年度广东省优秀科技成果奖、2022年度中国氟硅行业专利奖优秀奖以及2022年度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等。公司R125产品运行周期长，催化剂寿命长，产品品质优良，生产成本相对较低。

（4）能源材料

公司产品涵盖磷酸铁锂、三元材料、煤炭、磁性材料等，并积极布局锂资源相关产业。在磷酸铁锂和三元材料领域，公司产品具有显著优势：P系列产品定位储能和动力电池，低温性能国内领先；E系列产品适用于高功率电池，倍率性能、低温性能、加工性能和内阻性能全球领先。

公司是国内少数同时掌握磷酸铁锂、三元材料、磷酸铁、三元前驱体量产技术和能力的企业之一，能够快速、准确调控关键指标，新产品开发速度优于主要竞争者。在磷酸铁锂领域，公司已掌握核心技术，形成产能规模，稳定供应下游客户，并批量出口海外市场。公司与瑞浦兰钧、南都电源、珠海鹏辉等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

为完善锂电新能源产业链布局，公司与广汽集团、遵义市人民政府达成战略合作意向，推进锂资源相关产业发展。

(5) 液冷科技

2024年，算力市场需求的激增，公司从冷板式液冷和双相浸没式液冷两大方向进行布局，对液冷板核心部件、浸没式核心材料（氟化冷却液）以及液冷方案供应商进行产业整合。在智算中心液冷散热领域，公司与中际旭创达成战略合作关系，聚焦液冷散热整体解决方案的全球市场推广，打造从技术标准到产业化落地的全链条竞争力。

目前公司在液冷科技领域正逐步构建涵盖“系统级—机柜级—服务器级”的全链条液冷解决方案，产品范围广泛，包括冷板式液冷核心部件及相关服务。通过参股掌握双相浸没液冷技术的芯寒科技，公司进一步强化了技术实力，完善了从技术到生产的全产业链布局。

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与韶关市政府合作，融入“东数西算”战略，助力韶关数据中心集群的绿色低碳发展。同时，公司与中际旭创共同成立广东深度智冷科技有限公司，致力于推广液冷散热方案。

此外，公司积极储备技术，具备冷板及浸没式液冷部件的设计、生产及组装能力，为未来的市场拓展和产业可持续发展做好了充分准备。液冷科技事业部将继续深耕液冷领域，通过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力争在3-5年内成为国际一流的液冷核心部件、材料和解决方案供应商。

2、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科根据销售部门提交的客户订单进行评审，将结果反馈给销售部门及客户。确定订单后，制定生产计划并实施，确保库存合理。生产中涉及的原材料采购，由生产部门根据订单、库存和历史需求等因素确定采购数量，形成采购指令，采购部门据此执行采购。

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方式，直接面向下游企业客户。公司已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良好的供销关系，客户涵盖国内外知名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企业NCC、RUBYCON、NICHICON、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万裕等；顶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日本电装、德国马勒贝洱、法国法雷奥、韩国翰昂等以及国内主流空调生产企业格力、美的、松下、LG、海尔、海信等。此外，公司通过与日本UACJ株式会社、台湾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借助其全球销售渠道，进一步拓展了产品的销售范围。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将其视为核心竞争力，建立了强大的研发平台。通过多年潜心研发，公司已具备持续、系统的研发能力，为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被评为国家技术中心（“广东省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专注于电极箔、电容器、超级电容器等电子材料，以及锂电池正极材料、电解液、含氟新材料等电池材料的创新研发。依托先进研发实验室、进口设备和优秀人才，研究院建立了科学完善的管理体系，为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与新技术研发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成果显著。根据《中国专利奖评奖办法（2023年修订）》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公司旗下三家企业的三项专利入围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金奖预获奖项目，展现了卓越的技术创新能力。此外，公司通过开发新型电解液、低热阻产品结构和智能老化工艺，攻克了铝电解电容器在宽温度、小体积、大纹波、长寿命等核心技术难题，荣获“广东省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和2024年度“创新东莞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在知识产权管理方面，2022-2024年期间，公司下属3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另有4家企业通过第三方认证，获得GB/T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方面的领先地位。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创新能力，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2、对外合作优势

经过多年研发与积累，公司在电子元器件、高端铝材等领域已掌握自主核心技术。为持续提升研发实力，公司积极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及机构开展技术合作，并引进众多知名专家教授进行技术指导，有力推动了研发项目进展。目前，公司与日本最大铝加工企业株式会社UACJ、台湾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电子箔、钎焊箔、电池箔、电极箔领域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技术合作；与全球第三大铝浆及铝粉生产企业东洋铝业株式会社，在粉末积层箔项目上开展研发合作；与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合同，通过合资公司对PVDF在新能源锂电池领域的应用开展深入研发，完善涂覆材料、粘结剂供应链体系；携手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共同投资设立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这是新型储能领域唯一的国家创新中心，也是广东省首家国家地方共建制造业创新中心；与中际旭创成立合资公司广东深度智冷科技有限公司，旨在整合双方优势资源，聚焦液冷散热整体解决方案的全球市场推广，打造从技术标准制定到商业化落地的全链条竞争力；携手上海智元、北武院以及灵初智能在武汉成立光谷东智，聚焦具身智能技术，开发具备环境感知、自主决策和灵巧操作能力的智能机器人系统。

凭借行业深厚积累，公司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制定，助力行业发展。2022-2024年期间，公司作为起草单位之一，参与了《高纯氢氧化钠 GB/T11199-2024》《铝塑复合软管、电池软包用铝箔 GB/T22648-2023》等多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

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研发技术与资源优势，积极寻求合作机会，加强与行业头部企业的深度绑定，构建涵盖研发、生产、销售的全方位合作关系，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3、产业链和产业协同优势

公司秉持延伸产业链的战略思维，以产业协同发展为驱动力，全力推动产业转型与升级。通过自主研发与技术合作双轨并行，公司持续完善现有业务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历经多年深耕细作，公司成功从传统铝箔加工领域破茧而出，向附加值更高的电子元器件、高端铝箔领域稳步迈进。在这一过程中，公司重点攻克了化成箔的核心技术难题，逐步构建起涵盖“电子光箔 - 腐蚀箔、积层箔 - 化成箔 - 铝电解电容器”的一体化电子元器件产业链，实现了从基础材料到终端产品的全产业链覆盖，有效提升了公司在电子元器件领域的综合竞争力与市场话语权。

与此同时，鉴于电极箔腐蚀化成工序对氯碱化工产品的大量需求，公司前瞻性地布局了氯碱化工业务。以此为基础，公司逐步拓展并发展出一条完整的氯氟循环经济产业链，涵盖氯碱化工、甲烷氯化物、氟化工（主要聚焦新型环保制冷剂）以及氟精细化工等多个关键环节。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规划并着手打造“盐矿/萤石矿-氯碱/氢氟酸-甲烷氯化物-R22-TFE-HFP-氟化冷却液”的液冷科技产业链，旨在紧跟市场趋势，满足日益增长的液冷散热需求，为公司在新兴领域的拓展奠定坚实基础。

经过十余年的不懈努力与发展，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这一布局不仅有利于公司对产品质量、生产工艺及成本的精准把控，确保产品在市场中的品质优势与成本效益，而且能够借助产业上下游的联动效应，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与影响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大动力与坚实支撑。

4、丰富的产品线及产品储备优势

公司以优化产品储备为核心，凭借创新能力与技术合作推动可持续发展。在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力产品的基础上，公司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合作，积极向下游高附加值的新兴产业延伸，优化产业布局。根据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公司逐步推进向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拓展，目前已在积层箔、锂电池、氟精细化工、电池铝箔（涂碳箔）、电容器、超级电容器、具身智能等多类产品领域开展研发工作，为未来在相关产业领域抢占市场份额提供有力支撑。

在氟精细化工领域，公司积极布局第四代制冷剂及氟化冷却液相关产品。目前，公司已与国内相关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第四代制冷剂的研产合作。在主流氟化冷却液方面，公司已储备全氟聚醚的中试技术以及六氟丙烯低聚体的商业化工艺技术，并具备产业化落地基础。公司已组建市场和技术推广团队，正处于产品推广阶段，并致力于构建“核心组件、关键原料与高效液冷系统”的全产业链，聚焦液冷散热整体解决方案的全球市场推广，打造从技术标准制定到商业化落地的全链条竞争力。

在具身智能领域，将聚焦具身智能技术，开发具备环境感知、自主决策和灵巧操作能力的智能机器人系统，产品矩阵涵盖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及定制化解决方案，并将建设智能化生产基地，实现规模化、精益化生产。

通过上述布局，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在新能源、新材料及智能技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5、环保优势

公司秉持高标准的环保原则，将环保生产作为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石。随着国家环保治理的不断深入，环保治理能力已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长期坚持高投入、高标准的环保治理策略，遵循循环经济理念，每年投入专项环保资金用于节能减排设施的更新与维护，积极推进清洁生产，促进生产过程中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实现废弃物的综合利用，有效控制并减少污染物排放，提升资源利用率。凭借长期积累的环保优势，公司各项环保指标均符合相关要求，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在国家环保监管常态化的背景下，公司显著的环保治理优势和成果已成为强劲的竞争力。

2024年，公司有1家工厂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1家工厂获评广东省绿色工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数量达到5家。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持续加大环保投入，优化环保管理，推动企业环境的和谐共生，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99,116,451.46元，同比上升12.4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4,988,008.07元，同比上升227.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27,427,731.19元，同比上升174.3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68,080,354.49元，同比上升38.56%。

(2)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25,360,653,631.15元，比上年末增长1.64%；负债总额15,904,358,976.65元，资产负债率为62.71%，比上年末上升3.36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9,140,365,997.36元，比上年末下降6.7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199,116,451.46	10,853,708,505.08	12.40%
营业成本	10,418,877,760.09	9,648,316,868.36	7.99%
管理费用	433,922,961.21	619,532,517.40	-29.96%
研发费用	514,097,400.36	428,673,503.92	19.93%
其他收益	119,263,418.56	74,223,785.12	60.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717,036.00	101,253,394.56	-89.42%
资产减值损失	-43,115,696.61	-160,518,509.1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80,354.49	409,999,034.31	38.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136,290.79	-1,504,658,056.2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227,455.43	862,724,146.46	-174.6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40%，主要系本报告期第三代制冷剂配额制方案正式落地，第三代制冷剂价格快速上涨，以及电子类消费市场需求上升、高端铝箔类产品销售量增加综合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7.99%，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增长，成本随之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9.96%，主要系上年同期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确认股权激励费用，截止 2024 年 2 月份已分摊完毕，剩余月份无相应费用分摊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3%，主要系本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60.68%，主要系本报告期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进项税加计扣除政策确认的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89.4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价格变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变动，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探矿权计提减值准备，本期无此项业务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6%，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浙江电容器、宜都电池箔、积层箔等工程项目逐渐完工投产，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74.67%，主要系本报告期向股东分派股利以及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17.30 亿元，主要来源于工业生产及加工业务,其中：高端铝箔行业对主营业务收入的贡献率 44.25%，电子元器件行业对主营收入贡献率为 28.96%，化工新材料行业对主营收入贡献率 23.06%，以及能源材料行业对主营业务收入贡献率 3.02%。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电子元器件	3,396,491,498.28	2,672,793,988.55	21.31	12.05	9.94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高端铝箔	5,190,696,141.01	4,953,460,740.92	4.57	17.66	19.77	减少 1.69 个百分点
化工新材料	2,704,375,454.84	1,998,287,967.89	26.11	18.67	-0.19	增加 13.96 个百分点
能源材料	354,022,323.70	385,642,041.41	-8.93	-44.96	-47.78	增加 5.89 个百分点
其他	84,156,873.19	57,187,015.70	32.05	-41.79	-49.94	增加 11.06 个百分点
小计	11,729,742,291.02	10,067,371,754.47	14.17	11.61	6.85	增加 3.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电子元器件类	3,396,491,498.28	2,672,793,988.55	21.31	12.05	9.94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高端铝箔类	5,190,696,141.01	4,953,460,740.92	4.57	17.66	19.77	减少 1.69 个百分点
化工新材料类	2,704,375,454.84	1,998,287,967.89	26.11	18.67	-0.19	增加 13.96 个百分点
能源材料类	354,022,323.70	385,642,041.41	-8.93	-44.96	-47.78	增加 5.89 个百分点
其他类	84,156,873.19	57,187,015.70	32.05	-41.79	-49.94	增加 11.06 个百分点
小计	11,729,742,291.02	10,067,371,754.47	14.17	11.61	6.85	增加 3.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境内	9,815,870,974.16	8,610,736,546.55	12.28	10.42	6.32	增加 3.39 个百分点
境外	1,913,871,316.86	1,456,635,207.92	23.89	18.15	10.16	增加 5.52 个百分点
小计	11,729,742,291.02	10,067,371,754.47	14.17	11.61	6.85	增加 3.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直销	11,729,742,291.02	10,067,371,754.47	14.17	11.61	6.85	增加 3.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中高压化成箔	万 m²	3,613.07	3,646.61	261.72	18.48	14.68	21.05
亲水箔	吨	104,059.00	103,162.00	5,485.00	-5.06	-5.36	19.55
钎焊箔	吨	52,087.60	49,971.36	1,629.91	37.89	29.03	30.25
电子光箔	吨	33,611.94	32,045.60	930.12	22.79	15.21	5.52
液碱	吨	859,917.20	849,165.19	2,263.81	3.36	3.45	-54.96
环保制冷剂	吨	53,417.00	64,781.00	4,010.00	-8.05	20.07	-39.4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元器件	原材料	145,333.03	14.44	129,609.67	13.76	12.13	
电子元器件	人工工资	15,117.90	1.50	14,130.11	1.50	6.99	
电子元器件	能源动力	72,521.36	7.20	67,546.22	7.17	7.37	
电子元器件	其他成本费用	34,307.11	3.41	31,817.03	3.38	7.83	
高端铝箔	原材料	434,103.83	43.11	359,911.98	38.21	20.61	
高端铝箔	人工工资	9,337.66	0.93	8,411.17	0.89	11.01	
高端铝箔	能源动力	17,897.62	1.78	16,790.23	1.78	6.60	
高端铝箔	其他成本费用	34,006.96	3.38	28,461.88	3.02	19.48	
化工新材料	原材料	96,195.33	9.56	99,476.92	10.56	-3.30	
化工新材料	人工工资	5,247.02	0.52	5,316.92	0.56	-1.31	
化工新材料	能源动力	38,478.13	3.82	36,990.77	3.93	4.02	
化工新材料	其他成本费用	59,908.32	5.95	58,424.73	6.20	2.54	
能源材料	原材料	25,820.59	2.56	59,956.35	6.36	-56.93	碳酸锂价格下跌
能源材料	人工工资	4,017.39	0.40	3,579.64	0.38	12.23	
能源材料	能源动力	2,799.84	0.28	3,190.35	0.34	-12.24	
能源材料	其他成本费用	5,926.39	0.59	7,117.74	0.76	-16.74	
其他	原材料	4,103.79	0.41	8,686.75	0.92	-52.76	销量下降
其他	人工工资	429.55	0.04	799.92	0.08	-46.30	销量下降
其他	能源动力	519.70	0.05	862.45	0.09	-39.74	销量下降
其他	其他成本费用	665.66	0.07	1,074.62	0.11	-38.06	销量下降
合计		1,006,737.18	100.00	942,155.45	100.00	6.8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元器件类	原材料	145,333.03	14.44	129,609.67	13.76	12.13	

电子元器件类	人工工资	15,117.90	1.50	14,130.11	1.50	6.99	
电子元器件类	能源动力	72,521.36	7.20	67,546.22	7.17	7.37	
电子元器件类	其他成本费用	34,307.11	3.41	31,817.03	3.38	7.83	
高端铝箔类	原材料	434,103.83	43.11	359,911.98	38.21	20.61	
高端铝箔类	人工工资	9,337.66	0.93	8,411.17	0.89	11.01	
高端铝箔类	能源动力	17,897.62	1.78	16,790.23	1.78	6.60	
高端铝箔类	其他成本费用	34,006.96	3.38	28,461.88	3.02	19.48	
化工新材料类	原材料	96,195.33	9.56	99,476.92	10.56	-3.30	
化工新材料类	人工工资	5,247.02	0.52	5,316.92	0.56	-1.31	
化工新材料类	能源动力	38,478.13	3.82	36,990.77	3.93	4.02	
化工新材料类	其他成本费用	59,908.32	5.95	58,424.73	6.20	2.54	
能源材料类	原材料	25,820.59	2.56	59,956.35	6.36	-56.93	碳酸锂价 下跌
能源材料类	人工工资	4,017.39	0.40	3,579.64	0.38	12.23	
能源材料类	能源动力	2,799.84	0.28	3,190.35	0.34	-12.24	
能源材料类	其他成本费用	5,926.39	0.59	7,117.74	0.76	-16.74	
其他类	原材料	4,103.79	0.41	8,686.75	0.92	-52.76	销量下降
其他类	人工工资	429.55	0.04	799.92	0.08	-46.30	销量下降
其他类	能源动力	519.70	0.05	862.45	0.09	-39.74	销量下降
其他类	其他成本费用	665.66	0.07	1,074.62	0.11	-38.06	销量下降
合计		1,006,737.18	100.00	942,155.45	100.00	6.8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之“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之相关说明。

(6).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80,253.9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0.1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35,647.7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9.84%。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60,029.4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3.4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9.96%，主要系上年同期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确认股权激励费用，截止 2024 年 2 月份已分摊完毕，剩余月份无相应费用分摊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3%，主要系本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14,097,400.3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514,097,400.3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2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85
本科	38
专科	6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7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49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1
---------	---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8.56%，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浙江电容器、宜都电池箔、积层箔等工程项目逐渐完工投产，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74.67%，主要系本报告期向股东分派股利以及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315,734,122.33	1.24%	674,133,428.97	2.70%	-53.16%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结存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有所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525,310,366.83	2.07%	245,991,153.31	0.99%	113.5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预付材料款、电费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42,597,858.49	0.96%	355,876,287.78	1.43%	-31.83%	主要系本报告期土地及工程等项目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0,043,922.17	0.67%	259,183,006.37	1.04%	-34.39%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结存的增值税留抵进项税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7,717,082,222.61	30.43%	6,014,400,260.87	24.10%	28.31%	主要系本报告期浙江电容器 、宜都电池箔、积层箔等工程项目验收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371,576,057.80	5.41%	2,123,506,809.75	8.51%	-35.41%	主要系本报告期浙江电容器 、宜都电池箔、积层箔等工程项目验收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04,354,588.88	0.81%	13,236,828.61	0.05%	1443.83%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制冷剂生产配额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767,112.44	0.88%	132,023,345.14	0.53%	69.49%	主要系本报告期确认可弥补亏损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27,999.50	0.36%	442,463,654.37	1.77%	-79.40%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土地款、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390,205,522.75	1.54%	1,193,935,074.35	4.78%	-67.32%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应付账款	2,263,068,437.03	8.92%	1,741,532,798.70	6.98%	29.9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应付材料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31,928,559.38	1.31%	200,035,203.23	0.80%	65.94%	主要系本报告期有破产重整收购江西蓝恒达股权待支付款项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5,498,300.78	1.24%	174,472,708.93	0.70%	80.83%	主要系本报告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江西蓝恒达确认公允价值增值和实现的债务重组收益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7,086,264.09	1.49%	480,368,452.05	1.93%	-21.50%	主要系本报告期融资租赁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71,212,785.26	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161,571,101.88	质押用于保理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55,170,407.98	质押用于开具商业汇票、借款
固定资产	3,337,759,980.22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842,156,636.09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应收票据	313,600.00	未终止确认
合计	6,468,184,511.43	

4、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子公司 3 家，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之“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本期购买 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信托产品	12,632,754.61					11,874,272.57	-758,482.04	
资管产品	30,060,208.47	-315,838.74						29,744,369.73
权益工具投资	3,129,296,501.19	12,721,514.74						3,142,018,015.93
合计	3,171,989,464.27	12,405,676.00				11,874,272.57	-758,482.04	3,171,762,385.66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7、应收款项融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01558	东阳光长江药业	100,741,960.96	自有资金	188,062,643.68	7,789,771.62					195,852,415.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股票	6175	立敦	75,000,000.00	自有资金	198,520,815.53	4,931,743.12					203,452,558.6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信托产品		中融-睿麟 36-1 号	15,000,000.00	自有资金	12,632,754.61				11,874,272.57	-758,482.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资管产品		瑞元资本-兴业鑫鹏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0.00	自有资金	30,060,208.47	-315,838.74					29,744,36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220,741,960.96	/	429,276,422.29	12,405,676.00			11,874,272.57	-758,482.04	429,049,343.68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33,918.14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4,000	乳源	化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35,000	乳源	化工行业	85.00	15.00	出资设立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80,392.30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21,000	桐梓	采矿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25,000	乳源	合金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77,000	乌兰察布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58,000	乳源	磁性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4,500	乳源	锂电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300	乳源	贸易零售业	100.00		出资设立
宜昌东阳光电池箔有限公司	47,000	宜都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49.00%	49,832,632.56	21,576,305.29	798,827,614.14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0.00%	-43,344,994.40		-482,898,144.88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资产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230,285.22	80,992.31	311,277.53	138,235.67	10,015.82	148,251.49	215,803.73	90,305.57	306,109.30	122,994.49	25,855.37	148,849.86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5,009.08	202,535.31	207,544.39	308,221.88	20,047.05	328,268.93	5,135.86	201,061.54	206,197.40	298,503.69	16,641.06	315,144.75

2)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335,320.36	10,169.93	10,169.93	24,712.51	294,737.94	8,154.31	8,154.31	23,002.80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12,848.00	-10,836.25	-10,836.25	897.22	17,727.14	-20,260.34	-20,260.34	7,400.66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化工行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数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00,665,025.55	1,209,042,000.4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3,426,698.31	747,621,301.39
非流动资产	996,378,919.80	933,269,966.53
资产合计	2,397,043,945.35	2,142,311,966.99
流动负债	762,493,186.29	715,597,139.37
非流动负债	317,552,793.77	326,705,162.92
负债合计	1,080,045,980.06	1,042,302,302.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16,997,965.29	1,100,009,664.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26,799,186.11	440,003,865.88
调整事项	-568,468.49	-568,468.4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损失	-568,468.49	-568,468.49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6,230,717.63	439,435,397.3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74,144,969.69	1,023,408,978.54
财务费用	1,185,138.22	-21,988,926.92
所得税费用	30,611,922.06	40,823,029.35
净利润	338,490,272.85	403,772,944.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8,490,272.85	403,772,944.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8,000,000.00	48,320,000.00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电子元件材料制造行业

随着传统消费类和工业类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以及绿色节能领域、新一代通讯领域等新兴细分产业的加快发展，5G、工业互联网、智能化升级和数字新型基础设施的快速推进，对铝电解电容器的性能提出更高要求，其市场需求持续增加。这为电极箔行业带来了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行业总体呈现稳步发展态势。长远来看，电极箔及铝电解电容器行业面临良好发展契机和广阔市场空间。

近年来，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及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快速发展，推动全球铝电解电容器产业向中国大陆转移，国内铝电解电容器和电极箔行业快速增长。目前，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进程加速、环保整治常态化以及国内铝电解电容器厂商技术不断进步，国内市场逐步向中高端市场发展。行业内缺乏抗风险能力和竞争力、环保治理不达标的生产企业逐渐被淘汰或关停取缔，行业资源得到整合，未来市场竞争将主要集中在行业头部企业之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设备、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同时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增强制造业竞争优势，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印发的《电子信息制造业2023—2024年稳增长行动方案》，支持电子元器件等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布局发展，推动企业融通发展，优化完善产业政策环境，促进产业经济平稳运行，实现高质量发展。在当前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以及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新兴产业发展的大环境下，国内包括电极箔行业在内的电子元器件行业迎来转型升级的历史性机遇，同时也面临巨大挑战和更高要求。企业必须全面提升各类产品的性能与可靠性，掌握关键技术诀窍，弥补短板，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强与上下游领域的产业协同和技术合作攻关，实现共同发展。

2025年，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对行业发展也产生一定影响。一方面，全球经济增长面临不确定性，如地缘政治冲突、贸易保护主义等因素依然存在，可能对电子元件材料制造行业的原材料供应、市场需求和产业链稳定造成冲击。另一方面，部分国家的政策调整和经济形势变化，如美国新政府的政策走向等，也可能对全球电子产业的布局和发展产生影响。

未来，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深化落实，对企业研发生产技术及产品质量和性能要求不断提高，加快淘汰不具核心竞争力的企业，进一步整合行业内部资源，将有利于拥有成本优势、

环保治理能力强、具备核心技术能力和产业链资源优势的企业的发展。同时，企业还需关注国际形势变化，积极应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和挑战，持续提升自身竞争力，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2、第三代制冷剂行业

2024年，第三代制冷剂行业集中度较高，头部企业凭借技术和规模优势占据主导地位。随着配额制度的实施，行业供给受到严格限制，市场逐渐从价格竞争转向配额和技术竞争。下游需求方面，空调行业对于制冷剂的需求持续增长。政策层面，2024年起我国冻结三代制冷剂的生产配额，未来将逐步削减，这将推动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此外，随着基准期结束，市场竞争力较弱的小企业逐步退出市场，或被大型企业整合，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未来，第三代制冷剂行业将朝着更加环保和高效的方向发展。随着对臭氧层破坏和全球气候变化的关注增加，制冷剂的环保性成为选择和未来发展方向的关键因素。第四代制冷剂虽然具有零臭氧消耗潜值（ODP）和低GWP值等优势，但由于成本较高和市场推广难度较大，尚未达到广泛推广适用。因此，第三代制冷剂仍将是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的主力产品。

3、数据中心液冷行业趋势

随着AI需求的激增，数据中心液冷技术正快速发展。根据IDC圈，液冷的冷却能力较风冷而言高1000~3000倍，且液冷对环境要求更低，适应性更强，已逐步成为大数据中心的主流散热方案。液冷技术需求的激增推动了温控环节价值的提升，冷板式液冷在大型数据中心和云计算领域继续普及，而浸没式液冷在高功率密度数据中心中的应用逐渐成熟。

未来，液冷技术可能向自适应智能化冷却方向发展，通过物联网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实时温度监控和动态调整，推动数据中心和计算系统向绿色环保方向发展。电信运营商也在积极推动液冷技术的应用，发布了相关技术白皮书，现阶段主要推进冷板式液冷与单相浸没式液冷两种技术路线。未来，电信运营商将联合产学研上下游，共同打造高水平液冷生态链，推进浸没式液冷技术在标准统一化、产品国产化、实施工程化、推广规模化等方面的发展。

4、具身智能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

具身智能行业竞争格局呈现多元化特点，科技巨头凭借其强大的技术实力和资金优势占据主导地位，而国内企业通过技术创新逐步缩小与国际巨头的差距。行业竞争主要集中在技术研发、应用场景拓展和产业链整合三个方面。未来，技术突破将集中在世界模型和机器人基础大模型的研发上，开源生态的构建将加速技术迭代并降低研发成本。

随着技术的成熟，具身智能将在工业制造、养老服务、家庭服务等领域实现大规模商业化落地。工业场景因其结构化特点将率先应用，而服务场景的拓展则需要更高的技术泛化能力。在应用场景方面，具身智能机器人正在不断拓展新的领域，如智能制造、康养陪护、危险作业等。通过数据采集和模型训练，机器人能够更好地适应复杂环境，提供个性化服务。未来，具身智能行业将朝着更加智能化、人性化的方向发展，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新材料高科技公司，通过实施以下发展战略，推动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1、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

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核心，依托高端人才团队、先进的软硬件设施和雄厚的研发实力，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通过自主研发与国内外领先技术合作，持续提升核心产业的技术工艺水平，增强产品竞争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在液冷科技、电子元器件、氟化工、具身智能等关键领域，公司通过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2、深化产业布局与协同

公司积极拓展和优化产业链布局，通过内部变革和管理升级，强化各事业部的研产销一体化管理，实现资源的高效整合和协同效应的最大化。公司已构建全球唯一的“电子光箔-腐蚀箔-化成箔-铝电解电容器”全产业链，并在空调热交换器和氯氟循环经济领域占据重要市场地位。通过事业部制变革，公司确保各事业部在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的高效协同。

3、聚焦核心领域与新兴市场

公司紧密围绕人工智能、算力、储能等新兴领域，研发新产品和新技术，满足市场对高性能材料和解决方案的不断增长的需求。积极响应国家制造强国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战略，在巩固现有细分市场优势的同时，深化产业链整合，向高附加值的电子氟化液、氢氟醚、全氟己酮等数据中心液冷热管理领域拓展，并结合公司电子新材料的优势，积极布局变频储能、人工智能等相关领域的关键材料。

4、强化资本运作与合作

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的多元化运作，如产业合作、并购重组等，为公司的产业布局提供支持，增强核心竞争力。与中际旭创合作成立广东深度智冷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推广液冷散热方案，通过资本运作和资源整合，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5、坚持国际化与市场拓展

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全球市场份额。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和拓展市场渠道，在日本市场成功提升市场份额，彰显了增长潜力。同时，公司通过与国内外领先企业的合作，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

6、实现可持续发展与绿色转型

公司在追求业务增长的同时，注重可持续发展和绿色转型。通过环保治理和节能减排，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在氟化工领域的制冷剂业务严格遵循《基加利修正案》的要求，积极推进第三代制冷剂的配额管理和第四代制冷剂的技术储备，确保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7、构建强大的组织与人才体系

公司注重组织建设和人才培养，构建能够支持战略实施的管理体系和人才团队。通过完善干部管理闭环、强化绩效考核和预算管理，确保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同时，公司积极打造专业化团队，快速应对市场变化，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8、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与市场竞争力

公司基于成熟的产业链优势，不断向高附加值细分领域延伸，优化产品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通过淘汰落后产能，加速在研项目落地，孵化优质产业，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通过实施上述战略，致力于实现长期稳定的发展，为股东创造持续的价值增长，并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将继续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各业务板块的高质量发展，为成为国际领先的新材料和解决方案供应商而不懈努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将主要按以下两个方向开展工作：

1、坚持深化事业部制改革，持续推行大客户部制度

公司将积极推进事业部制改革，旨在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实现对市场的快速响应与高效决策，从而巩固公司在电子新材料行业的持续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战略执行体系，强化平台支撑能力，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并致力于构建长效机制，以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推动各事业部实现高质量发展。

在大客户管理方面，公司将完善大客户部制度，进一步提升对市场变化的敏锐度和响应速度，高效整合与调度公司资源，为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公司深入调研大客户的业务需求及行业动态，制定针对性的销售策略和服务方案，并通过协调内外部资源，为客户提供高效、专业的服务，从而巩固并拓展与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

2、因时、因事制宜，积极制订经营改善措施

(1) 电子元器件板块

在电极箔业务领域，公司将持续发力，通过加强高压电子箔产品的技术研发，利用精细化生产工艺来提升其性能、耐用性和一致性，进而提高产品质量。同时，推进软态低压电子箔产品的应用，并在现有硬态箔基础上提供更丰富的产品选择。对于普通阴极箔产品，公司将维持现有生产规模，不再额外投入资源，而是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来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成本。此外，公司将加大对积层化成箔和中高压化成箔产品的资源投入，以提升生产能力并优化产品综合性能。腐蚀箔产品结构也将持续优化，以提升性能和质量，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同时，公司将选择性聚焦低压化成箔产品，根据客户需求优化产品规格，持续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在电容器业务领域，公司将持续聚焦消费电子、光伏储能、工控变频、数据中心和新能源汽车等关键领域，积极拓展新客户。同时，公司将差异化推广积层箔产品，重点开发新客户，并深度挖掘现有客户的潜在需求。此外，通过持续开展技术营销活动，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助力客户业务发展。公司还将推进代理商管理体系建设，明确代理商责任，提升销售管理效率，并借助大客户部资源，推动电容器产品与其他产品协同销售，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

(2) 高端铝箔

公司将致力于巩固其特色铝箔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通过产业链延伸和战略性合作，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重点加大海外市场的销售力度，扩大市场份额；注重提升电子箔产品性能，走高品质路线，通过提高比容、减薄厚度，优化产品价格竞争力。同时，坚持钎焊箔差异化发展，利用MB翅片技术帮助客户降低成本，增强客户粘性，并提升产品售价。公司将继续坚持高品质路线，以涂碳箔带动乳源和宜昌电池箔的销售，推动宜都电池箔项目尽快达产，并加速导入及量产供应新能源头部企业，提高优质高价订单和出口订单比例。此外，公司将重点开发高附加值产品，如高品质双零箔、无菌包蒸煮袋、3003阴极箔等，并提升终端客户比例。在亲水箔方面，公司将聚焦外资客户，拓展海外市场，提升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

(3) 化工新材料

在氯碱化工领域，公司将加强工艺和安全管理，确保生产装置满负荷运行，高质量完成生产任务；推进节能降耗技术改造，严格控制采购成本，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公司将加快整合蓝恒达公司的资源，进一步完善自身在氯碱化工领域的产业链布局，实现业务的协同发展。此外，公司将加大市场资源投入，积极拓展市场，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并通过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在氟化工领域，公司计划加大资源投入，积极拓展市场份额，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同时，公司将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聚焦高附加值产品，提升盈利能力。公司还将聚焦市场动态，寻求新的突破点，进一步巩固其在氟化工领域的竞争优势，把握市场机遇，推动制冷剂业务的持续发展。

(4) 能源材料

在正极材料领域，公司聚焦开发珠三角区域的大客户，抢占市场份额，提高产能利用率。同时，加强供应链渠道的拓宽及管理，通过优化内部工艺和联合上游供应商，做好生产降本工作。公司将聚焦4代高压实及磷酸锰铁锂的开发与突破，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实现规模快速增长。此外，持续提升差异化产品的性能，加强海内外市场的推广与拓展，稳定十大客户的市场份额，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加大资源对重要客户的拓展，聚焦高潜客户的开发，寻求市场更大突破。

在煤炭产业领域，公司将加大重庆地区优质客户的开发与拓展力度，通过精准服务和高效供应，显著提升煤炭市场终端销售份额，进而增强盈利能力。同时，聚焦开发工贸客户，挖掘潜在市场需求，寻求市场更大突破。此外，公司将重点加大对重庆电厂的资源投入，深化合作，实现业务的快速增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区域煤炭市场的竞争优势。

(5) 液冷科技领域

2025年，公司将在液冷科技领域持续发力，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优化，进一步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公司计划加大研发投入，优化现有冷板式液冷和浸没式液冷解决方案，提升产品性能和可靠性，以满足市场对更高散热效率和更低能耗的需求。同时，积极拓展数据中心、AI服务器等重点市场，与头部企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共同推动液冷技术的应用，并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提升公司在液冷领域的影响力。

在产业链整合方面，公司将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整合产业链资源，实现从核心部件到系统集成全产业链布局。通过并购方式，完善液冷部件和材料的生产能力，提高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

(6) 具身智能领域

2025年，公司将加大在具身智能领域的研发投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机器人的感知、决策和执行能力。公司计划开发适用于不同场景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满足市场对多样化机器人解决方案的需求。为此，公司将建设数据采集工厂，融合东阳光集团的多个生产场景，实现高质量数据的采集和积累。利用这些数据进行模型训练和优化，提升机器人的智能化水平和适应性。

同时，公司将积极推动具身智能机器人在智能制造、康养陪护、危险作业等领域的应用落地，并与行业领先企业合作，共同探索新的应用场景和商业模式，拓展市场空间。公司还将致力于打造湖北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链大生态，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形成产业集群效应。通过召开产品发布会等方式，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为公司在具身智能领域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当前国际局势紧张，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全球经济充满不确定性与不稳定性，可能对公司部分出口业务造成影响。为应对挑战，公司采取多维度策略，一方面，持续跟踪国际经济动态，定期剖析其对公司业务的潜在影响，强化对大宗原材料的套期保值操作，以此降低成本、分散风险；另一方面，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加速产品结构调整，向高技术壁垒行业迈进，提升产品技术含量与质量，从而全方位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稳固市场地位。

2、政策性风险：公司所处的电极箔及铝电解电容器行业和新能源相关产业，作为新一代功能材料领域，目前正受到国家政策的积极鼓励和支持。然而，若相关政策出现不利变动，或支持力度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造成负面影响。特别是，为落实碳中和目标和能耗双控政策，国内若推行限制高电耗产业等政策，将直接影响公司生产过程中耗电量较高的化成箔产品。此外，制冷剂行业也面临着环保政策的严格监管，如对含氢氯氟烃（HCFCs）制冷剂的逐步淘汰，以及对新型环保制冷剂的推广要求，这可能改变制冷剂市场的供需格局和产品结构。液冷行业虽处于发展初期，但也受到节能减排政策的推动，政策的支持力度和方向将影响液冷技术的推广和应用速度。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动态，积极采取措施主动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同时，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更高节电效率的节能工艺，降低能耗管控对公司经营的影响，确保在政策变化的背景下保持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

3、研发投入风险：公司秉持研发创新驱动企业发展的理念，但研发过程固有的不确定性，以及所需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可能导致研发成果不及预期，进而对公司产生一定负面影响。为有效降低此类风险，公司采取了双重策略：一方面，致力于打造高素质研发人才队伍，通过外部引进专业人才和内部强化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团队整体实力；另一方面，积极与国内

外知名企业开展技术合作，汲取外部先进经验，优化研发流程，提高研发效率，力求将风险降至最低，确保研发创新活动能够为公司带来持续的竞争力提升。

4、项目投资风险：为推动产业发展、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加大了核心产品的项目建设投资。然而，项目建设面临影响因素多、周期长等挑战，导致实施进度和成本控制存在不确定性；或是下游需求不及预期或市场重大变化，可能使项目经济效益未达预期。为此，公司将优化项目管理，紧密跟踪建设进度与质量，加速项目落地、投产及效益产出。同时，提前开展市场培育与客户开发，构建稳定客户群，保障市场份额，缩短投资回收期，以降低项目投资风险。

5、行业周期性风险：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较为明确，受国家政策、上下游行业联动以及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部分产品需求与价格呈现周期性波动，导致公司部分产业经营存在周期性风险。为应对这一挑战，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国家经济形势与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及时调整生产经营计划。同时，积极推进产业升级转型，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以降低周期性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并逐步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健全了一系列的治理文件，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组织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主要负责人积极整改，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提供保证。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 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议事程序规范，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为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同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程序、会议决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 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运作正常，勤勉尽责地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公司董事能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切实履行各自的义务。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的决策和监督，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

(3) 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监事会的成员能够认真履行其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认真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审议公司的定期报告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 高级管理人员及经理层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具体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加强监管力度，对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有效的整改。公司组织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督促其严格遵

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列席股东大会，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要求，加强对资金管理、财务核算、应收账款监管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提升规范运作意识。

(5) 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为了规范控股股东的行为，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在《公司章程》里明确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条款。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履行相关义务，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实质变化，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保持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无兼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6) 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确保了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证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7) 内幕知情人登记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以及公司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工作，切实防范内幕信息在传递和保密等环节出现问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或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4-27/600673_20240427_44MJ.pdf	2024 年 4 月 27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3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37 号）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5-18/600673_20240518_SVKU.pdf	2024 年 5 月 18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8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40 号）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16 日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10-17/600673_20241010_XYWY.pdf	2024 年 10 月 17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66 号）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红伟	董事长	男	52	2024-05-17	2027-05-17	5,511,000	5,511,000			141.00	否
邓新华	董事	男	57	2024-05-17	2027-05-17						是
李义涛	董事	男	43	2024-05-17	2027-05-17	631,000	631,000			173.16	否
胡来文	董事、总经理	男	37	2024-05-17	2027-05-17	52,000	52,000			92.88	否
张光芒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2024-05-17	2027-05-17	435,000	435,000			93.36	否
王文钧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7	2024-05-17	2027-05-17	105,000	105,000			65.88	否
覃继伟	独立董事	男	56	2024-05-17	2027-05-17					10.00	否
付海亮	独立董事	男	53	2024-05-17	2027-05-17					10.00	否
谢斌	独立董事	男	51	2024-05-17	2027-05-17					5.83	否
钟章保	财务总监	男	47	2024-05-17	2027-05-17	118,000	118,000			67.86	否
何鑫	副总经理	男	38	2024-05-17	2027-05-17					60.21	否
朱定海	副总经理	男	45	2024-12-31	2027-05-17						否
肖家宁	副总经理	男	36	2024-05-17	2027-05-17	27,000	27,000			84.23	否
唐火强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24-05-17	2027-05-17					49.83	否
蔡志炬	监事	男	44	2024-05-17	2027-05-17					50.67	否
徐胜	监事	男	34	2024-12-30	2027-05-17						否
刘耿豪	董事会秘书	男	35	2024-05-17	2027-05-17					87.72	否
谢娟[注]	独立董事	女	52	2021-04-16	2024-05-16					4.17	否
柴智[注]	常务副总经理	男	40	2022-03-26	2024-12-31					87.89	否
卢建权[注]	副总经理	男	54	2021-04-16	2025-05-16					66.33	否
李刚[注]	副总经理	男	50	2021-04-16	2025-05-16					58.90	否
骆平[注]	副总经理	男	50	2021-04-16	2025-05-16					35.71	否

李宝良[注]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24-04-16	2025-05-16					40.37	否
金成毅[注]	监事	男	53	2024-04-16	2025-05-16					10.20	否
吴磊[注]	监事	男	51	2024-04-16	2024-12-30					19.77	
合计	/	/	/	/	/				/	1,315.97	/

注：2024 年 5 月，谢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卢建权、李刚、骆平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李宝良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金成毅、何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2024 年 12 月，吴磊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柴智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红伟	2003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乳源东阳光电化厂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3 月至今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2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2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邓新华	邓新华先生：男，出生于 1968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0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0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 12 月 17 日至今担任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0 月 26 日至今担任北京市东阳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5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义涛	2013 年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7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1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至今担任东阳光研究院院长；2018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至 2024 年 5 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来文	2014 年至 2015 年，担任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副经理。2016 年至 2017 年，担任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经理。2018 年至 2023 年，担任乳源东阳光电化厂销售部长，统筹管理化工产品销售。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光芒	2001 年 4 月至 2004 年 6 月，担任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4 年 7 月至今，担任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厂长。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文钧	2012 年 5 月就职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担任证券事务科员。2013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 年 4 月至 2022 年 7 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覃继伟	1991 年至 1994 年，煤炭部株洲洗煤厂工作，先后任出纳、会计、会计主管；1994 年至 1998 年，湖南省株洲市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先后任助理审计员、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合伙人；1999 年至 2000 年，受湖南省财政厅指派，以访问学者身份，赴香港何铁文·苏汉章会计师行研修国际审计与会计；2000 年至 2002 年，任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副总经理，负责湖南区审计业务；2002 年至 2008 年，任湖南天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兼副所长；2008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大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株洲分所副所长；2009 年至 2014 年，任北京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株洲分所副所长；2014 年至今，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江西分所所长。2020年4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付海亮	1996年11月至2000年10月,任武汉市第三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年10月至2005年5月,任湖北浩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5年5月至今,任湖北山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行政负责人。2020年4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斌	1996年10月至2005年1月,任湖北易黄李张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5年2月至今,任湖北易斯创律师事务所主任。目前担任江汉大学特邀教授、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被湖北省律师协会授予“AAA信用等级律师”、2017年被评为武汉市“优秀律师”。
钟章保	2003年至2005年担任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乳源分公司财务科长;2005年至2018年担任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2018年4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4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何鑫	2016年1月至2021年2月任职于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2021年2月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年4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朱定海	2004年5月至2021年5月,先后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化成箔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21年6月至2023年1月,担任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1月至今,担任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8月起,兼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材料事业部董事长。2024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肖家宁	2012年7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专员。2015年1月至2017年2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处科长。2017年3月至2020年1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处副处长。2020年2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处处长。2024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唐火强	2013年9月至2022年12月期间,历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制冷剂部副部长、新材料所制冷剂部长、新材料所副所长、新能源研究院副院长。2022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东阳光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1月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新能源研究院常务副院长。2024年3月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蔡志炬	2006年7月至2015年4月,担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2015年5月至2017年2月,担任东莞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动力材料开发部高级经理。2017年2月至2018年4月,担任东莞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动力电池制造总监。2018年4月至2022年3月,担任东阳光新能源研究院锂电材料部部长。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担任东阳光新能源研究院副院长。2023年3月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徐胜	2019年7月至2023年12月期间,历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新材料所氟膜处副处长、新能源研究院院长助理、新能源研究院锂资源开发部部长。2022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东阳光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1月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化工材料部部长。2024年3月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8月至今,担任化工新材料事业部总工程师。2024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耿豪	2015年11月取得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6月至2022年2月,担任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连云港天地经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于2022年2月入职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7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谢娟	2016年5月参加第43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2006年至2009年担任广东理正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9年至2018年6月担任广东礼律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2018年7月至2021年12月担任北京市盈科(东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2022年1月担任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入选全国中华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广东省首批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东莞市首批涉外律师人才库及珠海市“一带一路”法律服务

	专家库专家成员。2018年4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柴智	2013年4月至2016年8月担任东莞东阳光研发有限公司新材料研究院产品推广部部长；2016年8月至2021年8月担任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2022年1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1年8月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4年12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卢建权	2001年5月至2003年8月担任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1年3月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至今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3月至2023年8月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7月至2018年4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2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刚	2002年6月至2010年1月担任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23年8月担任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0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骆平	2002年至2021年11月担任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至2021年担任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4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宝良	2001年10月至2004年5月担任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技术科长；2004年6月至2014年1月担任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4年2月至今担任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4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金成毅	2017年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4月至2024年5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吴磊	2010年5月至2018年4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元器件事业部部长。2024年5月至2024年12月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红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邓新华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0 年 6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红伟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3 月	
邓新华	北京市东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10 月	
覃继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所长	2014 年 10 月	
付海亮	湖北山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兼行政负责人	2007 年 12 月	
朱定海	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6 月	
谢娟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13 年 10 月	
李义涛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4 月	
卢建权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12 月	
李刚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1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福利按董事会批准的薪酬福利制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经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人津贴 10 万元（含税），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在公司有岗位任职，按薪酬福利制度领取其岗位薪酬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工资、基本福利+年终奖励”的模式，基本工资、基本福利按等级工资制发放；每年年初公司根据上年度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和对市场的预测及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来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指标，年末，根据指标的完成情况和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发放年终奖励。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向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了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胡来文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谢斌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唐火强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蔡志炬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吴磊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徐胜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胡来文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何鑫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朱定海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肖家宁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钟章保	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谢娟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李宝良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届满离任
金成毅	监事	离任	届满离任
何鑫	监事	离任	届满离任
吴磊	监事	离任	离任
李义涛	总经理	离任	届满离任
柴智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离任
卢建权	副总经理	离任	届满离任
李刚	副总经理	离任	届满离任
骆平	副总经理	离任	届满离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锁定期届满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人和存管账户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预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议案》、《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成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第十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13 号）。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32 号）。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41 号）。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远期收购及差额补足协议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临 2024-61 号）。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于质

第八次会议	31 日	押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聘任朱定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编号：临 2025-01 号）。
-------	------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红伟	否	13	13	11	0	0	否	2
邓新华	否	13	13	11	0	0	否	3
胡来文	否	8	8	8	0	0	否	2
李义涛	否	13	13	13	0	0	否	3
张光芒	否	13	13	11	0	0	否	3
王文钧	否	13	13	11	0	0	否	3
覃继伟	是	13	13	11	0	0	否	3
付海亮	是	13	13	11	0	0	否	3
谢斌	是	8	8	8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覃继伟（主任委员）、付海亮、谢斌
提名委员会	付海亮（主任委员）、邓新华、张红伟、谢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斌（主任委员）、张红伟、邓新华、覃继伟、付海亮
战略委员会	张红伟（主任委员）、胡来文、覃继伟、付海亮、谢斌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29日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设计机构的提案》、《东阳光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提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4月23日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5月17日	《关于选举覃继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提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同意选举覃继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年8月19日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10月30日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2月23日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4年3月29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成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第十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成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第十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四)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29日	《关于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张红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邓新华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李义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提名胡来文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提名张光芒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提名王文钧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提名覃继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提名付海亮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关于提名谢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通过对相关候选人的工作经历的调查、及与其本人的面谈,认为相关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履职能力足以胜任公司发展所需,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5月17日	《关于聘请胡来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请柴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聘任张光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王文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何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肖	通过对相关人员的工作经历的调查、及与其本人的面谈,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履职能力足以胜任公司发展所需,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家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关于聘任钟章保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提案》、《关于聘任刘耿豪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聘任朱定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	通过对相关人员的工作经历的调查、及与其本人的面谈，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履职能力足以胜任公司发展所需，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9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战略规划的提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战略规划的提案》。	

(六)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8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7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441
销售人员	110
技术人员	133
财务人员	120
行政人员	1,959
合计	8,7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78
本科	1,508
专科	1,998

高中及以下	5,068
合计	8,763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章制度，根据相关制度和标准来确定公司各层级员工的薪酬，且对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核。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培训管理规定，形成总部、子公司、部门三级培训体系，分别以办公室主任、子公司负责人、部门负责人为培训执行总监，培训类别分为新工、临时工培训、在职职工再培训、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会议培训、境外培训，实现老员工每年人人得到重新培训，新员工一进公司人人得到充分培训。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制定并披露了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回报规划”），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东阳光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临2023-23号）。

报告期内，经公司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6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2,969,118,659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997,623,869.4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	√是 □否

护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结合公司液冷及智能机器人等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在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水平、未来现金流状况以及经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 基于公司于2022年半年度、2023年度累计现金分红178,302.67万元，经测算，公司最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金额占公司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403.91%，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项目投资以及流动资金需求。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783,026,661.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783,026,661.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41,439,581.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403.9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988,008.0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022,928,308.54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1月5日，公司披露了《东阳光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锁定期届满的公告》。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锁定期届满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1-05/600673_20240105_YIQJ.pdf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的股票总数的 50%。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届满。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合计解锁 52,499,014 股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74%。	
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东阳光关于变更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人和存管账户的公告》《东阳光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安联裕远 3 号资产管理产品”的资产管理人为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通过“安联裕远 3 号资产管理产品”持有的 24,836,072 股公司股份的管理模式变更为公司自行管理，相关股票由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承接，并由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管理事宜。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按照《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规定继续执行。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2-21/600673_20240221_4Z2L.pdf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2-21/600673_20240221_YJ18.pdf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东阳光关于变更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人和存管账户的进展公告》。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了“安联裕远 3 号资产管理产品”持有的 24,836,072 股公司股份，完成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合计持有 104,998,028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管理模式变更为公司自行管理。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2-22/600673_20240222_JLZJ.pdf
2024 年 2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东阳光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本次共计 83 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9.36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1425%。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2-24/600673_20240224_CIW9.pdf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东阳光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公告》。鉴于 2023 年相关指标均未达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对应未解锁的权益份额不得解锁。由公司董事会及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同意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择机出售标的股票，按照持有人的原始出资金额和按 3%/年计算的收益之和与标的股票售出收益的孰低值返还持有人。返还后若有剩余，则归属于上市公司。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3-30/600673_20240330_UBS4.pdf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东阳光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未能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 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将对 8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268,8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5.13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3-30/600673_20240330_JF8K.pdf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东阳光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中，有 2 名激励对象主动辞职，82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未能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319,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3-30/600673_20240330_QBMX.pdf
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次持有人会	http://www.sse.com.cn/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议决议公告》。会议选举杨若木、李刚为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与吕正强共同组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任期与本企业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选举杨若木为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企业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单大定、胡来文不再担任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	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8-20/600673_20240820_176D.pdf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工资、基本福利+年终奖励”的模式，基本工资、基本福利按等级工资制发放；每年年初公司根据上年度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和对市场的预测及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来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指标，年末，根据指标的完成情况和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发放年终奖励。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公司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548.81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4 年韶关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2024 年宜昌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以及《乌兰察布市 2024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公司下属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为“乳源化成箔”、“电化厂”、“氟有限”、“精箔厂”、“磁性厂”、“亲水箔”、“乌兰察布化成箔”、“宜都化成箔”）分别被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乌兰察布市生态环境局、宜都市生态环境局列为重点排污单位。相关排污信息情况如下：

(1) 乳源化成箔为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废水、废气均经处理后达标后排放。

(2) 电化厂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VOCs、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 氟有限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废水、废气均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4) 精箔厂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集中污水处理站，无直接外排废水，故未对废水污染物排放量进行单独核算。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5) 磁性厂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集中污水处理站，无直接外排废水，故未对废水污染物排放量进行单独核算。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6) 亲水箔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集中污水处理站，无直接外排废水，故未对废水污染物排放量进行单独核算。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7) 乌兰察布化成箔属于乌兰察布市 2024 年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废水厂内污水处理设施集中收集处理达标后排入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碧水蓝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排口编号为 DW001。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废水经集中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

(8) 宜都化成箔属于宜都市 2024 年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废水、废气均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9) 乳源化成箔、电化厂、氟有限、精箔厂、磁性厂、亲水箔、乌兰察布化成箔、宜都化成箔各排放总量和总量指标如下：

公司	类别	监测点位	污染因子	2024 年排放量（吨）	总量限值（吨/年）
乳源化成箔	废水	废水总排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	97.55	120.55
			氨氮	5.459	13.07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1 及其他排放口	二氧化硫	2.085	19.1
			氮氧化物	6.019	27.3
			颗粒物	1.335	5.5
电化厂	废水	污水总排口 DW004	化学需氧量	3.47	无总量要求
			氨氮	0.25	
	废气	甲烷氯化物废气排放口 (DA002)、四氯乙烯废气排放口 (DA005)	VOCs	0.019	5.558
		酸回收处理装置排气口 (DA013)、回转窑焚烧废气排放口 (DA016)	二氧化硫	0.186	3.566
			氮氧化物	0.56	36.912
氟有限	废水	污水总排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	4.16	9.68
			氨氮	0.148	1.24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1)、酸回收处理装置排放口 (DA013) 及其它排放口	二氧化硫	6.757	24.28
			氮氧化物	18.63	35.116
			颗粒物	2.19	6.929
			VOCs	0.27	4.36
精箔厂、磁性厂、亲水箔	废水	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南排口 (DW003)	化学需氧量	4.61	84
			氨氮	0.027	14
精箔厂	废气	铸轧废气排放口 DA005、熔铸炉门废气排放口 DA007、冷轧废气排放口 DA017 及其它排放口	二氧化硫	1.071	15.04
			氮氧化物	12.74	22.61
			颗粒物	2.113	24.59
			VOCs	6.959	无总量要求
磁性厂	废气	所有排放口	二氧化硫	0.45	无总量要求
			氮氧化物	1.15	
			颗粒物	3.84	
			VOCs	0.0025	
亲水箔	废气	所有排放口	二氧化硫	0.22398	无总量要求
			氮氧化物	2.4485	
			颗粒物	0.08749	
			VOCs	2.608	
乌兰察布化成箔	废水	污水总排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	87	380.68
			生化需氧量	24.75	无总量要求

宜都化成箔			总磷	2.37	无总量要求
			氨氮	15.18	78.7
			悬浮物	15.59	无总量要求
	废水	污水总排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	50.39	423.49
			总磷	0.35	3.63
			氨氮	2.33	36.3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1	二氧化硫	0	0.012
			氮氧化物	0	1.15
			颗粒物	0	0.016

经监测，乳源化成箔、电化厂、氟有限、精箔厂、磁性厂、亲水箔、乌兰察布化成箔、宜都化成箔废水排放全部达标。其中乳源、宜都的监测情况请见在全国污染源监测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自行监测信息查询平台公布的企业每季度监测结果环境信息公开内容。乌兰察布化成箔监测情况请见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企业端 (<http://permit.mee.gov.cn/cas/login?service=http%3A%2F%2Fpermit.mee.gov.cn%2FpermitExt%2Foutside%2FLicenseRedirect>) 公布的企业季度执行报告。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建设，按照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及时完成防治污染设施建设。通过不断改进处理工艺和防治污染设施建设维护，持续加大环保治理投入，对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等各类污染物进行了综合治理，实现了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安全处置。

(1) 乳源化成箔

2024 年环保治理设施全部稳定运行，主要包括腐蚀一和四车间楼顶酸雾净化塔装置、化成车间楼顶氨雾废气净化塔装置、环保二车间化灰工序氨雾废气净化塔装置、酸库罐区废气净化塔装置、硫酸铝废气净化塔装置、铵钙造粒工序旋风除尘装置、动力车间 35 蒸吨/小时循环流化床燃煤锅炉（配套“超净布袋除尘器+湿法脱硫装置+SNCR 脱硝+湿电除尘工艺”烟气处理装置）、8 个 4 蒸吨/小时备用天然气锅炉、污水处理站一座（主要为稀酸废水，采用“酸碱中和+平流沉淀”工艺）、三级防控体系一套、应急池一座。

乳源化成箔在污水处理站总排口和锅炉烟气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测仪器，监测数据分别上传广东省重点污染物自动监控工作平台和韶关市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系统，接受环保部门监管。在废水、雨水排放口设置了视频监控，24 小时专人值守。

(2) 电化厂

2024 年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主要包括厂区废气净化处理装置、污水处理站 2 套，应急池 4 套，危废库 2 个，在线监控室 7 套。废气净化处理装置：氯碱 8 套，双氧水 2 套，仓储科 1 套，污水处理 1 套，甲烷 3 套，危废焚烧系统 2 套（危废库 1 套、焚烧装置 1 套），聚铝车间 1 套，生产计划科 1 套，一共 19 套。

污水处理站分别是氯碱区域污水处理站（沉沙、调节、中和、反应、沉淀后达标排放）和双氧水区域污水处理站（隔油、芬顿反应、生化处理达标），两个污水处理站废水分别处理达标后从电化厂总排口排出。

电化厂在污水处理站总排口、酸回收处理装置排气口和回转窑焚烧废气排放口安装了在CEMS线监测仪器，甲烷两套尾气深度治理设施及双氧水一、二期尾气设施安装了VOCs在线监控，监测数据分别上传广东省污染源全过程联网自动监控平台和韶关市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系统，接受环保部门监管。设置了废水总排口在线监测系统、事故应急池、三级防控体系等环保设施及总排口、相关固废堆场的视频监控，24小时专人值守。

（3）氟有限

目前环保治理设施全部正常稳定运行，主要包括1个污水处理站、1套催化剂污水处理系统、2套燃煤锅炉废气处理系统、1套锅炉输渣布袋除尘、1套R125生产装置尾气处理系统、2套催化剂工序氨尾气吸收系统、1套R32尾气吸收系统、1套酸回收处理系统、1套催化剂污水处理站地池尾气吸收系统、2套氢氟酸罐尾气吸收系统、1套盐酸罐尾气吸收系统、1套污水处理站地池尾气吸收系统、2套催化剂工序布袋除尘，废水排放口和锅炉排放口以及酸回收处理装置（焚烧炉）均安装有在线监控设备并与国家和省市环保监控平台进行联网，同时厂区内各排放口、事故应急池、三级防控体系等环保设施及总排口、相关固废堆场均安装了监控设施，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

（4）精箔厂

目前环保治理设施全部正常稳定运行，主要包括2套污水处理系统、1套废乳化液处理系统、6套全油回收系统、2套铝渣回收系统、二精锯管芯和热轧铣床均配备了1套布袋除尘器、熔铸和铸轧车间均配置了高温除尘系统、实验室配备了4套碱喷淋处理系统，厂区内各排放口、事故应急池、三级防控体系等环保设施及相关固废堆场均安装了监控设施，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

（5）磁性厂

目前环保治理设施全部正常稳定运行，主要包括1套污水处理系统、2套回转窑废气处理系统、1套铁粉芯烘烤废气处理系统、1个危废仓库，同时厂区内各排放口、事故应急池、三级防控体系等环保设施均安装了视频监控，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

（6）亲水箱

目前环保治理设施全部正常稳定运行，主要包括9套水喷淋处理系统、2套闲置水喷淋处理系统已向环保局备案、1套RTO焚烧处理系统、1个危废仓库，同时厂区内各排放口、事故应急

池、三级防控体系等环保设施均安装了视频监控，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

(7) 乌兰察布化成箔

目前环保治理设施全部稳定运行，厂区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生活污水及生产污水分别采用独立的处理系统；生产污水采用全国一流“中和曝气沉淀”处理法，其中设有污水预处理系统2套，污水综合处理系统2套，MVR高效蒸发处理系统2套，车间地下设有事故应急池2座；生活污水系统包括隔油池3座、化粪池3座；厂区废水处理达标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碧水蓝天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设有各自的暂存库1座。

公司污水处理车间总排口安装了在线监测仪器，监测数据上传至乌兰察布市和乌兰察布市集宁区自动监控工作平台，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监管。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

(8) 宜都化成箔

2024年环保设施全部正常稳定运行，厂区雨污分流，主要环保设施包括1套废水预处理系统、1套废水综合处理系统、45吨备用柴油锅炉（低氮燃烧+布袋除尘）。公司废水总排口和废气总排口均安装在线监测系统，数据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接受宜昌市生态环境局监督检查。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乳源化成箔

2024年5月11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锅炉清洁能源技改项目》通过环保自主验收并在国家验收平台备案；2024年4月22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高压高速腐蚀生产线无电扩孔技术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韶环乳审[2024]9号。2024年10月23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35万吨含铝废硫酸低能耗分离利用技改项目（一期）一阶段》、《高比容电极箔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通过环保自主验收并在国家验收平台备案。

(2) 电化厂

2024年度，电化厂无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3) 氟有限

2024年7月11日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1000万瓶R134a小钢瓶项目》《100万瓶制冷剂及功能区调整项目》通过环保自主验收并在国家验收平台备案。2024年11月8日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3万吨/年R32装置精馏技改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韶环乳审[2024]16号。

(4) 精箔厂

2024年7月4日，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油品储存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通过环保自主验收并在国家验收平台备案。

(5) 磁性厂

2024年度，磁性厂无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许可情况。

(6) 亲水箔

2024年11月5日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扩建2400吨/年涂碳铝箔项目》通过环保自主验收并在国家验收平台备案。

(7) 乌兰察布化成箔

2024年12月31日，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公司更新《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4年12月31日至2029年12月30日）。2024年7月，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中高压化成箔生产项目（二期72条生产线）完成验收。2024年6月17日，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公司办理《排水许可证》（有效期：2024年6月17日至2029年6月17日）。

(8) 宜都化成箔

2024年度，宜都化成箔无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性质许可情况。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保风险应急机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照实际情况定期更新，并送往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乳源分局进行备案；每年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确保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高效地进行应急处置。

乳源化成箔2024年1月25日更新并完成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40232-2024-0007-H）；电化厂2022年7月05日修订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乳源分局备案（备案编号：440232-2022-0006-H）；氟有限2024年1月25日更新并完成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40232-2024-0008-M）；精箔厂2023年2月20日更新并完成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40232-2023-0002-L）；磁性厂2023年6月8日更新并完成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40232-2023-0006-L）；亲水箔2023年7月21日更新并完成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40232-2023-0012-L）。乌兰察布化成箔《内蒙古乌兰察布市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突发事件环境事件综合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编号：150902-2022-127-M）已在乌兰察布市生态环境局集宁区分局备案。该环境应急预案有效期至2025年12月。宜都化成箔2020年4月修订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宜昌市生态环境局宜昌分局备案（备案号420581-2024-019-L）。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境监测制度，乳源化成箔、电化厂、氟有限、精箔厂、磁性厂、亲水箔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分别在韶关市生态环境局、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乳源分局完成备案。

(1) 乳源化成箔、电化厂、精箔厂、氟有限、精箔厂、磁性厂、亲水箔按照《自行监测方案》与第三方检测机构签订了2024年环境监测协议，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目前已完成2024年的所有监测任务并取得报告，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并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和共享平台” (<https://wryjc.cnemc.cn/hb/login>) 公布每季度监测结果。

(2) 乌兰察布化成箔按照《自行监测方案》与第三方检测机构签订了2024年环境监测协议，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水、食堂油烟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目前已完成2024年度全年监测任务并取得报告，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并在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信息共享平台以及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对监测结果环境信息进行了公开。

(3) 根据环境监测制度，宜都化成箔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备案。宜都化成箔按《自行监测方案》的要求与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签订了2024年环境监测协议，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公司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等进行了监测，目前已完成2024年度全年所有监测任务并取得报告，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对监测结果环境信息进行了公开。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化成箔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重新申请，有效期延长至2029年1月7日止。2023年6月，电化厂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重新申请，有效期延长至2028年6月18日止。2023年10月，氟有限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重新申请，有效期延长至2028年10月29日止。2022年3月，精箔厂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重新申请，有效期至2027年3月2日止。2024年1月，磁性厂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重新申请，有效期至2029年1月3日止。2023年11月，亲水箔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重新申请，有效期至2028年11月29日止。2024年12月31日乌兰察布化成箔完成《排污许可证》更新，有效期从2024年12月31日至2029年12月30日止。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完成环保管理。

公司各子公司按照生态环境部和证监会要求，通过发布年度环境报告中详实披露环境信息等方式，积极向社会公开公司环境责任履行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所属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严格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编制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乳源化成箔主要开展环保减排提效项目合计 4 个，石膏仓库门口废水收集池改造，将废水回抽至收集池，避免污水进入雨水沟，预防环境污染；动力车间粉煤灰卸灰增加除尘罩，减少了卸灰粉尘；含铝废硫酸低能耗分离利用技改项目，利用含铝废硫酸，生产粗加工硫酸铝、稀盐酸和浓缩硫酸液，提高废水处理能力，减少废水排放；更换水处理压滤机通过提升压滤机处理效果，降低石膏水分，石膏水分下降 10%，做到了节能减排，降本增效的效果。

电化厂主要开展环保减排提效项目合计 5 个，增加烟气自行监测能力，配备了便携式烟气在线监测设备，质检中心已熟练掌握检测方法，可以在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出现状况时进行手工监测，大大节省了委外检测的时间和费用；聚铝车间雨水管网改造，增加处理雨水池用于雨水收集，聚铝铝渣堆料场处在出水处下方建设沉砂池，初期雨水收集，改善厂区内雨污混流；提升酸回收装置废气在线数据达标率，采用改变进料方式、进料量、提高进料成分可控性等方式，酸回收装置废气在线数据达标率为 99.99%。在环保项目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通过减少检测项、降低药剂消耗量、减少废物委外处置费用等手段，达到降本增效的目的。

氟有限共开展环保减排提效项目合计 2 个，二氯甲烷储槽增加管道保冷变更改造，降低原料二氯甲烷的损耗，降低 VOCs 排放；事故洗涤塔、真空机组、盐酸尾气塔排空管线接入 125 装置水洗塔缓冲罐，减少装置泄压吹扫过程中有毒有害气体排放，同时减少装置物料的放空排放，进行物料回收利用。

精箔厂共开展环保减排提效项目合计 3 个，熔炼炉氮氧化物减排项目，通过对熔炼炉的烧嘴进行升级改造，提高氧含量和热效率，从而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铸轧车间新增 2 套高温除尘设备，颗粒物做到超低排放；为预防厂内污水和雨水混合流出厂区，在厂内建设数个隔油池，做到了节能减排，降本增效的效果。

乌兰察布化成箔自行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积极公开重点排污单位企业环境信息，履行了企业环境责任。

宜都化成箔自行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并且积极参与湖北碳市场交易履约，积极公开重点排污单位企业环境信息，履行了企业环境责任。

公司自行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并且积极足额缴纳了环境保护税，积极公开重点排污单位企业环境信息，履行了企业环境责任。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60,494.02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1、制定各项节能管理和能源计量管理制度。建立能源管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理机构，实行公司、车间与班组三级能源管理体系。 2、积极采用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淘汰能耗高、污染大的落后设备，不断实现工艺创新。 3、电机更新采用高效率节能伺服电机，工艺创新，提高线速等。 4、加强蒸汽管道的跑冒滴漏及阀门控制管理。 5、熔炼炉采用新氧化铝蓄热球，降低熔炼炉天然气单耗及延长氧化铝球更换周期。 6、化成线中处理余热回收，以及高压机台冷却水回收。 7、磁性厂线性燃烧机改造。 8、持续安装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9、使用清洁能源电力。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氟有限：更换了 19 台淘汰落后电机，改造汽轮机较少蒸汽漏损。
- 2、氟树脂：优化焚烧装置的工艺，减少天然气使用量。
- 3、乳源化成箔：降低银辊的间距以减少电耗以及优化工艺，降低机台蒸汽使用量。
- 4、精箔厂：更换高效节能的伺服电机，以及推广使用新氧化铝蓄热球，推进新型单孔或多孔氧化铝球替代现有实心氧化铝球，降低熔炼炉天然气单耗及延长氧化铝球更换周期。
- 5、高纯新：优化工艺，降低高纯铝铸锭辅助生产能耗。
- 6、磁性厂：线性燃烧机改造，降低天然气使用量。
- 7、乳源化成箔、磁性厂、电化厂、氟有限、精箔厂、乌兰察布化成箔通过购买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凭证以减碳
- 8、持续推进建设屋顶、停车场分布式光伏电站。2024 年并网发电功率约 3.8 兆瓦，累计发电 2,783 万千瓦时。
- 9、各单位持续推进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 65 个。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公司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东阳光 2024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张寓帅	1、本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履行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同意向上市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2020 年 11 月 10 日	否	长期	是		
	股份限售	元素基金	在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协议转让所受让的公司股份，6 个月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用减持额度	2023 年 11 月 23 日	是	2024/9/8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注]	解决关联交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	1、本人/本企业将尽量减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将按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依法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东阳光的资金、利润，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东阳光及其股东的合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否	长期	是		

		帅、郭梅兰	法权益。 3、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给予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所能给予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4、在作为东阳光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对东阳光因此所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连带赔偿。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帅、郭梅兰	1、本次交易前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东阳光及其附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人/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停止生产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东阳光或其附属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符合监管要求的方式，以避免同业竞争。 4、在作为东阳光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对东阳光因此所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连带赔偿。	2021年12月10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帅、郭梅兰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东阳光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保持东阳光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1、保证东阳光人员独立本人/本企业承诺与东阳光保持人员独立，东阳光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下属企业领薪。东阳光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下属企业兼职。2、保证东阳光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东阳光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东阳光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下属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东阳光	2021年12月10日	否	长期	是		

			的财务独立保证东阳光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东阳光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证东阳光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下属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东阳光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下属企业兼职。保证东阳光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人/本企业不干预东阳光的资金使用。4、保证东阳光机构独立保证东阳光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保证东阳光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人/本企业分开。保证东阳光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人/本企业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保证东阳光业务独立本人/本企业承诺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东阳光保持业务独立。保证东阳光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因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下属企业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东阳光受到损失，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其他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帅、郭梅兰	本公司同意，在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全部交割登记至交易对方名下后，东阳光有权向本公司要求收购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方所持有的广药 14,251,331 元注册资本（如因广药以未分配利润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注册资本增加的，则相应调整拟收购的注册资本数量；如因广药融资导致注册资本增加的，则拟收购的注册资本数量不变）；交易价格以本次重组中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对东阳光长江药业持有广药股权的相应估值和届时由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的评估机构出具的广药股权评估结果孰低值为准。前述承诺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全部交割登记至交易对方名下后 12 个月届满之日或者广药改制为股份制公司之日终止（以孰早为准）。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东阳光造成任何损失的，本公司自愿承担所有相关法律责任。在本次交易实施后，如广药在境内外证券市场申请上市前，因广药增资等导致广药 14,251,331 元注册资本（“广药相应注册资本”，如因广药以未分配利润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注册资本增加的，则相应调整对应的注册资本数量）占广药权益的比例被稀释至低于“5.14%×90%”的，则本公司将通过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向上市公司进一步无偿让与广药权益，直至广药相应注册资本加上前述无偿让与权益合计占广药权益比例恢复至 5.1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是	广药在境外证券市场申请上市前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年11月19日	是	与本激励计划期限一致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公司	公司原则上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4年5月13日	否	永久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深圳市东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之控股股东，就上市公司向本公司购买广药 14,251,331 元注册资本（“本次交易”）有关事宜，主动承诺如下： 1、放宽《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上市公司付款期限。具体如下：（1）原付款期限：在完成相关股权变更登记后的 30 日内，甲方（即上市公司）应将前述股权转让款全部汇入乙方（即本公司）指定账户（2）新付款期限：1）首期款：在完成相关股权变更登记后的 30 日内，上市公司按照 2021 年重组交易对方已经累计支付价款占交易总价的比例，向本公司支付本次交易价款；2）尾款：在 2021 年重组交易对方支付全部交易价款后的 30 日内，上市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本次交易的剩余价款。 2、其他承诺：（1）如 2021 年重组交易对方支付全部交易价款之日晚于上市公司支付首期款之日，则本公司主动降低尾款金额，具体如下：降低后的尾款=原尾款-上市公司首期款*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自上市公司支付前述首期款之日起至 2021 年重组交易对方支付全部交易价款之日期间对应年数。（2）如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广药未能改制为股份公司的，则本公司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广药改制为股份公司之日止，按照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上市公司支付上市公司已支付的本次交易价款利息。（3）本公司作为广药控股股东承诺，将尽一切努力促使广药及其下属子公司在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向上市公司支付完毕 2021 年重组全部交易价款及其他费用（如有）。 3、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生效，本公司不得以未经交易双方书面修改《股权转让协议》而要求上市公司按照原付款期限、尾款金额支付本次交易的价款。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导致上市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本公司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022年3月28日	是	承诺涉及事项实施完毕前，目前已履行完毕	是		

[注]: 为与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承诺,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发布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重大事项提示部分。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相关说明。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彭卓、陈继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彭卓 4 年；陈继平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159,197,943.13	128,451,176.66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8,131,218.19	109,674,449.07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626,367.60	35,698,522.97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23,357,435.26	21,684,548.17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17,343,316.02	13,959,193.27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12,130,345.13	4,410,612.66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6,746,928.15	8,482,643.52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3,865,123.68	1,926,813.97
东莞市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3,544,901.45	1,663,804.48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77,641.59	1,082,132.72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851,135.57	10,205.81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采购商品	558,619.66	294,894.40
乳源山城水都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526,684.03	338,251.97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3,525.68	736,882.49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70,458.72	70,458.72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855.40	12,209.0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230.12	2,198,454.44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59.29	
珠海横琴东阳光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477.06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0.4	20,826.00
乳源山城水都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89,300.9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7,064.22

2)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电子箔、腐蚀箔、备品备件	1,200,422,406.97	1,092,428,898.74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电子箔、腐蚀箔、备品备件、代收代付电费	99,976,973.45	92,045,797.36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注]	蒸汽、代收代付电费、印刷品、化工产品、检测费	56,103,737.41	32,396,102.55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印刷品	25,644,887.24	37,974,214.97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注]	五金材料、蒸汽、双氧水、氮气、代收代付电费	16,462,236.74	16,254,239.99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印刷品	9,492,995.62	12,066,545.13
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品	8,795,057.57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药用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水、代收代付电费、天然气	1,803,849.59	1,895,686.41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电极箔、备品备件	653,295.84	423,602.7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注]	代收代付电费、天然气、水	210,777.74	40,356.10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冬虫夏草有限公司[注]	蒸汽、代收代付电费	179,031.39	135,244.74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注]	印刷品、蒸汽、代收代付电费	142,026.60	189,365.82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备品备件、印刷品、代收代付电费	141,397.03	73,919.04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柴油	30,393.06	69,852.83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五金材料	25,380.19	41,559.76
宜昌东阳光制药有限公司	印刷品	13,899.12	7,480.28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916.51	7,700.92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	代收代付电费	3,243.66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钢管	3,032.54	
宜昌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141,294.16
宜昌东阳光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品		25,085.31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五金材料		17.55

[注]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冬虫夏草有限公司、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代收代付电费按净额法确认收入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购买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填土方工程、机器设备	11,277,793.52	19,454,528.85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管网工程、专用材料、专用设备	9,976,687.62	6,902,654.86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367,608.46
宜都东阳光高纯硅材料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		27,350.43

2)购买和出售股权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药股改未完成的利息补偿		15,599,201.43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	60,000.00	2023 年 7 月 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53,097.35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合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44,000.00	2021 年 10 月 1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132,110.09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其他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药用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593,644.8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4,628.26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药用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87,480.00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0,256.88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377,376.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46,216.52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其他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768,000.00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7 年 6 月 30 日	704,587.19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000,000.00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917,431.21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778,080.00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713,834.85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其他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658,843.2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04,443.30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其他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09,560.00	2023 年 7 月 1 日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513.75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合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440,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419,047.64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2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114,285.70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房屋	6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55,045.87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00,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4,650.73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9,047.62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9,690,192.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8,890,084.40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日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3,160,8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899,816.52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控股股东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514,368.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471,897.24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80,000.00	2021 年 10 月 1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165,137.60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其他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2,312,758.8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121,797.05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其他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3,470,148.00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183,622.02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635,502.40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417,892.11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864,501.20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710,551.56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347,201.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38 年 12 月 31 日	1,235,964.22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330,000.00	2023 年 4 月 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302,752.29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76,8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6 年 6 月 16 日	70,458.72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6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0,000.00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控股股东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	3,600,000.00	2023 年 5 月 1 日	2026 年 5 月 31 日	3,185,840.71	参照市场价格	很小	是	控股股东

租赁情况说明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受托经营单位。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799.21	2022-9-28	2022-9-28	2027-9-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600.00	2023-3-28	2023-3-28	2027-9-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800.00	2023-12-15	2023-12-15	202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787.23	2023-10-13	2023-10-13	2027-9-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075.60	2023-11-30	2023-11-30	202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649.88	2024-6-17	2024-6-17	202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536.17	2024-2-22	2024-2-22	2027-9-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402.97	2024-3-20	2024-3-20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41.84	2024-3-19	2024-3-19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19.01	2024-6-18	2024-6-18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87.57	2024-5-20	2024-5-20	202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82.65	2024-4-15	2024-4-15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68.56	2024-7-5	2024-7-5	202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60.84	2024-7-12	2024-7-12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49.04	2024-6-26	2024-6-26	2027-9-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41.62	2024-8-14	2024-8-14	202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31.98	2024-3-22	2024-3-22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83.80	2024-5-23	2024-5-23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67.31	2024-4-24	2024-4-24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58.67	2024-7-19	2024-7-19	202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18.62	2024-7-5	2024-7-5	2027-9-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11.09	2024-6-24	2024-6-24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98.52	2024-7-4	2024-7-4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54.41	2024-8-8	2024-8-8	2027-9-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00	按持股比例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964.55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026.59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19,438.5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99,557.5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916,584.1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6.9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25,056.1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443,769.4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768,825.5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2-6-30	2024-6-29	自有资金	沪深 A 股定增	否	浮动			-3,125,860.28			是		

[注]																	
瑞元资本管 理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9-12	2030-9-11	自有 资金	福州市兴信优选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及货币基金、活期存 款	否	按资管合同 约定收取	无				30,000,000.00		是		

[注]该产品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提前赎回。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单位：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09,932	0.55				-4,293,600	-4,293,600	12,316,332	0.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6,609,932	0.55				-4,293,600	-4,293,600	12,316,332	0.4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997,132	0.27						7,997,132	0.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8,612,800	0.29				-4,293,600	-4,293,600	4,319,200	0.1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997,264,327	99.45				+4,293,600	+4,293,600	3,001,557,927	99.59
1、人民币普通股	2,997,264,327	99.45				+4,293,600	+4,293,600	3,001,557,927	99.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13,874,259	100.00						3,013,874,259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且相关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共计 83 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共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429.36 万股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解禁上市流通，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1425%。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注]	8,612,800	4,293,600	0	4,319,200	限制性股票	2024 年 2 月 29 日
合计	8,612,800	4,293,600	0	4,319,200	/	/

注：激励对象原为 85 名，具体名单和解除限售安排详见《东阳光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临 2022-57 号）。其中 1 名激励对象发生《激励计划》规定的情形，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已由公司回购注销；1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已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了回购注销；另外 83 名激励对象所持的 429.36 万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上市流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9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74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820,500	582,469,389	19.33	0	质押	569,798,05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	545,023,350	18.08	0	质押	49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元素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沅溱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693,800	150,693,800	5.0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0	128,058,819	4.25	0	质押	61,090,543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4,836,072	104,998,028	3.48	0	无		其他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91,049,160	3.02	0	质押	6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雪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55,605,000	1.84	0	无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230,137	52,050,809	1.73	0	未知		其他
韦晨	-241,500	37,861,162	1.2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448,301	37,010,940	1.23	0	未知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82,469,389	人民币普通股	582,469,389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45,023,350	人民币普通股	545,023,350
重庆元素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沅溱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6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693,800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058,819	人民币普通股	128,058,819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104,998,028	人民币普通股	104,998,028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1,049,160	人民币普通股	91,049,160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雪宝3号私	55,605,000	人民币普通	55,605,0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050,809	人民币普通股	52,050,809
韦晨	37,861,162	人民币普通股	37,861,16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010,940	人民币普通股	37,010,94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 53,113,984，占公司股本 1.76%。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张寓帅、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元素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沅溱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雪宝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故六家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3、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红伟	1,152,400			股权激励
2	四川彭州水泥厂	503,36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3	成都市保兴贸易公司	314,6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

					上市流通
4	成都川大置业公司	314,6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5	李义涛	252,400			股权激励
6	中国建行南部县支行	251,68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7	成都通源开发公司	188,76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8	成都华瑞电子公司	188,76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9	成都电焊机公贸公司	188,76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10	成都第二中西医门诊部	188,76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红伟、李义涛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2、公司未知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寓帅
成立日期	1997-01-27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认购台湾立敦新增发的 23,296,875 股股份，占目前台湾立敦总数的 15.47%，为台湾立敦第二大股东，因深圳东阳光实业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深东实间接参股台湾立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东阳光实业实际控制东阳光长江药业（01558.HK）25.70%的内资股股份和 28.18%的 H 股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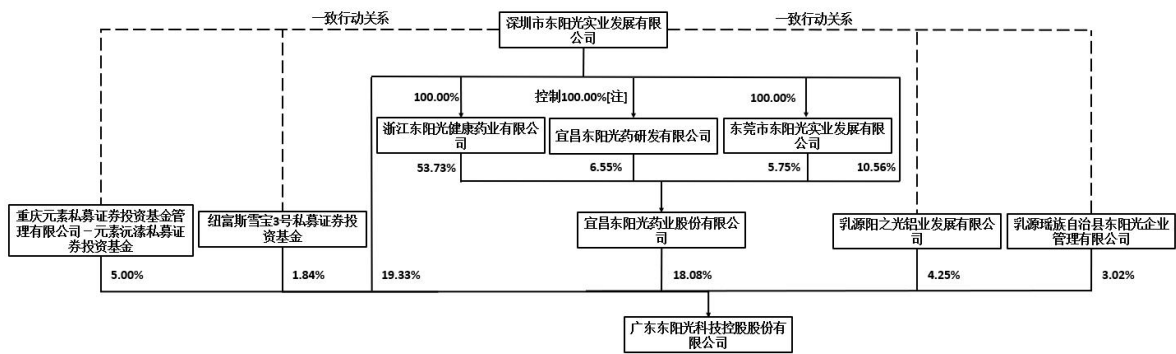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通过多层股权最终控制宜昌东阳光药研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寓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与郭梅兰女士共同控制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东阳光（600673.SH）20.49%的股份；实际控制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阳光（600673.SH）18.08%的股权；实际控制东阳光长江药业（01558.HK）25.70%的内资股股份和 28.18%的 H 股股份。
姓名	郭梅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乳源瑶族自治县新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与张寓帅先生共同控制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东阳光（600673.SH）20.49%的股份；实际控制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阳光（600673.SH）18.08%的股权；实际控制东阳光长江药业（01558.HK）25.70%的内资股股份和 28.18%的 H 股股份。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朱英伟	2004-01-12	75701795-5	81,336.80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零售,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工业酶制剂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有色金属

					合金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注]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7 月 2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4,395.60 万股、1.46%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8,358,384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9.1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2.00 元/股”；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具体内容详见《东阳光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4-78 号）。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东科01	242444	2025-02-24	2025-02-24		2028-02-24	5.00	4.70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协议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257 弄 10 号陆家嘴滨江中心 T1 座 801 室		韩潇	021-58567189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陈继平、彭卓	陈继平	028-65025255
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皇岗商务中心 1 号楼 37 层 04、05、06 单元		徐斌	0755-33339885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王煜彤	010-8567969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前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5 东科 01 公司债券由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行之有效的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严格执行，与募集说明书中一致。 25 东科 01 报告期内不涉及还本付息。	否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2).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 否

(3).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2、负债情况

(1).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6.70亿元和7.56亿元，
 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2.8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年以内 (含)	超过1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银行贷款	0.00	7.56	0.00	7.56	1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7.56	0.00	7.56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07.68亿元和116.81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8.4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银行贷款	0.00	81.04	27.66	108.70	93.0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5.62	2.49	8.11	6.94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0.00	86.66	30.15	116.81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境外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亿元人民币。

(2).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7,088,445,738.43	6,157,634,593.30	15.12	
应付票据	390,205,522.75	1,193,935,074.35	-67.32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应付账款	2,263,068,437.03	1,741,532,798.70	29.9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应付材料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81,506,421.05	31,658,060.97	157.46	主要系本报告期化工板块预收货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5,005,655.04	137,737,490.26	12.54	
应交税费	49,552,259.53	45,032,531.79	10.04	
其他应付款	331,928,559.38	200,035,203.23	65.94	主要系本报告期有破产重整收购江西蓝恒达股权待支付款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6,683,761.15	1,686,890,268.76	-4.16	
长期借款	2,765,708,753.20	2,564,452,213.48	7.85	
租赁负债	20,350,433.32	20,067,925.52	1.41	
长期应付款	66,933,300.00	39,590,000.00	69.07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计提的采矿权出让金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133,079,577.59	127,320,742.67	4.52	
递延收益	230,602,514.20	194,756,128.34	1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5,498,300.78	174,472,708.93	80.83	主要系本报告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江西蓝恒达确认公允价值增值和实现的债务重组收益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7,086,264.09	480,368,452.05	-21.50	主要系本报告期融资租赁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4).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

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427,731.19	-440,393,495.02	不适用	业绩上升
流动比率	0.80	0.92	-13.04	
速动比率	0.66	0.79	-16.46	
资产负债率 (%)	62.71	59.35	3.3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04	125.00	业绩上升
利息保障倍数	1.71	-0.01	不适用	业绩上升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52	2.31	9.09	业绩上升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41	1.41	141.84	业绩上升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变动原因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阳光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阳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4；七、61；十八、6、（2）之说明。

东阳光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高端铝箔、电子元器件、化工新材料等。2024 年度，东阳光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19,911.65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东阳光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东阳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对本期新增重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获取其工商登记资料，并询问东阳光公司相关人员，核查客户与东阳光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5)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7)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第十节、五、13；第十节、七、5；第十节、七、71之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东阳光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42,753.59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8,747.82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34,005.77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阳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东阳光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东阳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阳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阳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东阳光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彭卓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继平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51,776,515.53	4,958,405,857.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44,369.73	42,692,963.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94,656.13	
应收账款		2,340,057,666.70	2,262,158,698.44
应收款项融资		315,734,122.33	674,133,428.97
预付款项		525,310,366.83	245,991,153.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2,597,858.49	355,876,287.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71,518,483.05	1,494,744,659.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043,922.17	259,183,006.37
流动资产合计		9,649,677,960.96	10,293,186,055.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9,257,413.13	672,999,523.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42,018,015.93	3,129,296,501.19
投资性房地产			68,328,068.04
固定资产		7,717,082,222.61	6,014,400,260.87
在建工程		1,371,576,057.80	2,123,506,80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988,924.47	32,027,085.74
无形资产		2,145,207,718.75	2,028,806,236.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595,616.68	1,595,616.68
长期待摊费用		204,354,588.88	13,236,82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767,112.44	132,023,345.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27,999.50	442,463,654.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10,975,670.19	14,658,683,931.01
资产总计		25,360,653,631.15	24,951,869,986.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88,445,738.43	6,157,634,593.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49,715.00	6,561,07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0,205,522.75	1,193,935,074.35
应付账款		2,263,068,437.03	1,741,532,798.70
预收款项		503,379.08	
合同负债		81,506,421.05	31,658,06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5,005,655.04	137,737,490.26
应交税费		49,552,259.53	45,032,531.79
其他应付款		331,928,559.38	200,035,203.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291,019.38	9,701,481.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6,683,761.15	1,686,890,268.76
其他流动负债		9,950,385.03	6,332,791.86
流动负债合计		11,995,099,833.47	11,207,349,888.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65,708,753.20	2,564,452,213.4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350,433.32	20,067,925.52
长期应付款		66,933,300.00	39,59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3,079,577.59	127,320,742.67
递延收益		230,602,514.20	194,756,12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5,498,300.78	174,472,708.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7,086,264.09	480,368,452.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9,259,143.18	3,601,028,170.99
负债合计		15,904,358,976.65	14,808,378,059.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13,874,259.00	3,013,874,2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13,129,240.41	1,612,109,510.41
减：库存股		377,403,184.60	343,032,106.33
其他综合收益		-1,454,430.96	-853,642.06
专项储备		1,797,063.97	6,970,302.40
盈余公积		687,948,786.87	687,948,78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02,474,262.67	4,825,110,124.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40,365,997.36	9,802,127,234.31
少数股东权益		315,928,657.14	341,364,692.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56,294,654.50	10,143,491,92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360,653,631.15	24,951,869,986.46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798,111.96	894,319,87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44,369.73	42,692,963.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244,225.44
预付款项		4,344,222.50	12,363.26
其他应收款		5,245,841,176.93	5,310,891,030.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25,727,881.12	6,248,160,453.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65,872,713.41	5,274,375,747.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42,018,015.93	3,129,296,501.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25,367.43	827,593.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590,055.56	8,689,114.46
无形资产		526,769.85	34,513.2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084,916.76	36,819,441.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7,017,838.94	8,450,042,911.85
资产总计		14,112,745,720.06	14,698,203,365.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1,042,318.67	670,935,00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3,094,728.67	716,905,271.33
应付账款		460,407.36	693,28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754,233.80	11,024,046.38
应交税费		879,429.47	390,693.67
其他应付款		4,928,558,864.99	4,199,427,392.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291,019.38	9,701,481.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86,551.85	4,484,246.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87,676,534.81	5,603,859,936.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42,689.71	4,704,868.0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05,317.18	3,226,800.00
递延收益		8,356,376.84	9,514,97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485,303.89	118,084,224.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089,687.62	135,530,864.69

负债合计		6,232,766,222.43	5,739,390,801.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13,874,259.00	3,013,874,2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98,787,784.28	1,597,768,054.28
减：库存股		377,403,184.60	343,032,106.3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1,792,330.41	621,792,330.41
未分配利润		3,022,928,308.54	4,068,410,026.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79,979,497.63	8,958,812,56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12,745,720.06	14,698,203,365.25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99,116,451.46	10,853,708,505.08
其中：营业收入		12,199,116,451.46	10,853,708,505.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77,611,535.86	11,335,314,000.63
其中：营业成本		10,418,877,760.09	9,648,316,868.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9,379,837.57	79,752,568.27
销售费用		192,533,713.15	193,777,149.79
管理费用		433,922,961.21	619,532,517.40
研发费用		514,097,400.36	428,673,503.92
财务费用		338,799,863.48	365,261,392.89
其中：利息费用		317,949,881.36	336,508,141.59
利息收入		40,816,919.43	39,018,110.79
加：其他收益		119,263,418.56	74,223,785.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873,815.55	98,418,550.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265,191.59	190,928,842.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17,036.00	101,253,394.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5,454.52	47,614,808.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115,696.61	-160,518,509.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733.69	-85,338.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136,209.93	-320,698,804.80
加：营业外收入		9,353,453.44	13,167,696.91
减：营业外支出		29,651,078.43	33,000,504.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838,584.94	-340,531,612.62
减：所得税费用		-7,053,468.67	-1,383,699.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892,053.61	-339,147,913.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892,053.61	-339,147,913.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988,008.07	-294,316,016.9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54.46	-44,831,896.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0,788.90	-853,642.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0,788.90	-853,642.0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788.90	-853,642.0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788.90	-853,642.0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4,291,264.71	-340,001,555.1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387,219.17	-295,169,658.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954.46	-44,831,896.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305.47	59,286.79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45,183.27	966,316.00
销售费用		24,994,153.28	16,535,777.85
管理费用		80,804,650.98	100,867,902.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041,619.09	34,135,007.50
其中：利息费用		7,123,046.64	23,896,391.88
利息收入		4,353,401.29	7,497,849.17
加：其他收益		1,397,925.79	1,312,670.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43,666.24	1,626,410,491.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615,499.26	30,901,077.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05,676.00	85,821,224.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9,776.52	-1,949,038.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931,809.64	1,559,149,630.5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8,790,306.14	3,332,933.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722,115.78	1,555,816,697.32
减：所得税费用		-19,864,267.19	-60,949,757.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57,848.59	1,616,766,455.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57,848.59	1,616,766,455.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857,848.59	1,616,766,455.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23,788,969.93	10,825,567,479.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0,469,003.11	189,294,584.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7,556,487.66	3,796,164,04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1,814,460.70	14,811,026,11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87,489,382.58	8,820,334,968.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5,868,146.82	927,336,03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091,677.10	436,929,543.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9,284,899.71	4,216,426,53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3,734,106.21	14,401,027,07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80,354.49	409,999,03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502,430.41	309,188,599.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528,344.46	81,822,645.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842.83	1,577,417.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459,581.65	166,961,556.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573,199.35	559,550,217.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4,409,907.87	1,597,891,470.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989,830.30	87,377,222.4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000,459.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09,291.99	378,939,581.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8,709,490.14	2,064,208,27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136,290.79	-1,504,658,056.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91,897,042.03	6,777,458,996.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3,151,917.33	4,596,844,10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5,048,959.36	11,374,303,104.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85,113,046.22	5,180,155,351.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1,453,364.86	468,060,969.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576,305.29	55,059,394.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2,710,003.71	4,863,362,63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9,276,414.79	10,511,578,958.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227,455.43	862,724,14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39,661.13	10,223,567.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7,643,730.60	-221,711,308.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8,207,460.87	3,359,918,76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0,563,730.27	3,138,207,460.87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618,553.29	19,536,336,97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618,553.29	19,536,336,975.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44,666.47	37,947,670.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7,312.19	86,583,52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63,122,367.58	21,408,306,78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03,944,346.24	21,532,837,98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74,207.05	-1,996,501,012.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90,756.97	9,148,599.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985,315.27	1,662,013,424.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76,072.24	1,671,162,024.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7,810.35	8,359,3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300,000.00	523,185,377.6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87,810.35	531,544,74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8,261.89	1,139,617,27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00	7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99,201.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000,000.00	785,599,201.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4,000,000.00	68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3,176,324.33	26,085,305.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84,310.67	300,257,032.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5,860,635.00	1,015,342,33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860,635.00	-229,743,13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593.48	-21,712.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8,671,759.54	-1,086,648,58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207,000.12	1,879,855,58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35,240.58	793,207,000.12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13,874,259.00				1,612,109,510.41	343,032,106.33	-853,642.06	6,970,302.40	687,948,786.87		4,825,110,124.02		9,802,127,234.31	341,364,692.94	10,143,491,92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3,874,259.00				1,612,109,510.41	343,032,106.33	-853,642.06	6,970,302.40	687,948,786.87		4,825,110,124.02		9,802,127,234.31	341,364,692.94	10,143,491,92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9,730.00	34,371,078.27	-600,788.90	-5,173,238.43			-622,635,861.35		-661,761,236.95	-25,436,035.80	-687,197,27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0,788.90				374,988,008.07		374,387,219.17	-95,954.46	374,291,26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9,730.00	34,371,078.27							-33,351,348.27		-33,351,348.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19,730.00	-20,583,518.40							21,603,248.40		21,603,248.40
4. 其他						54,954,596.67							-54,954,596.67		-54,954,596.67
（三）利润分配											-997,623,869.42		-997,623,869.42	-21,576,305.29	-1,019,200,174.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7,623,869.42		-997,623,869.42	-21,576,305.29	-1,019,200,174.7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173,238.43					-5,173,238.43	-3,763,776.05	-8,937,014.48
1. 本期提取								31,435,185.78					31,435,185.78	5,152,853.40	36,588,039.18
2. 本期使用								36,608,424.21					36,608,424.21	8,916,629.45	45,525,053.66
（六）其他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13,874,259.00				1,613,129,240.41	377,403,184.60	-1,454,430.96	1,797,063.97	687,948,786.87		4,202,474,262.67		9,140,365,997.36	315,928,657.14	9,456,294,654.50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13,897,259.00			1,888,168,683.46	968,406,761.29		12,144,504.01	526,238,785.76		5,281,041,250.43		9,753,083,721.37	428,984,638.50	10,182,068,35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33,355.60		61,536.00		94,891.60		94,891.6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3,897,259.00			1,888,168,683.46	968,406,761.29		12,144,504.01	526,272,141.36		5,281,102,786.43		9,753,178,612.97	428,984,638.50	10,182,163,25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00.00			-276,059,173.05	-625,374,654.96	-853,642.06	-5,174,201.61	161,676,645.51		-455,992,662.41		48,948,621.34	-87,619,945.56	-38,671,324.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3,642.06				-294,316,016.90		-295,169,658.96	-44,831,896.15	-340,001,55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00			-276,059,173.05	-625,374,654.96							349,292,481.91		349,292,481.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000.00			-291,658,374.48	-925,382,369.29							633,700,994.81		633,700,994.81
4. 其他				15,599,201.43	300,007,714.33							-284,408,512.90		-284,408,512.90
（三）利润分配								161,676,645.51		-161,676,645.51			-39,338,581.67	-39,338,581.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61,676,645.51		-161,676,645.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338,581.67	-39,338,581.6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174,201.61					-5,174,201.61	-3,449,467.74	-8,623,669.35
1. 本期提取							36,601,540.14					36,601,540.14	7,980,797.88	44,582,338.02
2. 本期使用							41,775,741.75					41,775,741.75	11,430,265.62	53,206,007.3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13,874,259.00			1,612,109,510.41	343,032,106.33	-853,642.06	6,970,302.40	687,948,786.87		4,825,110,124.02		9,802,127,234.31	341,364,692.94	10,143,491,927.25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13,874,259.00				1,597,768,054.28	343,032,106.33			621,792,330.41	4,068,410,026.55	8,958,812,56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3,874,259.00				1,597,768,054.28	343,032,106.33			621,792,330.41	4,068,410,026.55	8,958,812,56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9,730.00	34,371,078.27				-1,045,481,718.01	-1,078,833,066.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857,848.59	-47,857,84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9,730.00	34,371,078.27					-33,351,348.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19,730.00	-20,583,518.40					21,603,248.40
4. 其他						54,954,596.67					-54,954,596.67
（三）利润分配										-997,623,869.42	-997,623,869.4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7,623,869.42	-997,623,869.4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13,874,259.00				1,598,787,784.28	377,403,184.60			621,792,330.41	3,022,928,308.54	7,879,979,497.6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13,897,259.00				1,873,827,227.33	968,406,761.29			460,082,329.30	2,613,020,016.52	6,992,420,07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33,355.60	300,200.41	333,556.0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3,897,259.00				1,873,827,227.33	968,406,761.29			460,115,684.90	2,613,320,216.93	6,992,753,626.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00.00				-276,059,173.05	-625,374,654.96			161,676,645.51	1,455,089,809.62	1,966,058,93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6,766,455.13	1,616,766,455.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00				-276,059,173.05	-625,374,654.96					349,292,481.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000.00				-291,658,374.48	-925,382,369.29					633,700,994.81
4. 其他					15,599,201.43	300,007,714.33					-284,408,512.90
（三）利润分配									161,676,645.51	-161,676,645.5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1,676,645.51	-161,676,645.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13,874,259.00				1,597,768,054.28	343,032,106.33			621,792,330.41	4,068,410,026.55	8,958,812,563.91

公司负责人：张红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来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章保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成都量具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原成都量具刀具总厂改组而成，于1988年5月12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后经历次变更，公司总部现位于广东省韶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200673131734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13,874,259.00元，股份总数3,013,874,259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2,316,332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001,557,927股。公司股票于1993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高端铝箔、电子元器件、化工新材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4月9日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企业名称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注册资本	级次
				(人民币万元)	
1	沅平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	7,000	3
2	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		73.97	2,000	3
3	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2
4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00	4,000	3
5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		3,000(港币)	2
6	广东东阳光液冷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7	广东省寓创电子有限公司	60	36	3,000	2
8	广州东阳光人工智能新型储能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2
9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青岗坪煤业有限公司		60	20,000	3
10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祝家坪煤业有限公司		60	20,000	3
11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	77,000	4
12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	500	5
13	日本光科株式会社	100		10,000(日元)	2
14	乳源东阳光超级电容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15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00		58,000	2
16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00		24,000	2
17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85	15	35,000	2
18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100		5,000	2
19	乳源东阳光山诺士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0	3
20	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100	600	4
21	乳源东阳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	54,500	3
22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51		80,392.30	2
23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	2
24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0,000	2
25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	33,918.14	3
26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		25,000	2
27	乳源瑶族自治县永鑫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	3

28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0	5,000	3
29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45	55	5,000	4
30	韶关东阳光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51	49	1,000	2
31	韶关东阳光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	100	3
32	韶关市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	5,000	3
33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9.92	0.08	50,000	2
34	桐梓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60	500	3
35	桐梓丰瑞贸易有限公司		100	500	3
36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60		21,000	2
37	乌兰察布东阳光洋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		20,000	2
38	宜昌东阳光电池箔有限公司	100		47,000	2
39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100		3,600	2
4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8.68	81.32	48,800	3
41	浙江东阳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43,000	2
42	浙江东阳光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0	2
43	贵州省东阳光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000	2
44	宜昌市东阳光科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45	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		100	12,831.48	4
46	天津东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60,100	3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净资产的 15%/单项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金额超过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 0.3% 以及利润分配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

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融资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土地及工程等项目保证金组合		
财务担保合同	合同性质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2.00	2.00	2.00
1-2 年	30.00	30.00	30.00
2-3 年	53.00	53.00	53.00
3-4 年	72.00	72.00	72.00
4-5 年	86.00	86.00	86.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4)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之说明。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之说明。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之说明。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之说明。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之说明。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之说明。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之说明。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之说明。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

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00-10.00	19.00-3.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10.00	19.00-6.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10.00	19.00-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10.00	19.00-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10.00	19.00-11.25
矿井建筑物-卤水井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
矿井建筑物-煤矿	产量法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并经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运输工具	验收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电子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其他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采矿权、探矿权及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

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5-50；产权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利技术	5-10；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10；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关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相应的技术用于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6.探矿权与采矿权

公司将按规定申请取得或转让取得的探矿权予以资本化,对发生的后续探矿成本,按以下原则处理:

确定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探矿成本予以资本化;

确定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探矿成本扣除净残值后计入当期损益;

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在一年内将探矿成本暂时予以资本化,到一年时仍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探矿成本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1)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

(2)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已费用化的探矿成本又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已费用化的探矿成本不作调整,重新探矿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探明储量的探矿权在取得采矿许可证后转入采矿权核算,其中煤矿采矿权按产量法进行摊销,卤水采矿权按照产权登记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适用 ☐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

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

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极箔、化工产品、电子光箔、电容器、空调箔等产品。公司销售业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空调箔、制冷剂内销收入在客户领用、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公司电极箔、电子光箔、电容器、其他化工产品等内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运送至购货方指定的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公司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

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

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重要影响的 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无	0.00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无	0.00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无	0.00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无	0.00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1.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4.59%、25%、20%、16.5%、15%、12%、9%、8.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5.00%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永鑫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5.00%
韶关东阳光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超级电容有限公司	15.00%
广东东阳光液冷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5.00%
乌兰察布东阳光洋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5.0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5.00%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5.00%
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9.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9.00%
乳源东阳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00%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9.00%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9.00%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9.00%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9.00%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9.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9.00%
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12.00%
乳源东阳光山诺士科技有限公司	12.00%
广东省寓创电子有限公司	12.00%
韶关东阳光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12.00%
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	20.00%
韶关市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0%
日本光科株式会社	34.59%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继续执行少数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复函》（粤财法〔2017〕11号）：同意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清远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免征本地区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部分（含省级和市县级），政策执行时间为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根据前述文件，本公司乳源地区的纳税主体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后，所得税率原为25%的按15%执行，原为15%的按9%执行

2.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东阳光洋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适用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23年至2025年适用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4.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

氟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3 年至 2025 年适用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5.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4 年至 2026 年适用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6.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2 年至 2024 年适用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7.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山诺士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寓创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韶关东阳光科技研发有限公司、韶关市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8.香港地区规定：当期净利润在 200 万港币及以下适用 8.25%的所得税税率，当期净利润在 200 万港币以上适用 16.5%的所得税税率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134.24	
银行存款	2,156,526,814.37	3,071,337,994.45
其他货币资金	2,095,210,566.92	1,887,067,863.09
合计	4,251,776,515.53	4,958,405,857.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3,455,170.39	28,786,337.90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票据承兑保证金	1,602,387,521.45
其他货币资金-借款保证金	394,651,302.37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41,639,723.06
其他货币资金-期货账户权益资金	23,943,102.34
其他货币资金-期货交易保证金	14,738,389.00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	6,183,745.15
其他货币资金-定期存款	1,6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证券账户资金	65,782.63
其他货币资金-电商账户存款	1,000.92
小计	2,095,210,566.9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使用受到限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共计 2,071,212,785.26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744,369.73	42,692,963.08
其中：		
资管产品投资	29,744,369.73	30,060,208.47
信托产品投资		12,632,754.61
合计	29,744,369.73	42,692,963.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894,656.13	
合计	2,894,656.13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20,000.00
合计		320,000.00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3,730.75	100.00	59,074.62	2.00	2,894,656.13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953,730.75	100.00	59,074.62	2.00	2,894,656.13					
合计	2,953,730.75	100.00	59,074.62	2.00	2,894,656.1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074.62				59,074.62
合计		59,074.62				59,074.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76,245,851.02	2,285,365,607.69
1 年以内小计	2,376,245,851.02	2,285,365,607.69
1 至 2 年	18,929,061.49	42,267,583.75
2 至 3 年	12,040,704.52	5,729,551.22
3 至 4 年	5,526,967.00	11,713,642.57
4 至 5 年	9,616,605.07	7,154,453.60
5 年以上	5,176,685.84	1,215,261.14
合计	2,427,535,874.94	2,353,446,099.9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01,507.43	1.22	29,601,507.43	100.00		33,365,518.90	1.42	33,365,518.9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97,934,367.51	98.78	57,876,700.81	2.41	2,340,057,666.70	2,320,080,581.07	98.58	57,921,882.63	2.50	2,262,158,698.44
其中：										
合计	2,427,535,874.94	100.00	87,478,208.24	3.60	2,340,057,666.70	2,353,446,099.97	100.00	91,287,401.53	3.88	2,262,158,698.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65,518.90	653,654.88	4,153,753.05	263,913.30		29,601,507.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921,882.63	-235,172.87		109,122.94	299,113.99	57,876,700.81
合计	91,287,401.53	418,482.01	4,153,753.05	373,036.24	299,113.99	87,478,208.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3,036.2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已经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192,582,130.69		192,582,130.69	7.93	3,851,642.61
单位二	57,497,480.53		57,497,480.53	2.37	1,149,949.61
单位三	45,183,581.90		45,183,581.90	1.86	903,671.64
单位四	45,167,337.67		45,167,337.67	1.86	903,346.75
单位五	42,922,208.21		42,922,208.21	1.77	3,014,154.42
合计	383,352,739.00		383,352,739.00	15.79	9,822,765.0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2,999,933.09	670,976,659.8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734,189.24	3,156,769.13
合计	315,734,122.33	674,133,428.97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170,407.98
合计	55,170,407.98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52,071,045.3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6,361,297.32	
合计	3,668,432,342.67	

银行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或财务公司，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5,517,060.86	98.14	242,902,879.11	98.75
1 至 2 年	8,902,229.21	1.69	1,952,055.73	0.79
2 至 3 年	118,495.31	0.02	596,094.04	0.24
3 年以上	772,581.45	0.15	540,124.43	0.22
合计	525,310,366.83	100.00	245,991,153.3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82,171,771.20	15.64
单位二	71,734,312.36	13.66
单位三	58,481,244.52	11.13
单位四	41,738,232.77	7.95
单位五	40,821,857.11	7.77
合计	294,947,417.96	56.1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2,597,858.49	355,876,287.78
合计	242,597,858.49	355,876,287.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453,914.77	148,524,406.87
1 年以内小计	25,453,914.77	148,524,406.87
1 至 2 年	20,133,130.97	208,747,138.32
2 至 3 年	201,264,372.52	1,792,087.80
3 至 4 年	1,729,822.00	868,408.20
4 至 5 年	985,791.77	7,050.00
5 年以上	51,723,765.30	37,478,526.41
合计	301,290,797.33	397,417,617.6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及工程等项目保证金	177,000,000.00	285,300,000.00
融资保证金	43,710,000.00	42,495,000.00
应收代付款	52,381,819.86	37,380,171.19
其他保证金款项	8,795,135.39	16,987,684.71
职工备用金	2,210,083.37	5,468,627.37

应收出口退税款	265,712.68	2,022,481.66
其他	16,928,046.03	7,763,652.67
合计	301,290,797.33	397,417,617.6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11,038.49	2,070,641.49	39,059,649.84	41,541,329.8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6,262.62	116,262.62		
--转入第三阶段		-1,606,311.76	1,606,311.7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1.81	1,163,346.94	479,489.59	1,642,224.7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注]			15,509,384.30	15,509,384.3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94,164.06	1,743,939.29	56,654,835.49	58,692,938.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71%；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9.0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23.56%。

[注]本期其他变动中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所致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811,046.02					17,811,046.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30,283.80	1,642,224.72			15,509,384.30	40,881,892.82
合计	41,541,329.82	1,642,224.72			15,509,384.30	58,692,938.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50,000,000.00	49.79	土地及工程等项目保证金	2-3 年	
单位二	27,000,000.00	8.96	土地及工程等项目保证金	2-3 年	
单位三	17,811,046.02	5.91	应收代付款	5 年及以上	17,811,046.02
单位四	16,648,611.73	5.53	应收代付款	5 年及以上	16,648,611.73
单位五	15,000,000.00	4.98	融资租赁保证金	2-3 年	
合计	226,459,657.75	75.17			34,459,657.75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04,341,198.52	32,764,726.07	571,576,472.45	557,328,268.31	30,480,459.13	526,847,809.18
原材料	504,252,749.31	6,898,810.45	497,353,938.86	430,082,247.61	6,217,560.76	423,864,686.85
发出商品	252,906,832.94	5,141,288.09	247,765,544.85	173,724,188.70	307,272.02	173,416,916.68
自制半成品	235,632,014.54		235,632,014.54	213,920,124.53		213,920,124.53
在产品	227,158,732.55	11,235,859.18	215,922,873.37	132,329,962.65	5,163,652.09	127,166,310.56
委托加工物资	1,482,055.94		1,482,055.94	24,005,639.88		24,005,639.88
低值易耗品	1,785,484.53		1,785,484.53	1,268,734.94		1,268,734.94
在途物资	98.51		98.51	4,254,437.34		4,254,437.34
合计	1,827,559,166.84	56,040,683.79	1,771,518,483.05	1,536,913,603.96	42,168,944.00	1,494,744,659.96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217,560.76	6,820,697.26		6,139,447.57		6,898,810.45
库存商品	30,480,459.13	25,127,965.51		22,843,698.57		32,764,726.07
发出商品	307,272.02	5,094,826.75		260,810.68		5,141,288.09

在产品	5,163,652.09	6,072,207.09				11,235,859.18
合计	42,168,944.00	43,115,696.61		29,243,956.82		56,040,683.7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	164,789,901.56	244,753,173.96
预交企业所得税	5,242,867.61	14,429,832.41
其他	11,153.00	
合计	170,043,922.17	259,183,006.3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5,431,045.06			-981,560.75						4,449,484.31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27,697,426.06			3,167,691.59						30,865,117.65	
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518,587.64			-1,746,416.81						15,772,170.83	
小计	50,647,058.76			439,714.03						51,086,772.79	
二、联营企业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9,075,684.29			29,482,998.33			9,600,000.00		-177,980.28	178,780,702.34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13,135.03		16,857.04	-9,512.73					13,234.74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23,828,248.34			20,955,882.82			21,624,910.79			23,159,220.37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439,435,397.39			135,396,109.14	-600,788.90		48,000,000.00			526,230,717.63	
小计	622,352,465.05		16,857.04	185,825,477.56	-600,788.90		79,224,910.79		-164,745.54	728,170,640.34	
合计	672,999,523.81		16,857.04	186,265,191.59	-600,788.90		79,224,910.79		-164,745.54	779,257,413.13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42,018,015.93	3,129,296,501.19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3,142,018,015.93	3,129,296,501.19
合计	3,142,018,015.93	3,129,296,501.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7,316,212.96	935,738.32	108,251,951.2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7,316,212.96	935,738.32	108,251,951.28
(1) 处置			
(2) 转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07,316,212.96	935,738.32	108,251,951.28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620,584.71	303,298.53	39,923,883.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39,620,584.71	303,298.53	39,923,883.24
(1) 处置			
(2) 转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39,620,584.71	303,298.53	39,923,883.24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67,695,628.25	632,439.79	68,328,068.04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716,776,938.23	6,014,400,260.87
固定资产清理	305,284.38	
合计	7,717,082,222.61	6,014,400,26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矿井建筑物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04,408,620.44	6,526,070,523.94	60,354,733.14	317,141,845.76	238,990,194.92	275,764,543.51	10,522,730,461.71
2.本期增加金额	1,410,539,058.56	769,521,671.07	16,802,184.26	4,482,943.97	107,182,709.56	18,650,617.99	2,327,179,185.41
(1) 购置	8,054,884.64	45,567,114.85	1,677,063.55		15,504,202.43	11,773,222.96	82,576,488.43
(2) 在建工程转入	1,190,975,463.15	577,044,565.12	13,849,250.42		85,874,300.18	6,875,456.98	1,874,619,035.85
(3) 企业合并增加[注]	104,192,497.81	146,909,991.10	1,275,870.29	4,482,943.97	5,804,206.95	1,938.05	262,667,448.17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107,316,212.96						107,316,212.96
3.本期减少金额	177,878.75	86,052,802.49	2,336,358.26		4,255,785.10	6,831,424.23	99,654,248.83
(1) 处置或报废	177,878.75	78,039,322.67	2,336,358.26		4,255,785.10	6,831,424.23	91,640,769.01
(2) 转入在建工程		8,013,479.82					8,013,479.82
4.期末余额	4,514,769,800.25	7,209,539,392.52	74,820,559.14	321,624,789.73	341,917,119.38	287,583,737.27	12,750,255,398.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13,282,382.20	3,223,246,114.92	36,734,148.40	42,644,514.40	125,022,868.09	167,400,172.83	4,508,330,200.84
2.本期增加金额	143,101,438.56	389,439,183.31	3,849,975.63	3,830,737.45	26,888,215.16	25,907,703.92	593,017,254.03
(1) 计提	103,480,853.85	389,439,183.31	3,849,975.63	3,830,737.45	26,888,215.16	25,907,703.92	553,396,669.32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39,620,584.71						39,620,584.71
3.本期减少金额	15,021.44	57,226,371.05	1,703,227.35		3,074,165.38	5,850,209.59	67,868,994.81
(1) 处置或报废	15,021.44	50,706,376.53	1,703,227.35		3,074,165.38	5,850,209.59	61,349,000.29
(2) 转入在建工程		6,519,994.52					6,519,994.52
4.期末余额	1,056,368,799.32	3,555,458,927.18	38,880,896.68	46,475,251.85	148,836,917.87	187,457,667.16	5,033,478,460.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58,401,000.93	3,654,080,465.34	35,939,662.46	275,149,537.88	193,080,201.51	100,126,070.11	7,716,776,938.23
2.期初账面价值	2,191,126,238.24	3,302,824,409.02	23,620,584.74	274,497,331.36	113,967,326.83	108,364,370.68	6,014,400,260.87

[注]企业合并增加本期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江西蓝恒达增加的固定资产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6,643,259.53
合计	146,643,259.53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池箔一期厂房车间工程	487,936,297.33	尚在办理
内蒙化成箔二期厂房	256,108,540.95	尚在办理
洋电子厂房与宿舍楼	190,220,527.64	尚在办理
精箔三期厂房与车库	127,019,019.25	尚在办理
磷酸铁锂车间	116,576,645.66	尚在办理
电化厂双氧水二期与聚铝厂房	38,931,924.05	尚在办理
深圳化成箔办公楼	35,866,776.13	尚在办理
青岗坪房屋	31,029,929.98	尚在办理
祝家坪房屋	21,714,164.91	尚在办理
乳源化成箔蒸发厂房	8,167,688.61	尚在办理
蓝恒达中控楼与操作室	5,693,058.63	尚在办理
氟化工戊类仓库	4,523,475.73	尚在办理
合计	1,323,788,048.87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锂电材料资产组	887,810,000.00	1,045,700,000.00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次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较法确定，处置费用指与资产处置有关的交易费用和相关税费等。	关键参数包括可比公司的选取、比率乘数的确定等。	可比公司选取根据总资产、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业务类型等比较因素选择同一类型上市公司，市场法评估比率乘数为选择的对比公司公允价值与所选一个或几个收益性或资产类参数比例关系，处置费用为增值税附加、印花税和销售费用等。
磁性材料资产组	166,854,200.00	211,883,700.00				
合计	1,054,664,200.00	1,257,583,700.00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电容器待处置机器设备	305,284.38	
合计	305,284.38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66,836,846.74	2,103,027,545.88
工程物资	4,739,211.06	20,479,263.87
合计	1,371,576,057.80	2,123,506,809.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池铝箔项目	589,931,705.33		589,931,705.33	737,066,191.24		737,066,191.24
矿井及附属工程	437,391,278.52		437,391,278.52	407,225,695.89		407,225,695.89
年产 3 万吨磷酸铁锂扩产项目	97,335,691.69		97,335,691.69	231,169,473.96		231,169,473.96
东阳电容器项目	65,947,268.02		65,947,268.02	472,229,694.91		472,229,694.91
积层箔项目	47,620,524.96		47,620,524.96	89,007,559.16		89,007,559.16
内蒙古化成箔生产线	21,471,590.28		21,471,590.28	20,389,563.95		20,389,563.95
研发大楼装修工程				57,447,935.51		57,447,935.51
其他项目	107,138,787.94		107,138,787.94	88,491,431.26		88,491,431.26
合计	1,366,836,846.74		1,366,836,846.74	2,103,027,545.88		2,103,027,545.8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池铝箔项目	1,306,700,000.00	737,066,191.24	399,723,681.35	546,858,167.26		589,931,705.33	90.74	98.00	48,651,521.64	27,536,821.33	4.18	贷款、自筹资金
东阳电容器项目	923,680,000.00	472,229,694.91	133,387,758.80	539,670,185.69		65,947,268.02	71.42	95.00	51,421,559.13	19,753,225.91	4.29	贷款、自筹资金
矿井及附属工程	530,207,000.00	407,225,695.89	30,165,582.63			437,391,278.52	85.25	96.00	72,637,753.00			贷款、自筹资金
年产 3 万吨磷酸铁锂扩产项目	398,498,100.00	231,169,473.96	131,074,214.90	264,907,997.17		97,335,691.69	90.90	93.00	27,958,934.00	14,599,215.63	4.56	贷款、自筹资金
积层箔项目	596,000,000.00	89,007,559.16	227,624,632.17	269,011,666.37		47,620,524.96	54.56	70.00	14,366,423.66	14,366,423.66	4.62	贷款、自筹资金
内蒙古化成箔生产线	1,669,000,000.00	20,389,563.95	82,010,234.51	80,928,208.18		21,471,590.28	98.58	99.00	33,852,281.58	7,562,130.00	3.90	贷款、自筹资金
合计	5,424,085,100.00	1,957,088,179.11	1,003,986,104.36	1,701,376,224.67		1,259,698,058.80			248,888,473.01	83,817,816.53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54,440.59		554,440.59	17,867,196.29		17,867,196.29
专用设备	4,184,770.47		4,184,770.47	2,612,067.58		2,612,067.58
合计	4,739,211.06		4,739,211.06	20,479,263.87		20,479,263.87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342,540.91	4,573,967.95	8,921,022.07	58,837,530.93
2.本期增加金额	13,203,937.60	3,445,491.47		16,649,429.07

(1) 租入	13,203,937.60	3,445,491.47		16,649,429.0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8,546,478.51	8,019,459.42	8,921,022.07	75,486,960.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740,951.93	2,087,043.91	1,982,449.35	26,810,445.19
2.本期增加金额	8,970,402.14	1,743,514.18	2,973,674.02	13,687,590.34
(1)计提	8,970,402.14	1,743,514.18	2,973,674.02	13,687,590.3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1,711,354.07	3,830,558.09	4,956,123.37	40,498,035.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835,124.44	4,188,901.33	3,964,898.70	34,988,924.47
2.期初账面价值	22,601,588.98	2,486,924.04	6,938,572.72	32,027,085.74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97,801,164.15	82,144,627.99	461,629,784.94	996,520,602.92	218,777,458.50	9,840,178.06	3,066,713,816.56
2.本期增加金额	84,871,523.31			83,999,998.86		2,698,775.38	171,570,297.55
(1)购置	179,263.85					2,698,775.38	2,878,039.23
(2)企业合并增加[注 1]	83,756,521.14			83,999,998.86			167,756,520.00
(3)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935,738.32						935,738.32
3.本期减少金额			14,193,000.00				14,193,000.00
(1)处置或报废[注 2]			14,193,000.00				14,193,000.00
4.期末余额	1,382,672,687.46	82,144,627.99	447,436,784.94	1,080,520,601.78	218,777,458.50	12,538,953.44	3,224,091,114.1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8,582,966.18	82,144,627.99	388,923,078.73	8,092,239.87		5,723,954.01	773,466,866.78
2.本期增加金额	30,166,718.91		22,829,969.99	1,164,734.53		1,007,392.18	55,168,815.61
(1)计提	29,863,420.38		22,829,969.99	1,164,734.53		1,007,392.18	54,865,517.08
(2)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303,298.53						303,298.53
3.本期减少金额			14,193,000.00				14,193,000.00
(1)处置或报废[注 2]			14,193,000.00				14,193,000.00
4.期末余额	318,749,685.09	82,144,627.99	397,560,048.72	9,256,974.40		6,731,346.19	814,442,682.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5,663,254.47	218,777,458.50		264,440,712.9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5,663,254.47	218,777,458.50		264,440,712.9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63,923,002.37		49,876,736.22	1,025,600,372.91		5,807,607.25	2,145,207,718.75
2.期初账面价值	1,009,218,197.97		72,706,706.21	942,765,108.58		4,116,224.05	2,028,806,236.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16.86%。

[注 1]企业合并增加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江西蓝恒达增加的无形资产

[注 2]处置或报废中非专利技术本期账面原值和累计摊销减少 14,193,000.00 元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将已摊销完毕且无使用价值的非专利技术予以核销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其他	
收购电子材料、氯碱化工相关资产组	1,595,616.68				1,595,616.68
合计	1,595,616.68				1,595,616.68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电子材料、氯碱化工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本公司对电子材料、氯碱化工相关资产组在电子元器件、化工新材料等分部中管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编制预测未来5年现金流量，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销售收入、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

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化工生产催化剂	13,236,828.61	19,081,730.09	7,663,548.55	10,088,503.76	14,566,506.39
制冷剂生产配额		203,054,832.77	13,266,750.28		189,788,082.49
合计	13,236,828.61	222,136,562.86	20,930,298.83	10,088,503.76	204,354,588.88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处置化工生产催化剂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弥补亏损	825,994,102.51	124,086,487.31	315,698,723.14	47,291,545.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9,569,350.72	24,445,638.94	170,190,717.10	21,062,645.19
递延收益中的政府补助款	147,828,564.61	14,726,286.80	113,668,831.36	11,535,450.11
坏账准备	92,955,533.70	12,875,639.81	69,162,421.75	8,719,339.76
预计负债	56,474,029.40	13,777,975.64	55,674,292.27	13,472,292.63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60,599,275.78	8,959,702.69	67,764,922.65	9,966,625.19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45,663,254.47	11,415,813.62	45,663,254.47	11,415,813.62
租赁负债	34,812,212.15	5,549,985.46	31,637,887.12	5,228,604.75
存货跌价准备	22,737,302.69	3,089,641.75	12,732,963.21	1,491,964.50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6,429,068.16	2,464,360.22		
公允价值变动	9,850,701.08	1,638,608.77	6,561,075.00	984,161.25
财政贴息冲减固定资产	5,237,861.45	736,971.43	6,197,328.33	854,902.40
合计	1,508,151,256.72	223,767,112.44	894,952,416.40	132,023,345.1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793,311,970.37	118,996,795.56	778,539,048.98	116,780,857.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56,116,207.17	163,399,402.42	93,196,279.02	23,485,350.38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29,747,299.30	18,740,275.50	40,019,570.63	4,754,003.26
使用权资产	34,988,924.47	5,694,529.53	32,027,085.74	5,411,708.17
预计矿山恢复治理费用而增加的固定资产	34,651,853.66	8,662,963.42	35,050,674.50	8,762,668.63
一次性税前扣除购置设备支出	48,159.48	4,334.35	102,368,247.12	15,278,121.14
合计	1,648,864,414.45	315,498,300.78	1,081,200,905.99	174,472,708.93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弥补亏损	1,991,691,652.85	1,875,012,756.5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2,083,860.67	498,060,702.34
合计	2,473,775,513.52	2,373,073,458.88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74,898,751.51	
2025 年	162,213,485.02	162,214,284.56	
2026 年	183,489,953.53	183,522,665.90	
2027 年	179,799,135.60	179,343,684.56	
2028 年	283,069,256.73	92,349,752.42	
2029 年	431,341,905.89	117,585,256.42	
2030 年	79,121,557.38	233,721,639.52	
2031 年	36,568,514.49	54,077,626.08	

2032 年	73,960,090.12	229,759,323.66	
2033 年	354,848,190.36	447,539,771.91	
2034 年	207,279,563.73		
合计	1,991,691,652.85	1,875,012,756.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58,866,496.50		58,866,496.50	236,892,201.37		236,892,201.37
预付土地款项	32,261,503.00		32,261,503.00	205,571,453.00		205,571,453.00
合计	91,127,999.50		91,127,999.50	442,463,654.37		442,463,654.37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71,212,785.26	2,071,212,785.26	其他	保证金、诉讼冻结	1,820,198,396.67	1,820,198,396.67	其他	保证金、诉讼冻结
应收账款	164,868,471.31	161,571,101.88	质押	质押用于保理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55,170,407.98	55,170,407.98	质押	质押用于开具商业汇票、借款	299,860,349.82	299,860,349.82	质押	质押用于开具商业汇票、借款
固定资产	6,294,332,509.86	3,337,759,980.22	抵押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3,827,374,042.09	1,937,967,249.90	抵押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084,484,459.82	842,156,636.09	抵押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117,698,350.75	872,655,459.51	抵押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应收票据	320,000.00	313,600.00	其他	未终止确认				
合计	9,670,388,634.23	6,468,184,511.43	/	/	7,065,131,139.33	4,930,681,455.90	/	/

其他说明：

其他为质押及冻结、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2、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贴现借款	3,033,210,000.00	2,523,574,692.66
保证借款	2,098,100,000.00	2,200,5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84,297,653.33	942,000,000.00
质押借款	33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276,292,527.01	168,821,692.74
质押、保证借款	230,000,000.00	191,600,000.00
质押、保证、抵押借款	229,000,000.00	10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应计利息	7,545,558.09	5,138,207.90
合计	7,088,445,738.43	6,157,634,593.3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61,075.00	8,249,715.00	/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6,561,075.00	8,249,715.00	/
合计	6,561,075.00	8,249,715.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0,205,522.75	1,193,935,074.35
合计	390,205,522.75	1,193,935,074.3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

3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958,438,697.52	1,408,953,694.33
设备工程款	281,605,149.53	330,390,075.57
其他	23,024,589.98	2,189,028.80
合计	2,263,068,437.03	1,741,532,798.70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503,379.08	
合计	503,379.0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货款	81,506,421.05	31,658,060.97
合计	81,506,421.05	31,658,060.9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7,336,368.79	902,298,091.95	885,181,717.59	154,452,743.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1,121.47	77,617,808.31	77,466,017.89	552,911.8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7,737,490.26	979,915,900.26	962,647,735.48	155,005,655.04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431,162.66	810,793,739.91	793,184,559.93	153,040,342.64
二、职工福利费		22,334,099.58	22,334,099.58	
三、社会保险费	115,261.65	37,489,037.25	37,405,746.70	198,552.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230.74	33,258,689.13	33,190,026.58	178,893.29
工伤保险费	4,844.95	4,095,918.33	4,091,340.16	9,423.12
生育保险费	185.96	134,429.79	124,379.96	10,235.79
四、住房公积金	835,109.39	20,800,987.59	21,440,812.94	195,284.0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4,835.09	10,880,227.62	10,816,498.44	1,018,564.2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7,336,368.79	902,298,091.95	885,181,717.59	154,452,743.1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83,477.00	74,603,099.12	74,455,700.06	530,876.06
2、失业保险费	17,644.47	3,014,709.19	3,010,317.83	22,035.8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01,121.47	77,617,808.31	77,466,017.89	552,91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739,944.17	20,128,303.77
企业所得税	13,956,447.16	14,250,748.68
土地使用税	5,471,236.78	1,000,485.60
房产税	4,387,033.13	956,637.65
印花税	3,516,606.90	3,767,414.0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98,678.49	1,184,030.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8,247.03	605,754.59
资源税	922,210.44	989,023.36
教育费附加	645,750.45	359,912.7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0,554.77	1,065,554.55
地方教育附加	430,833.66	245,941.84
环境保护税	354,759.42	413,132.88
其他	89,957.13	65,591.75
合计	49,552,259.53	45,032,531.7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5,291,019.38	9,701,481.46
其他应付款	316,637,540.00	190,333,721.77
合计	331,928,559.38	200,035,203.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494,818.98	6,807,783.46
限制性股票股利	5,796,200.40	2,893,698.00
合计	15,291,019.38	9,701,481.46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破产重整收购江西蓝恒达股权待支付款项	159,842,095.93	
预提费用	95,990,477.67	112,605,724.63
股权激励认购款	21,099,297.38	43,111,673.71
押金保证金	18,939,389.69	20,707,130.46
其他	20,766,279.33	13,909,192.97
合计	316,637,540.00	190,333,721.7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2,125,655.46	1,187,605,342.03
1 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借款	483,795,385.53	409,258,733.2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96,291.14	12,065,433.74
1 年内到期的股权回购款	10,067,455.00	45,056,262.02
1 年内到期的采矿权出让金		27,343,300.00
应计利息	5,798,974.02	5,561,197.70

合计	1,616,683,761.15	1,686,890,268.76
----	------------------	------------------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950,385.03	6,332,791.86
合计	9,950,385.03	6,332,791.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2,207,996,693.20	2,011,159,213.48
保证借款	300,606,000.00	193,293,000.00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230,060,000.00	351,000,000.00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7,046,060.00	
信用借款		9,000,000.00
合计	2,765,708,753.20	2,564,452,213.4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0,350,433.32	20,067,925.52
合计	20,350,433.32	20,067,925.5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2,133,300.00	34,790,000.00
专项应付款	4,800,000.00	4,800,000.00
合计	66,933,300.00	39,59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矿权出让金	62,133,300.00	34,790,000.00

合计	62,133,300.00	34,790,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国家重点技术改造资金国债专项资金	4,800,000.00			4,800,000.00	尚未偿还
合计	4,800,000.00			4,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6,605,548.19	71,646,450.40	
矿山恢复治理费用	53,068,712.22	51,211,487.82	预提的矿山弃置费用以及按照国债利率预计的利息
财务担保合同损失	3,405,317.18	3,226,800.00	
销售返利		1,236,004.45	
合计	133,079,577.59	127,320,742.6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未决诉讼：诉讼事项形成原因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六、2、（1）、1）之说明。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4,756,128.34	67,486,800.00	31,640,414.14	230,602,514.20	需要验收/未摊销完
合计	194,756,128.34	67,486,800.00	31,640,414.14	230,602,514.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借款	248,794,708.54	453,760,452.05
股权回购款	128,291,555.55	26,608,000.00
合计	377,086,264.09	480,368,452.05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13,874,259.00						3,013,874,25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11,162,851.36	251,229,972.13		1,562,392,823.49
其他资本公积	300,946,659.05	1,019,730.00	251,229,972.13	50,736,416.92
合计	1,612,109,510.41	252,249,702.13	251,229,972.13	1,613,129,240.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增加系本期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251,229,972.13 元；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期确认相关费用同时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019,730.0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343,032,106.33	56,397,246.27	22,026,168.00	377,403,184.60
合计	343,032,106.33	56,397,246.27	22,026,168.00	377,403,184.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公司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增加库存股 54,954,596.67 元，本期因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解锁，调整向激励对象发放可撤销现金红利增加库存股 1,442,649.60 元；本期减少系本期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解锁减少回购义务，减少库存股 22,026,168.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3,642.06					-600,788.90		-1,454,430.9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注]	-853,642.06					-600,788.90		-1,454,430.9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3,642.06					-600,788.90		-1,454,430.9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注]本期发生额系权益法核算下按持股比例确认的享有被投资企业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970,302.40	31,435,185.78	36,608,424.21	1,797,063.97
合计	6,970,302.40	31,435,185.78	36,608,424.21	1,797,063.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7,948,786.87			687,948,786.87
合计	687,948,786.87			687,948,786.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25,110,124.02	5,281,041,250.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1,536.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25,110,124.02	5,281,102,786.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4,988,008.07	-294,316,016.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1,676,645.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97,623,869.4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02,474,262.67	4,825,110,124.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29,742,291.02	10,067,371,754.47	10,509,570,346.96	9,421,554,507.41
其他业务	469,374,160.44	351,506,005.62	344,138,158.12	226,762,360.95
合计	12,199,116,451.46	10,418,877,760.09	10,853,708,505.08	9,648,316,868.36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5,472,100.06	19,758,549.89
印花税	14,737,511.05	14,471,956.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29,484.22	12,405,629.49
土地使用税	9,890,595.07	9,256,676.37
资源税	6,446,716.06	9,313,630.58
教育费附加	6,351,315.77	7,060,752.59
地方教育附加	4,145,555.01	4,666,984.03
其他	1,606,560.33	2,818,388.81
合计	79,379,837.57	79,752,568.2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79,750,595.09	72,944,665.36
工资薪酬	41,394,406.30	32,896,982.29
业务招待费	38,663,308.60	30,222,591.58
出口、报关费用	14,475,764.54	11,989,464.31
差旅费	6,373,351.29	3,933,846.12
折旧摊销	4,424,669.50	3,350,766.83
仓储及租赁费	2,113,354.14	2,805,871.94

股权激励费用	71,725.00	24,537,624.18
其他	5,266,538.69	11,095,337.18
合计	192,533,713.15	193,777,149.7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71,797,288.57	168,768,498.97
折旧、摊销	85,049,549.30	92,125,717.66
业务招待费	34,580,519.72	31,971,160.82
审计咨询费	31,605,956.91	26,801,041.72
办公费	28,291,590.68	26,838,820.12
保险费	15,213,371.75	10,842,713.44
维修费	11,108,431.49	4,595,452.37
物料消耗	9,483,789.90	14,974,859.51
排污费	6,912,706.55	7,036,136.67
股权激励费用	856,900.00	201,744,588.06
其他	39,022,856.34	33,833,528.06
合计	433,922,961.21	619,532,517.4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15,272,273.56	246,028,589.99
职工薪酬	141,317,609.31	117,888,418.28
折旧、摊销	44,141,221.91	49,816,046.99
委外研发费	5,318,931.12	2,280,077.95
股权激励费用	38,000.00	6,565,366.17
其他	8,009,364.46	6,095,004.54
合计	514,097,400.36	428,673,503.9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7,949,881.36	336,508,141.59
减：利息收入	40,816,919.43	39,018,110.79
手续费及其他	77,687,278.58	84,369,608.75
汇兑损益	-16,020,377.03	-16,598,246.66

合计	338,799,863.48	365,261,392.89
----	----------------	----------------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615,927.45	21,060,203.9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493,681.61	15,157,411.90
增值税扣减	73,688,931.55	37,466,548.1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64,877.95	539,621.04
合计	119,263,418.56	74,223,785.1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265,191.59	190,928,842.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3,361.10	3,853,85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03,061.03	7,331,591.17
债务重组产生的收益	121,305.78	3,979,977.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234.74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5,856,223.52	-33,506,203.08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07,836,115.17	-74,169,509.92
合计	78,873,815.55	98,418,550.0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05,676.00	85,821,224.56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405,676.00	87,723,058.89
信托产品		-1,901,834.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8,640.00	15,432,17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88,640.00	15,432,170.00
合计	10,717,036.00	101,253,394.5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33,971.70	49,408,728.68
财务担保损失	-178,517.18	-1,793,920.00
合计	1,855,454.52	47,614,808.6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3,115,696.61	-39,746,823.11
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20,771,686.00
合计	-43,115,696.61	-160,518,509.1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962,733.69	-85,338.55
合计	-962,733.69	-85,338.5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赔款及罚款	8,714,089.01	8,292,558.65	8,714,089.01
碳排放权转让收入		4,251,804.06	
无需支付款项	222,820.78	63,538.42	222,820.78
其他	416,543.65	559,795.78	416,543.65
合计	9,353,453.44	13,167,696.91	9,353,453.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171,178.98	12,657,902.29	12,171,178.98
对外捐赠	8,450,000.00	6,621,375.72	8,450,000.00
诉讼损失	4,960,007.59	12,531,350.57	4,960,007.59
碳排放权购买支出	966,505.49		
其他	3,103,386.37	1,189,876.15	3,103,386.37
合计	29,651,078.43	33,000,504.73	28,684,572.9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871,438.23	8,944,173.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924,906.90	-10,327,872.86
合计	-7,053,468.67	-1,383,699.5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7,838,584.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175,787.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237,529.5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834,852.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29,071.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314,829.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14,703.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692,783.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086,346.86
加计扣除影响	-32,790,945.18
所得税费用	-7,053,468.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57 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4,247,171,440.01	3,640,070,983.67
收到政府补助款项	81,889,794.92	58,673,511.90
存款利息收入	40,816,919.43	39,018,110.79
收到押金保证金	24,946,177.01	6,999,836.99
收到保险赔偿款	8,319,813.86	8,111,186.29
收到员工借支款	3,841,508.00	21,851,923.76
收到暂付款	3,175,361.78	9,565,441.16
其他	17,395,472.65	11,873,053.36
合计	4,427,556,487.66	3,796,164,047.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4,368,617,027.83	3,815,730,070.30
支付经营性费用	399,692,873.12	354,192,364.05
支付押金保证金	22,390,793.29	9,767,769.23
支付代收款	3,796,301.71	10,415,395.21
其他	24,787,903.76	26,320,933.69
合计	4,819,284,899.71	4,216,426,532.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票处置款	223,611,673.44	9,148,599.22
合计	223,611,673.44	9,148,599.22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股票购买款	220,989,830.30	10,337,222.41
合计	220,989,830.30	10,337,222.4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预付土地款	190,000,000.00	
收回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94,937,470.65	123,844,373.89
收到项目建设投标保证金	51,670,000.00	34,135,791.01
期货资金	6,852,111.00	8,635,305.90
投资收益		346,085.45
合计	343,459,581.65	166,961,556.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资金拆借款	28,000,000.00	
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23,639,331.74	210,382,235.86
投资损失	5,856,223.52	33,506,203.08
期货投资保证金	5,020,065.00	2,003,550.00
支付项目建设投标保证金	4,175,000.00	32,969,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1,600,000.00	
支付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	18,671.73	78,592.21
支付投资意向保证金		100,000,000.00
合计	68,309,291.99	378,939,581.1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贴现借款	2,984,051,475.59	2,516,846,480.50
收到票据保证金	1,335,188,494.74	1,057,179,000.00
收到融资租赁借款	327,000,000.00	669,000,000.00
收到股权回购款	128,000,000.00	
收到借款保证金	21,060,000.00	318,190,147.83
收到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20,029,278.43
收到碳排放权配额融资款	7,851,947.00	

股东利息收入		15,599,201.43
合计	4,813,151,917.33	4,596,844,108.1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贴现借款	2,471,093,724.94	2,953,252,484.44
支付票据保证金	1,193,266,518.61	851,871,392.87
融资租赁还款	492,085,082.83	462,248,198.28
支付借款保证金	359,243,517.74	219,267,784.63
偿还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61,133,617.97	26,857,370.31
回购库存股	54,954,596.67	300,007,714.33
支付租赁负债款	15,680,997.95	13,048,374.57
支付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20,249,318.00
偿还碳排放权配额融资款	7,851,947.00	
融资租赁借款保证金	6,650,000.00	13,570,000.00
融资租赁服务费	750,000.00	2,990,000.00
合计	4,672,710,003.71	4,863,362,637.4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157,634,593.30	7,737,102,717.62	230,458,459.05	6,956,787,561.30	79,962,470.24	7,088,445,738.4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57,618,753.21	1,538,845,800.00	153,339,402.96	1,575,198,420.06	972,153.43	3,873,633,382.68
应付账款-融资租赁服务费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9,701,481.46		1,021,263,692.58	1,015,674,154.66		15,291,019.38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133,359.26		25,143,527.65	15,680,997.95	6,349,164.50	35,246,724.46
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934,683,447.34	462,851,947.00	44,412,707.09	561,070,647.80	9,928,349.01	870,949,104.62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融资租赁借款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800,000.00					4,800,000.00
合计	10,896,571,634.57	9,738,800,464.62	1,475,367,789.33	10,125,161,781.77	97,212,137.18	11,888,365,969.57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515,007,573.87	2,830,560,507.92
其中：支付货款	3,206,247,054.85	2,472,435,520.96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308,760,519.02	358,124,986.9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4,892,053.61	-339,147,913.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115,696.61	160,518,509.11
信用减值损失	-1,855,454.52	-47,614,808.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7,084,259.66	515,219,181.9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4,865,517.08	57,816,830.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30,298.83	9,018,331.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2,733.69	85,338.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71,178.98	12,657,902.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17,036.00	-101,253,394.5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7,949,881.36	338,365,365.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709,930.72	-172,588,059.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743,767.30	-21,737,399.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025,591.85	11,409,526.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889,519.70	336,585,881.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040,631.35	-76,918,58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7,649,549.47	-554,405,473.82
其他	37,607,769.18	281,987,80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80,354.49	409,999,034.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80,563,730.27	3,138,207,460.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38,207,460.87	3,359,918,769.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7,643,730.60	-221,711,308.3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8,403,582.07
其中：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	168,403,582.0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403,122.09
其中：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	43,403,122.0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000,459.98

其他说明：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80,563,730.27	3,138,207,460.87
其中：库存现金	39,13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56,514,710.14	3,071,335,635.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009,885.89	66,871,825.1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0,563,730.27	3,138,207,460.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承兑保证金	1,602,387,521.45	1,618,054,882.91	使用权受到限制
借款保证金	394,651,302.37	56,467,784.63	使用权受到限制

信用证保证金	41,639,723.06	112,937,861.97	使用权受到限制
期货交易保证金	14,738,389.00	16,570,435.00	使用权受到限制
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使用权受到限制
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	6,183,745.15	6,165,073.42	使用权受到限制
定期存款	1,600,000.00		使用权受到限制
银行存款	12,104.23	2,358.74	诉讼冻结
合计	2,071,212,785.26	1,820,198,396.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68,667,386.19
其中: 美元	7,826,837.87	7.1884	56,262,441.34
欧元	10,673.01	7.5257	80,321.87
日元	238,083,894.00	0.0462	10,999,475.90
韩元	210,335,563.00	0.0049	1,030,644.26
港元	318,037.60	0.9260	294,502.82
应收账款			444,857,981.97
其中: 美元	60,415,127.68	7.1884	434,288,103.81
欧元	1,404,504.32	7.5257	10,569,878.16
应付账款			202,242,609.63
其中: 美元	25,875,408.31	7.1884	186,002,785.10
欧元	1,753,299.99	7.5257	13,194,809.73
日元	58,535,909.00	0.0462	2,704,359.00
韩元	50,000,000.00	0.0049	245,000.00
港元	103,300.00	0.9260	95,655.80
其他应收款			407,377.23
其中: 美元	16,181.24	7.1884	116,317.23
日元	6,300,000.00	0.0462	291,060.00
其他应付款			15,512,528.42
其中: 美元	1,821,144.89	7.1884	13,091,117.93
欧元	153,352.13	7.5257	1,154,082.12
日元	24,825,607.00	0.0462	1,146,943.04
韩元	15,370,935.00	0.0049	75,317.58
港元	48,669.28	0.9260	45,067.75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25 之说明。

2)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216,905.38	3,107,040.51
合计	3,216,905.38	3,107,040.51

3)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030,157.82	1,670,395.8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9,251,061.81	17,344,382.23

4)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1、(2)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9,251,061.81(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收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1,318,114.13	
合计	21,318,114.13	

2) 经营租赁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146,643,259.53	
无形资产	593,345.58	
投资性房地产		68,328,068.04
合计	147,236,605.11	68,328,068.04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21 之说明。

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 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剩余期限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年以内	19,612,036.12	17,470,878.47
1-2 年	15,172,876.12	17,002,098.47
2-3 年	12,319,440.00	2,086,746.67
3-4 年	10,213,360.00	1,778,080.00
合计	57,317,712.24	38,337,803.6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15,272,273.56	246,028,589.99
职工薪酬	141,317,609.31	117,888,418.28
折旧、摊销	44,141,221.91	49,816,046.99
委外研发费	5,318,931.12	2,280,077.95
股权激励费用	38,000.00	6,565,366.17
其他	8,009,364.46	6,095,004.54
合计	514,097,400.36	428,673,503.9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14,097,400.36	428,673,503.9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净流入	投资活动净流入	筹资活动净流入
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	2024-11-30	37,824.57	100.00%	破产重整	2024-11-30	取得控制权	5,724.37	972.43	-2,696.11	-183.1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0.00
--其他	0.00
合并成本合计	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通过代偿江西蓝恒达支付重整投资款和购买江西蓝恒达债权款项共3.78亿元零对价取得其控制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85,917,565.06	424,696,576.10
货币资金	43,403,122.09	43,403,122.09
应收款项	16,438,190.99	16,438,190.99
应收款项融资	25,511,330.89	25,511,330.89
存货	13,871,186.09	12,728,745.97
其他流动资产合计	15,514,200.82	15,514,200.82
固定资产	262,667,448.17	169,614,485.33
无形资产	167,756,520.00	100,730,93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60,038.04	37,060,03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5,527.97	3,695,527.97
负债：	585,917,565.06	851,496,884.56
应付款项	17,442,086.32	17,442,086.32
其他应付款	411,337,239.02	819,183,32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266,769.49	
其他流动负债合计	14,871,470.23	14,871,470.23
净资产		-426,800,308.4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26,800,308.4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根据重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4 日出具的《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以合并对价分摊为目的涉及的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项目》（重坤元评〔2024〕131 号）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天津东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设立	2024/5/21	13,500	58.2986%
广东东阳光液冷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8/30	10,000	100.00%

[注]根据天津东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本公司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对天津东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权益比例为 1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股权 处置方式	股权 处置时点	处置日 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宜昌市东阳光科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注销	2024/9/4		3,922.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将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等 46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乳源	33,918.14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乳源	24,000	乳源	化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乳源	35,000	乳源	化工行业	85.00	15.00	出资设立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乳源	80,392.30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乳源	20,000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桐梓	21,000	桐梓	采矿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乳源	25,000	乳源	合金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77,000	乌兰察布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乳源	58,000	乳源	磁性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乳源	54,500	乳源	锂电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乳源	300	乳源	贸易零售业	100.00		出资设立
宜昌东阳光电池箔有限公司	宜都	47,000	宜都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余额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49.00%	49,832,632.56	21,576,305.29	798,827,614.14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0.00%	-43,344,994.40		-482,898,144.8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230,285.22	80,992.31	311,277.53	138,235.67	10,015.82	148,251.49	215,803.73	90,305.57	306,109.30	122,994.49	25,855.37	148,849.86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5,009.08	202,535.31	207,544.39	308,221.88	20,047.05	328,268.93	5,135.86	201,061.54	206,197.40	298,503.69	16,641.06	315,144.7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335,320.36	10,169.93	10,169.93	24,712.51	294,737.94	8,154.31	8,154.31	23,002.80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12,848.00	-10,836.25	-10,836.25	897.22	17,727.14	-20,260.34	-20,260.34	7,400.66

其他说明：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化工行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00,665,025.55	1,209,042,000.4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3,426,698.31	747,621,301.39
非流动资产	996,378,919.80	933,269,966.53
资产合计	2,397,043,945.35	2,142,311,966.99
流动负债	762,493,186.29	715,597,139.37
非流动负债	317,552,793.77	326,705,162.92
负债合计	1,080,045,980.06	1,042,302,302.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16,997,965.29	1,100,009,664.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26,799,186.11	440,003,865.88
调整事项	-568,468.49	-568,468.49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损失	-568,468.49	-568,468.49
--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6,230,717.63	439,435,397.3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74,144,969.69	1,023,408,978.54
财务费用	1,185,138.22	-21,988,926.92
所得税费用	30,611,922.06	40,823,029.35
净利润	338,490,272.85	403,772,944.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8,490,272.85	403,772,944.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8,000,000.00	48,32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1,086,772.79	50,647,058.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39,714.03	-2,393,700.05
--其他综合收益	439,714.03	-2,393,700.05
--综合收益总额	439,714.03	-2,393,700.0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1,939,922.71	182,917,067.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0,429,368.42	31,775,221.44
--其他综合收益	50,429,368.42	31,775,221.44
--综合收益总额	50,429,368.42	31,775,221.44

其他说明：

无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186,731,641.65	67,486,800.00		23,615,927.45		230,602,514.2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8,024,486.69			8,024,486.6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4,756,128.34	67,486,800.00		31,640,414.14		230,602,514.2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3,615,927.45	21,060,203.99
与收益相关	21,493,681.61	15,157,411.90
其他	4,018,621.01	2,941,963.86
合计	49,128,230.07	39,159,579.75

其他说明：

其他为财政贴息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

4、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7,486,8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67,486,8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69,194.92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3,469,194.92
财政贴息	933,800.00
其中：冲减财务费用	933,800.00
合计	81,889,794.9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1.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a)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b)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1.1.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a)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c)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1.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1.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5；第十节七、9之说明。

(1.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4.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1.4.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5.79%（2023年12月31日：18.1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注 1]	10,962,079,121.11	11,402,157,142.87	8,408,716,089.77	1,797,607,485.66	1,195,833,567.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49,715.00	8,249,715.00	8,249,715.00		
应付票据	390,205,522.75	390,205,522.75	390,205,522.75		
应付账款	2,263,068,437.03	2,263,068,437.03	2,263,068,437.03		
其他应付款	331,928,559.38	331,928,559.38	331,928,559.38		
长期应付款[注 2]	66,933,300.00	66,933,300.00		62,133,300.00	4,800,000.00
租赁负债[注 3]	35,246,724.46	41,304,794.41	16,284,993.65	8,790,818.74	16,228,98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注 4]	870,949,104.62	905,467,785.54	520,166,535.40	385,301,250.14	
小计	14,928,660,484.35	15,409,315,256.98	11,938,619,852.98	2,253,832,854.54	1,216,862,549.46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注 1]	9,915,253,346.51	10,407,748,377.04	7,546,414,453.71	1,501,619,291.58	1,359,714,631.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61,075.00	6,561,075.00	6,561,075.00		
应付票据	1,193,935,074.35	1,193,935,074.35	1,193,935,074.35		
应付账款	1,741,532,798.70	1,741,532,798.70	1,741,532,798.70		
其他应付款	200,035,203.23	200,035,203.23	200,035,203.23		
长期应付款[注 2]	66,933,300.00	66,933,300.00	27,343,300.00	34,790,000.00	4,800,000.00
租赁负债[注 3]	32,133,359.26	34,776,060.92	13,492,747.00	16,628,598.48	4,654,715.44
其他非流动负债[注 4]	934,683,447.34	1,001,695,965.60	510,206,750.85	491,489,214.75	
小计	14,091,067,604.39	14,653,217,854.84	11,239,521,402.84	2,044,527,104.81	1,369,169,347.19

[注 1]银行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计利息、长期借款

[注 2]长期应付款包括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采矿权出让金

[注 3]租赁负债包括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注 4]其他非流动负债包括其他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借款、一年内到期的股权回购款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3.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4,894,166,900.63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432,886,654.88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3.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之说明。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2,127,959,894.9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540,472,447.6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应收票据	32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应收账款保理	应收账款	164,868,471.3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3,833,620,813.98	/	/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1,540,472,447.69	
	贴现	2,127,959,894.98	-9,766,906.67
合计	/	3,668,432,342.67	-9,766,906.67

(3).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320,000.00	320,000.00
应收账款	保理	164,868,471.31	164,868,471.31
合计	/	165,188,471.31	165,188,471.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9,304,973.95		2,772,457,411.71	3,171,762,385.6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304,973.95		2,772,457,411.71	3,171,762,385.6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99,304,973.95		2,742,713,041.98	3,142,018,015.93
(3) 信托产品投资				
(4) 资管产品投资			29,744,369.73	29,744,369.73
(5)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15,734,122.33	315,734,122.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9,304,973.95		3,088,191,534.04	3,487,496,507.9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49,715.00			8,249,715.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249,715.00			8,249,715.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8,249,715.00			8,249,715.00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249,715.00			8,249,715.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股票，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 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持有的瑞元资本-兴业鑫鹏优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	29,744,369.73	基金净值报价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持有的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2,742,713,041.98	非活跃市场销售报价	

(2).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109,600	19.33	37.4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9.33%的表决权股份，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8.08%的表决权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7.41%的表决权，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51.53%的表决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寓帅、郭梅兰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本公司合营企业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华宵一	实际控制人张寓帅之配偶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4.25%股权的股东，母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8.08%股权的股东，且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莞市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东阳光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都东阳光高纯硅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珠海横琴东阳光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昌东阳光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昌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宜昌东阳光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药用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1]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1]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乳源山城水都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

乳源山城水都旅游度假区有限公司	[1]
-----------------	-----

其他说明:

[1]系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受乳源瑶族自治县京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单位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159,197,943.13	128,451,176.66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8,131,218.19	109,674,449.07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626,367.60	35,698,522.97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23,357,435.26	21,684,548.17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17,343,316.02	13,959,193.27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12,130,345.13	4,410,612.66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6,746,928.15	8,482,643.52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3,865,123.68	1,926,813.97
东莞市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3,544,901.45	1,663,804.48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77,641.59	1,082,132.72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851,135.57	10,205.81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采购商品	558,619.66	294,894.40
乳源山城水都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526,684.03	338,251.97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3,525.68	736,882.49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70,458.72	70,458.72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855.40	12,209.0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230.12	2,198,454.44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59.29	
珠海横琴东阳光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477.06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0.40	20,826.00
乳源山城水都旅游度假区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89,300.9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7,064.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电子箔、腐蚀箔、备品备件	1,200,422,406.97	1,092,428,898.74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电子箔、腐蚀箔、备品备件、代收代付电费	99,976,973.45	92,045,797.36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注]	蒸汽、代收代付电费、印刷品、化工产品、检测费	56,103,737.41	32,396,102.55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印刷品	25,644,887.24	37,974,214.97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注]	五金材料、蒸汽、双氧水、氮气、代收代付电费	16,462,236.74	16,254,239.99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印刷品	9,492,995.62	12,066,545.13
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品	8,795,057.57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药用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水、代收代付电费、天然气	1,803,849.59	1,895,686.41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电极箔、备品备件	653,295.84	423,602.7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注]	代收代付电费、天然气、水	210,777.74	40,356.10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冬虫夏草有限公司[注]	蒸汽、代收代付电费	179,031.39	135,244.74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注]	印刷品、蒸汽、代收代付电费	142,026.60	189,365.82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备品备件、印刷品、代收代付电费	141,397.03	73,919.04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柴油	30,393.06	69,852.83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五金材料	25,380.19	41,559.76
宜昌东阳光制药有限公司	印刷品	13,899.12	7,480.28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916.51	7,700.92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	代收代付电费	3,243.66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钢管	3,032.54	
宜昌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141,294.16
宜昌东阳光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品		25,085.31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五金材料		17.55

[注]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冬虫夏草有限公司、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代收代付电费按净额法确认收入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8,890,084.40	8,101,651.38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3,132,879.59	1,011,082.56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899,816.52	2,899,816.52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622,018.40	1,629,139.51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005,230.58	1,069,689.78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药用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624,885.14	541,970.64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604,443.30	604,443.30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346,216.52	334,773.40

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车辆	153,611.10	26,548.67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13,698.35	94,252.43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房屋	55,045.87	55,045.87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房屋		82,664.6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房屋					7,312,065.69	7,312,065.69	588,655.94	901,335.81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3,245,840.71	2,183,893.81	275,145.39	258,775.46	180,000.00	9,557,522.12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7,522.94			1,235,964.22		591,071.20		18,539,463.3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302,752.29	227,064.22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房屋	70,458.72	70,458.7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7,992,000.00	2022-9-28	2027-9-28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3-3-28	2027-9-28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3-12-15	2028-11-16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7,872,340.42	2023-10-13	2027-9-28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0,756,000.00	2023-11-30	2028-11-16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6,498,790.19	2024-6-17	2028-11-16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5,361,702.13	2024-2-22	2027-9-28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4,029,680.00	2024-3-20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418,400.00	2024-3-19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3,190,080.00	2024-6-18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875,716.09	2024-5-20	2028-11-16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826,480.00	2024-4-15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685,562.25	2024-7-5	2028-11-16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608,360.00	2024-7-12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490,432.36	2024-6-26	2027-9-28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416,213.33	2024-8-14	2028-11-16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319,840.00	2024-3-22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838,000.00	2024-5-23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673,080.00	2024-4-24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586,737.70	2024-7-19	2028-11-16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186,202.96	2024-7-5	2027-9-28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110,880.00	2024-6-24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985,240.00	2024-7-4	2025-3-17	否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544,121.36	2024-8-8	2027-9-28	否

注：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公司按照《反担保协议》以持被担保方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的股权份额的同等比例即 40%，按协议约定的反担保范围向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90,000,000.00	2024-8-14	2025-8-1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60,000,000.00	2024-9-29	2025-9-29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0,000,000.00	2024-10-11	2025-10-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0,000,000.00	2024-10-12	2025-10-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0,000,000.00	2024-10-25	2025-10-24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0,000,000.00	2024-10-31	2025-10-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99,297,653.33	2024-11-11	2025-11-1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260,000,000.00	2024-12-24	2026-3-2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159,040,000.00	2022-12-26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100,000,000.00	2024-3-26	2025-3-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95,960,000.00	2022-12-29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90,000,000.00	2024-7-8	2025-7-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75,331,000.00	2024-11-15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67,020,000.00	2022-11-17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65,240,000.00	2024-1-22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56,139,000.00	2024-1-1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50,950,000.00	2023-7-25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50,000,000.00	2024-3-22	2025-3-2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50,000,000.00	2024-3-18	2025-3-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46,590,000.00	2023-6-5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44,900,000.00	2024-3-26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43,570,000.00	2023-10-20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42,320,000.00	2023-6-6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5,890,000.00	2024-11-14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3,580,000.00	2023-12-8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3,580,000.00	2023-11-23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1,400,000.00	2023-1-14	2026-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27,010,000.00	2023-8-31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27,010,000.00	2023-9-5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25,241,000.00	2023-3-24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20,629,000.00	2023-4-28	2029-11-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16,000,000.00	2022-5-31	2026-6-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13,100,000.00	2023-1-14	2026-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12,300,000.00	2023-1-6	2026-6-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360,000.00	2022-1-20	2027-1-19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200,000.00	2022-3-11	2026-6-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2,100,000.00	2022-1-19	2027-1-1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380,000.00	2021-6-7	2026-6-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99,000,000.00	2024-5-22	2025-8-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42,500,000.00	2022-10-31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13,000,000.00	2024-6-28	2025-6-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00,000,000.00	2024-8-16	2025-7-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95,000,000.00	2022-9-30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95,000,000.00	2023-1-11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90,000,000.00	2024-7-10	2025-7-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90,000,000.00	2024-11-28	2027-11-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75,000,000.00	2024-8-27	2025-8-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71,420,000.00	2024-10-17	2025-4-1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66,500,000.00	2022-3-18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66,500,000.00	2023-9-26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57,000,000.00	2022-3-25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52,000,000.00	2024-9-27	2025-3-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50,000,000.00	2024-6-21	2025-6-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47,500,000.00	2024-11-12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45,000,000.00	2024-8-2	2025-8-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43,094,728.67	2024-1-18	2025-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42,000,000.00	2024-7-22	2025-7-2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40,000,000.00	2024-7-10	2025-7-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36,500,000.00	2024-12-18	2025-12-1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30,000,000.00	2024-6-27	2025-6-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28,500,000.00	2022-6-29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28,500,000.00	2023-9-27	2028-12-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25,000,000.00	2024-8-29	2025-8-2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20,000,000.00	2024-6-27	2025-6-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0,000,000.00	2024-12-11	2025-6-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5,000,000.00	2024-9-30	2025-9-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5,000,000.00	2024-12-12	2025-6-11	否
浙江东阳光健康药业有限公司、郭梅兰、张寓帅	180,000,000.00	2024-3-1	2025-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华宵一	100,000,000.00	2024-3-21	2025-3-2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郭梅兰、华宵一	60,000,000.00	2024-10-16	2025-4-1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帅	118,000,000.00	2024-11-22	2025-11-2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帅	85,000,000.00	2024-11-28	2025-11-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帅	80,000,000.00	2024-3-13	2025-3-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寓帅	60,000,000.00	2024-8-21	2025-2-2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4-28	2025-4-24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8-12	2025-8-1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8,060,000.00	2023-1-3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4-12-16	2025-6-1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1-22	2025-11-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8-19	2025-8-19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8-30	2025-8-2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9-19	2025-9-1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11-27	2025-5-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11-27	2025-5-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9-9	2025-9-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12-16	2025-6-1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7,750,000.00	2024-6-18	2026-6-1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4-29	2025-4-29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11-5	2025-10-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8-6	2025-8-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11-27	2025-5-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9,500,000.00	2024-9-20	2025-9-19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1-1	2025-1-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4,821,583.00	2024-8-20	2027-8-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3,847,285.72	2023-3-28	2026-3-2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1,000,000.00	2024-12-3	2025-6-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1-11	2025-1-1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7-12	2025-7-1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6-3	2025-6-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9-4	2025-2-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2-1	2025-1-9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8-13	2025-2-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11-11	2027-11-4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9-27	2025-9-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9-27	2029-8-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9-24	2025-9-24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4-12-23	2025-12-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6,103,084.50	2017-7-27	2025-7-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968,232.38	2023-6-26	2026-6-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5-9	2025-5-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10-31	2029-8-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7-22	2025-7-2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6-20	2025-6-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8-29	2025-8-2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600,000.00	2022-8-1	2029-8-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630,000.00	2023-10-25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205,093.43	2023-7-26	2026-7-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125,000.00	2023-7-31	2025-7-3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640,000.00	2023-3-20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584,416.00	2023-6-13	2026-6-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466,666.63	2022-1-30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6-19	2026-6-19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6,666.67	2022-12-30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142,857.13	2022-6-28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3-6-9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3-9-15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023-3-29	2029-8-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500,000.00	2022-11-10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280,000.00	2023-4-21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130,000.00	2023-8-4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3-28	2025-3-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8-13	2025-2-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24-1-1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281,394.85	2017-9-30	2025-7-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844,490.40	2020-1-1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150,000.00	2023-6-2	2029-8-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430,769.21	2022-9-15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202,439.15	2017-9-12	2025-7-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4,217.68	2023-6-30	2028-6-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9-24	2025-9-24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971,428.50	2022-5-9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40,000.00	2022-2-28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450,000.00	2024-7-10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226,724.22	2018-5-25	2025-7-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164,705.89	2021-9-1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13,871.44	2017-10-30	2025-7-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5,000.00	2024-5-7	2029-1-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0-6-19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722,220.00	2024-3-15	2029-1-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416,666.67	2022-12-30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	2020-7-31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360,000.00	2024-9-27	2031-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80,000.00	2023-6-12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66,666.62	2021-4-14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56,250.00	2023-12-29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20-4-28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000.00	2020-4-17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60,000.00	2020-5-21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16,822.12	2020-1-22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32,000.00	2024-1-22	2029-1-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72,485.78	2018-1-26	2025-7-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00,000.00	2020-3-31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12-18	2025-4-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20,000.00	2023-6-12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64,705.84	2021-11-16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3-8-2	2025-8-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20,000.00	2020-6-16	2025-12-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8,000.00	2020-7-14	2025-12-25	否
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90,000,000.00	2024-11-14	2025-11-13	否
郭梅兰、张寓帅、华宵一	50,000,000.00	2024-6-28	2026-6-27	否
郭梅兰、张寓帅	196,000,000.00	2024-2-1	2025-5-1	否
郭梅兰、张寓帅	165,000,000.00	2023-6-29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100,000,000.00	2024-2-26	2025-2-25	否
郭梅兰、张寓帅	73,360,000.00	2023-3-31	2029-3-31	否
郭梅兰、张寓帅	73,000,000.00	2024-2-2	2032-1-14	否
郭梅兰、张寓帅	73,000,000.00	2024-2-6	2032-1-14	否
郭梅兰、张寓帅	70,710,000.00	2023-6-30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60,000,000.00	2024-10-18	2027-10-18	否
郭梅兰、张寓帅	52,103,371.17	2023-5-8	2026-5-8	否
郭梅兰、张寓帅	50,000,000.00	2024-8-27	2025-8-26	否
郭梅兰、张寓帅	50,000,000.00	2024-1-18	2025-1-18	否
郭梅兰、张寓帅	46,853,433.00	2023-5-18	2026-5-18	否
郭梅兰、张寓帅	34,734,035.59	2023-2-23	2026-2-20	否
郭梅兰、张寓帅	33,000,000.00	2024-8-27	2032-1-14	否
郭梅兰、张寓帅	31,250,000.00	2024-4-2	2026-4-2	否
郭梅兰、张寓帅	30,490,426.51	2023-3-1	2026-3-20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7,000,000.00	2024-11-19	2032-1-14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6,400,000.00	2024-2-1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5,300,000.00	2023-8-24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2,940,000.00	2024-5-16	2032-1-14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1,092,330.00	2022-12-5	2025-12-5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0,000,000.00	2024-11-21	2032-1-14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0,000,000.00	2024-11-12	2025-11-12	否

郭梅兰、张寓帅	12,440,000.00	2024-4-30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11,680,000.00	2024-2-2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10,450,000.00	2023-8-24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5,775,000.00	2024-5-6	2030-4-21	否
郭梅兰、张寓帅	5,133,334.00	2024-9-29	2030-6-29	否
郭梅兰、张寓帅	5,000,000.00	2024-4-1	2025-4-1	否
郭梅兰、张寓帅	5,000,000.00	2024-5-24	2025-5-24	否
郭梅兰、张寓帅	2,400,000.00	2024-9-29	2030-6-29	否
张寓帅	75,000,000.00	2024-3-29	2025-3-28	否
张寓帅	75,000,000.00	2022-9-9	2025-9-9	否
张寓帅	1,249,999.97	2022-9-9	2025-9-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填土方工程、机器设备	11,277,793.52	19,454,528.85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管网工程、专用材料、专用设备	9,976,687.62	6,902,654.86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367,608.46
宜都东阳光高纯硅材料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		27,350.43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药股改未完成的利息补偿		15,599,201.43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15.97	1,260.57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192,582,130.69	3,851,642.61	220,674,501.09	4,413,490.02

应收账款	广东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783,511.07	295,670.22	4,415,400.00	88,308.00
应收账款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983,518.82	279,670.38	2,782,313.67	55,646.27
应收账款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3,238,711.14	64,774.22	14,102,918.93	282,058.38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28,246.84	36,564.94	7,911,879.85	158,237.60
应收账款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药用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884,195.98	17,683.92	2,323,679.12	46,473.58
应收账款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00		
应收账款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2,542.64	850.85	42,315.10	846.3
应收账款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2,967.07	659.34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25,647.60	512.95	1,037.22	20.74
应收账款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22,339.87	446.8		
应收账款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619.99	352.4	104,707.65	2,094.15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14,445.20	288.9	14,170.79	283.42
应收账款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426.77	68.54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1,022.00	20.44		
应收账款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7,569,699.22	551,393.98
应收账款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41,609.70	832.19	58,112.28	1,162.25
应收账款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899.75	418
小计		227,601,935.38	4,552,038.70	280,021,634.67	5,600,432.69
预付款项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591.00	
预付款项	东莞市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11,363.26	
预付款项	乳源山城水都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5.6	
小计				57,999.8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123,906.12	
应付账款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17,626,545.36	11,529,464.09
应付账款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4,965,510.64	14,341,054.00
应付账款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7,869.24	5,667,406.01
应付账款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002,319.15	11,152.15
应付账款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	
应付账款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74,150.00	91,735.00
应付账款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33,639.82	31,225.57
应付账款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800.00	
应付账款	珠海横琴东阳光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13,600.00	
应付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11,415.93	78,900.00
应付账款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10,821.20	150,458.50
应付账款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400.00	
应付账款	乳源东阳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27	
应付账款	东莞市东阳光后勤管理有限公司		46,591.00
小计		60,225,604.46	31,947,986.32
合同负债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624,972.90	
合同负债	乳源山城水都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0.35
小计		624,972.90	40.35
其他应付款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25,000.00	
其他应付款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57,128.44	

小计		882,128.44	
其他流动负债	乳源山城水都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25
小计			5.25
租赁负债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12,526,957.67	
租赁负债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7,055,227.41	13,778,637.28
租赁负债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292,603.20	7,211,601.31
小计		23,874,788.28	20,990,238.59

(3).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3,573,600.00	10,184,760.00		
研发人员					178,400.00	508,440.00		
销售人员					399,600.00	1,138,860.00		
生产人员					142,000.00	404,700.00		
合计					4,293,600.00	12,236,76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股票数量乘以授予日的股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股票数量乘以授予日的股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1.限制性股票 按限制性股票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数量 2.员工持股计划 按员工持股计划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2,062,126.13

其他说明:

(1) 限制性股票

2022年1月27日,经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2022年2月14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确定以2022年2月14日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将按照人民币5.1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85名激励对象授予1,078.9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条件包括业绩条件及个人绩效考核条件,其中业绩条件考核指标为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

2024年2月23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共计83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9.36万股。

(2) 员工持股计划

2022年7月18日,经过本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2022年12月23日经过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22年12月28日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将按照人民币3.6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03名激励对象授予10,499.8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分两期解锁,解锁条件包括业绩条件及个人绩效考核条件,其中业绩条件考核指标为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

2023年8月11日,经过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确定以2023年8月11日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授予日,将按照人民币3.6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20名激励对象授予1,790.23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份额的锁定期及解锁安排根据《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执行。

2024年1月4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锁定期届满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合计可解锁52,499,014股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74%。

2024年3月29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

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对应未解锁的权益份额不得解锁。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856,900.00	
研发人员	38,000.00	
销售人员	93,955.00	
生产人员	30,875.00	
合计	1,019,730.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狮溪煤业诉讼事项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全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的通知》（黔府办发〔2013〕46号）及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的通知》（黔府办发电〔2013〕107号）等文件精神，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为主体分三批对桐梓县华山煤矿、桐梓县渝兴煤矿、鑫源煤矿等8家煤矿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整合。在整合过程中，狮溪煤业仅受让各重组方矿权，并经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批复同意，将参与整合煤矿的采矿权证整合后登记在狮溪煤业名下，但被整合煤矿并未办理注销手续，仍保留其独立法律主体地位而并未被吸收合并。整合期间，狮溪煤业与各煤矿企业签订了《采矿

权转让合同》《兼并重组合作框架协议》和《采矿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约定转让方在参与整合前的债权债务、矛盾纠纷等其他遗留问题均由转让方自行承担，与狮溪煤业无关。

刘成良为鑫源煤矿的合伙人，因经营煤矿需要资金向多人借款，并由鑫源煤矿提供担保或作为共同借款人。但借款期限届满后，刘成良和鑫源煤矿没有按照约定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债权人向法院对刘成良、鑫源煤矿提起诉讼，同时认为由于鑫源煤矿已并入狮溪煤业，故将狮溪煤业列为共同被告，请求法院判令狮溪煤业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贵州省最高人民法院、遵义中级人民法院已分别对该院涉及的诉讼做出终审裁定，判决狮溪煤业对鑫源煤矿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狮溪煤业出于谨慎性考虑，对涉及的未决诉讼和被法院驳回起诉的案件计算预计承担的或有债务本金和利息共计76,605,548.19元计提预计负债，并对代鑫源煤矿支付的款项全额计提坏账损失。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四、5、(4)之说明。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分部 1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5,125,576,241.35	2,926,459,789.89	12,199,116,451.46
营业成本	13,371,978,405.03	2,953,100,644.94	10,418,877,760.09
资产总额	43,716,486,232.88	18,355,832,601.73	25,360,653,631.15
负债总额	27,128,905,023.76	11,224,546,047.11	15,904,358,976.65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569,798,054股,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61,090,543股,股东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65,000,000股,股东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495,000,000股,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已质押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扣除库存股)的40.22%。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狮溪煤业鑫源煤矿开采事项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全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的通知》(黔府办发〔2013〕45号)及黔府办发电〔2013〕107号的文件精神,公司以政府为主导,狮溪煤业分三批对桐梓县华山煤矿、桐梓县渝兴煤矿、鑫源煤矿等8家煤矿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整合。2015年1月5日,狮溪煤业、鑫源煤矿和铭安煤矿签署《兼并重组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在黔府办发电〔2013〕107号和黔府办发〔2013〕45号文精神下,狮溪煤业以所属的狮子山煤矿和鑫源煤矿所属的煤矿、铭安煤矿所属的煤矿通过组建新公司的形式进行合作经营,三方通过新公司来共同管理、经营整合后的新建矿井。

根据《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2017年第7次》批准:原则同意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以下简称狮溪煤业鑫源煤矿)恢复建设,并按程序办理,目前狮溪煤业鑫源煤矿处于生产前期准备阶段,且相关部门正在陆续进行验收,待验收完成后,方可取得安全许可证。2019年,狮溪煤业鑫源煤矿相关资产及负债全部转移给狮溪煤业成立的全资子公司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文家山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家山煤业)。

根据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遵义市桐梓县铭安煤矿签订的《兼并重组合作框架协议》,由于受政策因素影响,原鑫源煤矿、铭安煤矿两方无法在新公司中持有股权,根据三方的资产状况,约定三方在新公司中的利润分配权(分红权)、资产处置权、债务及责任承担比例,最终的分配比例按三方均接受的资产评估公司的《评估报告》作调整。分红权的实现形式有现金分红、销售煤炭等三方认可的多种方式。

文家山煤业股权最终由兼并重组方在完成矿权整合后各方投入的资产价值确定股权比例,文家山煤业受三方共同控制,目前由于各方投入资产和评估结果未确定,正在协商过程中,无法确定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所享有的比例,在未确定分红比例前,暂不确认投资收益,公司将积极与各方进行沟通,尽快确认各方享有的投资比例。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45,841,176.93	5,310,891,030.12
合计	5,245,841,176.93	5,310,891,03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913,067,729.54	3,233,624,707.51
1年以内小计	3,913,067,729.54	3,233,624,707.51
1至2年	619,500,732.37	1,718,720,534.38
2至3年	713,466,614.68	199,816,834.45
3年以上		
3至4年	129,040.00	158,910,634.10
4至5年		
5年以上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247,164,116.59	5,312,072,710.44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拆借款	5,244,740,295.28	5,301,631,376.04
其他保证金款项	1,200,000.00	1,584,000.00
职工备用金	493,378.50	553,334.40
土地及工程等项目保证金		8,300,000.00
其他	730,442.81	4,000.00
合计	5,247,164,116.59	5,312,072,710.44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480.00	170,200.32	1,000,000.00	1,181,680.3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00.00	400.00		
--转入第三阶段		-169,919.55	169,919.5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68.45	5,319.23	130,271.66	141,259.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6,748.45	6,000.00	1,300,191.21	1,322,939.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0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1,680.32	141,259.34				1,322,939.66
合计	1,181,680.32	141,259.34				1,322,939.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930,074,824.18	36.78	资金拆借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单位二	478,479,697.50	9.12	资金拆借款	1年以内	
单位三	463,104,501.67	8.82	资金拆借款	1年以内	
单位四	443,506,487.74	8.45	资金拆借款	1年以内	
单位五	312,797,680.40	5.96	资金拆借款	1年以内	
合计	3,627,963,191.49	69.13	/	/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46,592,037.33	117,312,364.15	5,129,279,673.18	5,176,482,037.33	117,312,364.15	5,059,169,673.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6,593,040.23		236,593,040.23	215,206,074.06		215,206,074.06
合计	5,483,185,077.56	117,312,364.15	5,365,872,713.41	5,391,688,111.39	117,312,364.15	5,274,375,747.24

(1).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1,483,160,783.31						1,483,160,783.31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612,893,200.00						612,893,200.00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494,950,985.61						494,950,985.61	
宜昌东阳光电池箔有限公司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浙江东阳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6,200,000.00		18,800,000.00				355,000,000.00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297,500,000.00						297,500,000.00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68,181,722.43						268,181,722.43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73,759,451.42						173,759,451.42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117,312,364.15						117,312,364.15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113,338,919.73						113,338,919.73	
日本光科株式会社	86,877,840.00						86,877,840.00	
乌兰察布东阳光洋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111,555.00		39,500,000.00				123,611,555.00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54,040,455.48						54,040,455.48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7,396,000.00						27,396,000.00	
贵州省东阳光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658,760.20		11,810,000.00				30,468,760.20	
韶关东阳光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广州东阳光人工智能新型储能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合计	5,059,169,673.18	117,312,364.15	70,110,000.00				5,129,279,673.18	117,312,364.15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	5,431,045.06			-981,560.75						4,449,484.31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27,697,426.06			3,167,691.59						30,865,117.65	
小计	33,128,471.12			2,186,130.84						35,314,601.96	
二、联营企业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8,236,219.57			29,482,998.33			9,600,000.00			178,119,217.90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13,135.03		16,857.04	-9,512.73					13,234.74		
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23,828,248.34			20,955,882.82			21,624,910.79			23,159,220.37	
小计	182,077,602.94		16,857.04	50,429,368.42			31,224,910.79		13,234.74	201,278,438.27	
合计	215,206,074.06		16,857.04	52,615,499.26			31,224,910.79		13,234.74	236,593,040.23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6,305.47		59,286.79	
合计	26,305.47		59,286.79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615,499.26	30,901,077.3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56,970.81	1,615,026,63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03,061.03	7,331,591.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234.7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8,482.04	-1,188,623.19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6,586,617.56	-25,660,191.57
合计	52,043,666.24	1,626,410,491.8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32,05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43,409.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27,234.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335,240.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153,753.0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21,305.7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960,007.5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86,327.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13,766,430.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00,925.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780.78	
合计	47,560,276.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金额系本公司享有联营/合营企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9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74,988,008.07
非经常性损益		B	47,560,276.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27,427,731.1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9,802,127,234.3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997,623,869.42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7.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2	41,339,4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2	5.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3	13,615,196.67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3	4.00
其他	报告期实施股权激励增加的净资产	I1	1,019,73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00
	报告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减少回购义务增加净资产	I2	22,026,168.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5.00
	限制性股票行权转回向激励对象分红减少回购义务减少净资产	I3	1,442,649.60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5.00
	报告期专项储备变动增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4	-5,173,238.43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4	6.00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I5	-600,788.9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5	6.00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9,392,110,149.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3.99%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3.49%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74,988,008.07
非经常性损益	B	47,560,276.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27,427,731.19
期初股份总数	D	2,855,507,831.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1	4,293,60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1	1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2	52,499,014.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2	11.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1	41,339,40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1	5.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2	13,615,196.67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2	4.00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2,885,446,778.28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1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74,988,008.07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74,988,008.07
非经常性损益	D	47,560,276.88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327,427,731.19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2,885,446,778.28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2,885,446,778.28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0.11

董事长：张红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